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7 日（星期一）9 時 2 分至 14 時 5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黃委員國書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1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8 分至 9 時 43 分

地 點：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吳志揚 鄭麗君 高金素梅 柯志恩 許智傑 張廖萬堅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鍾佳濱 蘇巧慧 黃國書 蔣乃辛

吳思瑤 陳學聖 何欣純

委員出席 14 人

主 席：鄭委員麗君

專門委員：謝淑津

主任秘書：劉其昌

紀 錄：簡任秘書 郭冬瑞 簡任編審 朱莉華 專員 江凱寧

報 告 事 項

一、本院第 9 屆第 1 會期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時間、地點表，業經提報本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1 次會議決定照案通過在案。

二、宣讀第 9 屆第 1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選舉人名冊。

選 舉 事 項

選舉第 9 屆第 1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

決定：推選民主進步黨黃委員國書、中國國民黨陳委員學聖為本院第 9 屆第 1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繼續報告。

二、邀請教育部部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主席：報告委員會，今天的議程是邀請教育部部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請教育部吳部長報告。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欣逢 大院第 9 屆第 1 會期開議，思華今日應邀列席 貴委員會就本部主管全國教育、體育及青年發展業務提出報告，得以躬聆教益，甚感榮幸！

教育的價值在於確保每位學童基本學力，培養五育均衡的優質公民；引導每個學生適性發展，活出精彩的人生；厚植公民社會與創新社會持續發展的基礎實力。

本部施政以「教育創新」為核心理念，固守「教育走中道，穩健中創新」的精神，從改變思維著手，秉持初心、落實在地關懷，並以系統與宏觀視野思考教育問題，有效整合相關資源，採創新作法務實解決問題，試點實驗擴散典範，結合群眾力量逐步翻轉教育，期能達成「校校有特色、生生有希望、行行出狀元」的目標，進而實現「培育優質創新人才，提升國際競爭力」的願景，透過教育創造新未來。

教育乃良心的志業，本部今年將延續 104 年「教育創新行動年」的精神，持續扮演創意守護者的關鍵角色，致力推動各項教育創新業務，維持與創新兼容並濟，以期優質政績永續成長。

以下謹擇要報告重點施政成果及未來努力方向，敬請各位委員先進指教。

一、推動專業創新的人才培育

人才培育是國家永續發展與提升國際競爭力的關鍵，本部積極推動人才培育白皮書各項行動方案，推展翻轉教育與教育創新措施，縮短學用落差、強化學生關鍵能力。

二、建構優質精緻的學前教育

104 學年度 5 歲幼兒入園率已達 96%，公立幼兒園累計增設 1,269 班、非營利幼兒園累計開辦 27 園，公共化幼兒園與一般私立幼兒園比例為 3.6：46.4，將逐步朝向 4：6 的目標邁進，提供優質、普及、平價、近便的公共化教保服務，減輕家長育兒負擔。

三、落實適性揚才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本部秉持「統一會考、多元入學、一次分發到位」

原則辦理適性入學，104 學年度免試入學總錄取率達 96%，特招總錄取率達 24.59%，並持續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五年精進計畫及學生學習精進措施。此外，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總綱已於 103 年發布；至於領綱部分，將於今年 6 月審議前，持續進行溝通說明工作並研修相關法規。

四、再造產學共創的技職教育

本部持續推動技職教育再造，深化產學連結人才培育、技術研發、創新創業、策略聯盟的創新模式，並推動技職三箭，透過創意實作、產學攜手、國際連結等策略，優化技職教育競爭力。

五、發展創新轉型的高等教育

本部積極擘劃新世代高等教育藍圖，並推動高等教育創新轉型方案，透過高階人才躍升、學校典範重塑、大學合作與合併、退場學校輔導 4 大方案，同時透過法制化方式，研擬「高等教育創新轉型條例（草案）」，促進大學創新多元發展，關懷在地、接軌國際，讓校校有特色、

生生有希望，創造高等教育永續優勢。

六、普及豐富多元的終身教育

本部結合民間資源，拓展終身教育多元學習管道，強化社教機構跨域增值功能，創建全方位智慧學習場域，持續推動家庭教育，因應高齡化時代來臨，建構完善樂齡學習體系，促進世代之間的美好互動，打造精緻、創新、公義及永續的終身學習社會。

七、精進專業熱忱的師資培育

本部持續研修師資職前與教師相關法規，並強化教師教育專業知能，提升優質學科專業能力，期激發教師熱情、促進教師專業發展。

八、推展全球視野的國際及兩岸教育

本部積極營造國際化友善環境，擴大招收優秀境外生，並鼓勵學生出國留學、推動華語文八年計畫、提升青年學生全球移動力，持續拓展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合作，強化人才全球布局與國際接軌。

九、營造健康永續的友善校園

本部依「學生輔導法」建構三級輔導機制，並持續推動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人權法治教育、防制校園霸凌及學生藥物濫用、健康促進學校計畫等，提供學生健康、安全、友善、永續的校園環境。

十、推廣跨域前瞻的資訊及科技教育

本部刻正持續規劃資訊教育總藍圖，讓臺灣學術網路服務能量增值，並辦理數位學習推動計畫及跨領域先導計畫，且強化資訊倫理與上網安全，期以數位科技翻轉教育，開創資訊教育未來新局。

十一、打造活力卓越的運動競技

本部積極培育選手備戰 2016 里約奧運，協助籌辦 2017 臺北世大運與 2019 臺中東亞青運，並強化學校體育及推展全民運動，活絡運動產業，建構優質國民運動環境，期培養國人規律運動習慣、提升國際運動競技實力。

十二、引領積極活躍的青年發展

本部積極協助青年職涯探索及職場體驗、投入社會企業，促進社會及大專校院、高中職在學青年公共參與、推廣青年志願服務及服務學習，並鼓勵青年學生跨境學習、拓展青年國際參與交流，厚植青年多元發展能力。

十三、深耕社會公義的偏鄉及弱勢教育

本部積極推動偏鄉教育創新發展、偏鄉學校教育安定與實驗教育措施，促進行政減量、教學創新、教師安定，打造教育創新型態，並整合扶助弱勢學生就學措施、落實身心障礙學生融合教育，期望實現社會公義、成就每一位學生。

十四、完善多元共學的原住民族及新住民教育

本部落實推動原住民族及新住民教育，保障原住民族學生、新住民及其子女受教權益，並善用其文化語言優勢，強化人才資源培育，促進社會多元文化融合、開創南向經濟潛力。

十五、扎根美感素養的藝術教育

為落實五育均衡發展之教育理念，並提升國民美感素養，本部持續推動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推廣多元藝術教育活動，將藝術融入教學與生活，營造樂善好美的藝文社會。

最後，思華特別感謝各位委員的支持，促成「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部分修正條文於 104 年 12 月 18 日三讀通過並於 105 年 1 月 6 日修正公布，其第三條將教育經費法定下限由占前 3 年度決算歲入淨額平均值 22.5%調高至 23%，將有助於確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等相關政策有效落實。未來本部將從發展性與扶弱性面向，妥善規劃教育投資與經費分配，引領教育政策前瞻創新發展。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持續給予教育部支持與指教，各項施政重點詳細內容，請參閱書面報告，並祝各位委員健康如意，謝謝！

主席：現在進行詢答，每位委員詢答時間為 8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10 時截止發言登記；委員如有臨時提案，請於質詢結束前提出，處理提案時，若提案委員及連署委員均不在場，援例不予處理。

請蘇委員巧慧質詢。

蘇委員巧慧：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上次在施政質詢時曾對政大的野火事件表示，你個人認為此事的處理並不恰當，所以本席今天第一個問題想請問部長，如果部長今天還是政大的校長，請問你會怎麼做？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我現在是教育部長，對於政大的事情，我相信政大的師生跟校長會有充分的智慧去解決他們自己的問題。

蘇委員巧慧：部長，我的問題很簡單，你當校長很久了，如果你今天還是政大的校長，你會怎麼做比較恰當？你認為政大的處理不恰當，如果是你，你會怎麼做？

吳部長思華：此事發生後，政大校內的師生都積極地思考如何去處理這個問題，我希望留給學校的師生們自主思考的空間。

蘇委員巧慧：簡單講，部長，如果你今天是校長的話，你會願意以校長的身分道歉嗎？

吳部長思華：我在上一次質詢時就曾說明過，我覺得處理學生的事務應該要更審慎、更周延，這是我的基本態度。

蘇委員巧慧：我認為大學就是一個應該保障學術自由及言論自由的場域，一個不能保障學生言論自由的校長其實是不及格的，作為最高教育主管機關的首長，如果部長不能保障大學生的言論自由，其實也是不及格的，這是第一點我要跟部長討論的部分。

談完大學的部分，接著要討論我最關心的幼兒教育，剛才部長口頭報告時也提到要建構精緻優質的學前教育，部長到底怎麼看台灣現在的學前教育？你覺得我們的學前教育好嗎？

吳部長思華：當然有持續努力的空間。

蘇委員巧慧：這句話的意思是好還是不好？

吳部長思華：我剛才的報告中也提到，目前 5 歲幼兒的入園率已達 96%，論量而言已經達到一定

的量，但因目前私立幼兒園的比例較高，所以我們希望能夠持續增加公托幼兒園的比例。

蘇委員巧慧：請問部長，您知道目前我國對幼兒的定義是幾歲到幾歲？

吳部長思華：幼兒的定義是……2 歲到 6 歲嘛，是……

蘇委員巧慧：部長還要諮詢喔！部長，根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現在國內法律對幼兒的定義是 2 歲以上到入小學之前者，剛剛部長只提到 5 歲幼兒的入學率，2 歲到 5 歲之間，2 歲、3 歲、4 歲的入學率，請問部長有資料嗎？

吳部長思華：應該是有資料吧！4 歲應該有 80% 的入園率……

蘇委員巧慧：部長，時間有限，我幫你查好了，這是教育部的資料。5 歲幼兒的入學率雖然達到 96%，但是 4 歲的入學率只有 81%，3 歲的入學率是 46%，2 歲的入學率甚至只有 15%，這樣的入學率你滿意嗎？這就是我們的學前教育嗎？

吳部長思華：幼兒不一定要送到學校，因為越小的孩子，有時家庭也發揮了相當的……

蘇委員巧慧：所以你認為這其實不需要？但根據先進國家的研究，不管是幼兒在學率或是幼兒的學前教育都已研究證實對幼兒是好的。剛剛部長提到幼兒的入學率有增加，但是「增加」這件事要怎麼看呢？從 97 學年度到 101 學年度之間，在 100 年到 101 年之間確實有大幅增加沒有錯，但是從 101 年之後一直到現在就是一個持平的狀況，並未再增加，所以部長現在提到的「增加」是一個何種概念？如果說因為增員、增班，所以入學率有繼續提高，但是 2 歲、3 歲、4 歲那部分完全沒有增加，請問這幾年我們到底做了什麼？成效改善在哪裡？

吳部長思華：剛才我已向委員報告，一方面是我們積極地推動讓公私協力幼兒園的比例增加，另外我們在過去幾年讓幼托整合的政策能夠順利上路，我們也希望未來在幼托教育的品質能夠盡量地齊一。

蘇委員巧慧：部長，我覺得這些其實都是很空泛的，我再次舉出這些問題是希望能夠讓部長瞭解，我們的學前教育確實還很不足，我希望在政府交接時，這部分的經驗與挫折能夠完整地讓新政府知道。

吳部長思華：是，沒問題。

蘇委員巧慧：另外，我還想談談我非常關心的十二年國教這部分，部長知道本席的選區屬於基北區，基北區超額比序的入學方式才實施 3 年，你知道它改過幾次嗎？

吳部長思華：是，每一年都有小幅度的修正。

蘇委員巧慧：不是小幅度耶，部長，其實是非常大幅度的改變。我們來談談 105 年度（今年）要實施的方式，以今年（105 年）的方式來看，它採計的幾項標準分別是志願序有 5 個分數；多元學習表現因為再分兩類：均衡學習跟服務學習，所以相加相乘之後可以有 16 種分數；但會考的部分呢，因為它分得很細，所以會產生 210 個成績。請問部長，這是很簡單的數學題，105 年基北區的入學方式，志願序 5 個分數，多元學習表現 16 個分數，會考 210 個分數，你覺得哪一個鑑別度最高？就是這麼簡單的問題。

吳部長思華：實務上確實會考的分數占鑑別率的比率最高，這沒有問題。

蘇委員巧慧：這很簡單嘛！因為 5、16 和 210 三者的差距非常大，目前實務上由於前面這兩個部分

不但鑑別度小，而且幾乎學校都打滿分，所以高中入學方式幾乎等同於還是只用會考做最後的決定，這樣有達到十二年國教所標榜的適性揚才，讓每個學生都能免試入學的目標嗎？

吳部長思華：任何教育改革可能都需要逐步進行，目前這個制度至少讓多元學習此一概念受到大家的重視，但是一夕之間要把多元學習的分數比重占得太高……

蘇委員巧慧：部長，我擔任立委之前就從事國中適性教育這方面的工作，我們做得非常挫折。如同部長所說，無論我們在校園內推動再多的適性教育，但最後入學方式若無法改變，還是同樣用考試決定最後的成績、決定能夠進入的學校，即使在學校端推得再多，到最後還是考試決定嘛，因為其他的鑑別方式根本就沒有差別。部長剛剛一再提到的適性教育，你知道全國 15 個學區中有多少個學區採計這個分數嗎？

吳部長思華：具體的數字我不知道。

蘇委員巧慧：其實只有 5 個。你一再標舉的目標跟政策執行的實際作為差距甚遠，所以本席在此想再提醒部長，既然十二年國教是國家的根本，而且也是我們想推動的目標，我認為這部分未來部長應該特別注意，並且要把經驗傳承下去。

以上是最關心的，我非常期待未來部長能夠就剛剛所談到的，無論是針對學前教育或是十二年國教如何能夠執行好等課題，能夠澈底作一番檢討並將相關經驗移交給新政府，作為未來施政的參考。本席具體的請教部長，在全國 15 個學區中，有沒有哪一個學區你願意推薦成為其他學區的參考範例？

吳部長思華：每一個學區都因應當地的條件有不同的特色，譬如宜蘭、台南都做出他們不同的方案，我覺得所有的入學方案……

蘇委員巧慧：請你舉一個為例，你覺得哪一個最好，值得其他學區學習？如果不是整個學區的話，有沒有哪一個學區的哪一個部分可以參考？

吳部長思華：如果講北北基的話，這兩年部分學校開始願意辦特招，比如政大附中的國際班、師大附中的資訊班，我覺得長期而言都會對於學校的多元特色惠有很大的鼓勵作用。

蘇委員巧慧：但入學方式若無法更改，其實這部分家長和學生並不在意，這就是我今天要提出來的。有關入學方式的監督考核，作為一個教育最高主管機關，教育部不能只放任地方政府自行決定，這樣教育部所負責任未免太輕了，教育部既然可以監督考核各區不同的狀況，你就應該負起責任告訴大家哪一個是好的，其他區也要比照參考，我認為這才是教育部作為最高教育主管機關應擔負的責任，所以本席非常希望，部長能夠就這幾年來實施的經驗作一番檢討並提出報告，讓我們了解哪一個學區的作法值得參考且未來應繼續執行的。謝謝部長。

吳部長思華：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許委員智傑質詢。

許委員智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今天質詢的主題主要是請部長回憶一番，過去你答應的事情是否達成？今年 3 月 24 日台灣的男足將參加何種國際賽事，你知道嗎？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抱歉，我忘記了。

許委員智傑：忘記了？請署長給個提示。

吳部長思華：去泰國參加亞洲……

許委員智傑：去泰國？署長，連你也沒有進入狀況！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答復。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3月24日是關島……

許委員智傑：3月24日是關島？慘了！3月24日是要去越南，關島是3月19日將與我方舉辦友誼賽。署長，本來我要誇獎你，這次你要打屁股啦！

3月24日男足要去越南參加國際賽事，記得部長曾答應過，只要我國有代表隊參加國際賽事，國內至少會有一場轉播，此事部長還記得嗎？

吳部長思華：記得。

許委員智傑：3月24日就要比賽，今天是3月7日，至今還沒有轉播的消息，請問到底有沒有機會轉播？

吳部長思華：體育署提供的資訊是已經都安排好了。

許委員智傑：都安排好了？確定安排好了嗎？

吳部長思華：是。

許委員智傑：既然確定安排好了，為什麼不敢講？有沒有對外宣布哪一場賽事已確定有轉播權？

吳部長思華：目前已經有一家新加坡的公司願意提供轉播，他們也報出金額，目前署裡正在審查，我們會給予補助，希望他們能夠……

許委員智傑：細節部分我不管，我們要求的就是教育部跟體育署，部長及署長以前曾答應的，包括署內所有工作人員都應注意所有國際比賽賽事的轉播權是否都照承諾執行，而且不僅現在要執行，包括政黨輪替之後亦同，不管政務官、事務官都應有此認識，未來應延續的政策總該延續下去。

吳部長思華：這部分我們會努力達成，也希望以後能夠持續地做。

許委員智傑：之前部長也承諾過有決心跟經費，教育部跟體育署會安排，剛才署長提到已經安排好，還算勉強OK。上一張提到的是去年3月時你答應將來的國際賽事一定會有轉播，但是在去年9月，事實上這一場對伊拉克的比賽轉播是跳票的，教育部是沒有完成這件使命的，然後去年11月跟泰國的比賽，一直到3天前才在網站發布有轉播的訊息。今年3月24日要到越南的比賽，我想剛才署長也承諾說確定有，既然確定有了，那今天是否就能公布給網友們知道已經有了？要不然這個問號到今天還不確定，如果今天沒有問署長，還不知道要等到什麼時候，到底有沒有耶！另外，國際賽事到國外去比賽，也就是我們的客場，對於想要去參與的台灣球迷，請問協會有沒有安排、體育署有沒有注意？有關這一點，請問署長知道嗎？

何署長卓飛：我們的球迷都非常熱情，這部分我們也有和足協那邊討論，就是能否參照這次在日本的台日職棒比賽。

許委員智傑：OK，那有結果了嗎？

何署長卓飛：原則上足協那邊說會好好處理。

許委員智傑：所以到底有沒有好好處理、有沒有處理好，署長到現在還不知道對嗎？我跟部長及署長報告，去年對伊拉克的比賽，事實上台灣是有人過去看耶！但是你們從來都沒有給予任何的關注。泰國這場比賽是有進步，越南的部分則是到現在都沒有消息。我希望將來不論是教育部或是體育署，對於長期國內的任何協會，體育署都必須長期關心，也就是注意必須安排好的工作是否有安排好，如果沒有安排好的話，體育署及教育部都必須介入，要不然的話，所有的球迷都不知道未來會怎麼安排。

我們既然要培養將來的體育人才，甚至要培養球迷的人口，事實上這些長期的搭配都必須跟著，然後我們的體育跟球迷才能夠成長，未來搞不好有一天我們可以發展職業足球的時候，我們才有那個能量。我是希望每一項的賽事、每一個單項的協會，教育部都必須去關注他們的品質有沒有維持下去。因此，我再次呼籲，包括去客場加油的球迷、包括國際賽事的轉播，從今以後，教育部跟體育署都要有這樣的認識去確保品質的維持。

吳部長思華：我想委員所提的這件事情，我們會當做一個重要的事情，希望能持續落實，包括轉播與球迷的照顧。

許委員智傑：我只是再提醒一次，去年 4 月賽程就已經訂定出來，結果到現在，剛才署長講才確定有轉播。一般的國際賽事，也許是在半年前，就可以確定轉播權了，或至少在 3 個月前要能確定，可是教育部去要求足協這部分的力量太疏忽了，所以這部分要提醒教育部，效率要能增強。

吳部長思華：這部分我們會來加強輔導。

許委員智傑：希望能傾聽我們球迷的聲音，也就是我剛剛所要求的，希望教育部跟體育署將來都能確實的執行。

再來，不知道部長知不知道全球大學的排名？

吳部長思華：大學排名在全世界有很多不同的排名。

許委員智傑：那我們就講泰晤士報高等教育特刊，你知道我們的台大有退步嗎？

吳部長思華：我在媒體上也有看到。

許委員智傑：那我們其他的大學，是進步還是退步？你有整理出來嗎？

吳部長思華：是有進有退的情況。

許委員智傑：這個應該是我們 5 年 500 億的頂大計畫所要推動的，你覺得這個頂大計畫的推動效果如何？

吳部長思華：我想整體來說，頂大計畫對於台灣的高教有實質上的幫助，只不過全世界的高教都在進步，他們的進步速度也很快，這是我們必須面對的一個很嚴酷的國際競爭跟挑戰。

許委員智傑：所以對於 5 年 500 億的頂大計畫，你覺得是成功還是失敗？

吳部長思華：它有值得修正跟修改的地方，但是整體來說，對於高教的投資，我們是覺得有必要的，排名應該不是當作唯一、主要的績效指標。

許委員智傑：請問 5 年 500 億的檢討報告什麼時候會出來？

吳部長思華：其實我們過去在規劃高教藍圖的時候，已經做過一次檢討，我們最近在寫一個完整的

書面報告，可以供未來作……

許委員智傑：什麼時候會出來？

吳部長思華：我們在 1 個月內一定可以出來，沒問題。

許委員智傑：請高教司先回答部長講的，可不可以承諾？

主席：請教育部高教司李司長答復。

李司長彥儀：主席、各位委員。可以。

許委員智傑：一個月內可以出來？

李司長彥儀：是。

許委員智傑：事實上你們之前好像要求學校在 4 月份給你們考評報告，然後 6 月份你們要去實地評估？

李司長彥儀：是。

許委員智傑：那你說 1 個月內可以出來，跟這個 6 月份有沒有關係？

李司長彥儀：應該是 2 件事，現在蒐集學校的考評，是針對這 2 年來的期末考評資料。

許委員智傑：所以這個跟 5 年 500 億有沒有關係？

李司長彥儀：是有啊！就是這幾個學校……

許委員智傑：所以我是說 5 年 500 億 total 檢討成果報告什麼時候會出來？是要到 6 月份以後才能出來，還是 1 個月之內就可以出來？要講清楚！

吳部長思華：其實我們有 2 項工作平行在進行，一個是由上而下，由教育部整體來評估整個發展的情況；一個則是由學校自行來檢討……

許委員智傑：總而言之，5 年 500 億的頂大計畫評估結果什麼時候會出來？到底是 1 個月內會出來，還是 6 月以後才能出來？

吳部長思華：如果是教育部的報告，我們在 1 個月內就可以完成；如果是各個學校的細部評估，則要等到細部評估完以後才會出現。

許委員智傑：因為時間有限，最後我想跟部長及司長提醒一下，如果我們實施的 5 年 500 億計畫是成效卓著，我想你應該在政黨輪替前就趕快端出你的牛肉，說這是你們所做的啊！包括典範科大、教學卓越計畫，這些如果是成效卓著，應該是在 520 之前，你要提出來說這是你們任內所努力出來的結果。如果 520 之前提不出來，那你是肯定不肯定這樣的成效囉？或者是說，你要把後面的爛攤子留給後面的政府去承擔嗎？

吳部長思華：不是，我想我們對於計畫都是務實的檢討，它有成功的地方，也有需要改進的缺失，我們都會在我們的報告中交代。

許委員智傑：所以再次提醒部長，1 個月之內可以出來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是，是教育部的版本。

許委員智傑：除了頂大 5 年 500 億之外，典範科大跟教學卓越計畫是不是也是在 1 個月之內，可以讓所有的績效報告都出來？

吳部長思華：整體性的資料可以提出來。

許委員智傑：好，這部分我們要看，教育部在收尾前，總是要把結果給大家看。至於後面的高教藍圖要怎麼努力、怎麼配套，我想我們再進一步的去思考，希望一個月之內可以看到你們的報告，謝謝。

主席：我們在這禮拜四會有專案報告，所以那個時候就要提出來，好不好？

吳部長思華：我們會在 1 個月之內提給委員。

主席：請鍾委員佳濱質詢。

鍾委員佳濱：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比我輕鬆多了，為了舒緩我的緊張，想請教一下，請問部長服役是當預官嗎？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是。

鍾委員佳濱：那是在步校入伍訓囉？

吳部長思華：是。

鍾委員佳濱：那時候在你還是學員的情況之下，會不會擔心被憲兵抓違紀啊？

吳部長思華：如果是當兵，當然會非常怕這件事。

鍾委員佳濱：不過現在你應該不怕憲兵了吧？

吳部長思華：我想任何守法的人都不需要怕憲兵。

鍾委員佳濱：憲兵現在只管軍人，你同意嗎？

吳部長思華：是。

鍾委員佳濱：我今天沒有要問憲兵的事情。請問你在入伍訓之前，你有摸過武器或是使用過槍枝嗎？

吳部長思華：在上軍訓課的時候有打過靶。

鍾委員佳濱：高中的時候你們也要去打靶？

吳部長思華：是。

鍾委員佳濱：那都是誰帶去的？

吳部長思華：都是教官帶去的。

鍾委員佳濱：是在學校，還是在學校外面的靶場？

吳部長思華：在外面，我們是在六張犁，那時候還有靶場。

鍾委員佳濱：你應該是唸男校吧？

吳部長思華：我是唸男校，我是師大附中畢業。

鍾委員佳濱：所以你們打靶的時候，會不會遇到其他女校的學生去打靶？

吳部長思華：好像沒有這個經驗。

鍾委員佳濱：那你少了很多福利啊！我想請教一下，你知道新加坡的學生，是否有跟台灣一樣去做打靶射擊的訓練？

吳部長思華：這個我不確定，好像是有吧！

鍾委員佳濱：不知道沒關係，你也知道新加坡是實施徵兵制的國家，台灣目前是什麼制？

吳部長思華：目前還是徵兵制，募兵制要到……

鍾委員佳濱：我告訴你，到 2018 年亦即 105 年開始，我們服役的役男只要接受四個月的軍事訓練，94 年次以前的還要服兵役，94 年次以後的就不用了，這讓部長知道。

吳部長思華：是，瞭解。

鍾委員佳濱：所以按照這樣的理解，你認為台灣在 2018 年之後，我們需不需要帶學生去打靶？

吳部長思華：我相信從國防教育的觀點來看還是有必要。

鍾委員佳濱：你認為要納入國防教育？應該要打靶？

吳部長思華：打靶也是國防教育的一環，讓他們能夠體會到整個武器或是使用的經驗，我想對學生還是有幫助。

鍾委員佳濱：所以你認為國防教育的內容是包含實彈射擊？

吳部長思華：現在可能有很多類似的替代方案，譬如打漆彈其實也是一種方式。

鍾委員佳濱：不錯，我覺得部長講得很好。所以像新加坡是徵兵制的國家，新加坡的役男在入伍訓練之前沒有機會碰到槍枝，但是並不影響他們成為一個軍人。

吳部長思華：是，瞭解。

鍾委員佳濱：你知不知道目前軍訓教官在校園裡的主要任務為何？

吳部長思華：一個是推動國防教育，一個是維護校園安全，這兩個是主要的工作。

鍾委員佳濱：校園安全有需要由軍人來維護嗎？

吳部長思華：因為從過去到現在的校園系統裡，校園安全是 24 小時的工作，過去教官系統確實在這方面發揮了很大的功能，這也是學校對他們的依賴或是希望他們能夠持續協助的關鍵。

鍾委員佳濱：103 年度的預算審查有通過一個決議，8 年內教官回歸到國防體系，充實國防實力，你瞭解嗎？

吳部長思華：是，我瞭解。

鍾委員佳濱：那你認不認同讓職業軍人回到國防體系這樣的做法？

吳部長思華：大方向大家都認同，但是當時的決議也有提到，要在校園安定及學生安全能夠確保的前提下才來做。

鍾委員佳濱：所以我現在就要問教育部做了多少準備，目前學校裡面分為大專以上的教官，以及中等學校的教官，他們的任務有沒有不同？

吳部長思華：大的原則是很類似，但是在高中以下的校園安全更需要教官的協助。

鍾委員佳濱：因為高中以下有學生常規、生活管理等等，大學生比較不需要，不過大學生萬一在校外發生一些事故，的確就像你說的，教官是有執行的規定，所以需要教官處理，但是學生在校外的安全是不是要由職業軍人來負責管理，你認為怎麼樣比較恰當？

吳部長思華：我想這會是一個漸進的過程，所以目前大學教官的使用，我們尊重各大學自主的調整，有的學校會逐漸降低他們對教官的需求，只要不提報需求，其實教育部就不會派教官，所以在大學這部分，我們已經讓大學自主性逐漸調整教官的數字。

鍾委員佳濱：高中的部分呢？

吳部長思華：目前我們還沒有開始推動高中的部分，我想務實的跟委員報告，其實我到每個縣市訪問時，我都問過在地的教育局處長或是縣市長，詢問他們的縣市是否可以開始不派教官了，但是大家都覺得現階段還不成熟，所以……

鍾委員佳濱：你知道哪個學校最需要教官嗎？是私立學校，因為私立學校不用付薪水，而是教育部付薪水，他們多一個人可以用，包括管理上學、交通等等。你知不知道私立學校要不要付薪水？

吳部長思華：公立學校也是政府編列的。

鍾委員佳濱：私立學校老師也是政府編列薪水給他們嗎？不是嘛！所以私立學校當然很需要，如果今天你們派一個不是職業軍人的人去幫他們做這些事情，你想私立學校會不會接受？

吳部長思華：我講的不只是學校單位而是整個縣市，大家對於校外會的運作還是有很大的……

鍾委員佳濱：我現在不是講校外會，我是要問你，私立學校的教官做很多事情，但是這些事情不必然要由職業軍人做，現在私立學校很需要教官是因為錢是由政府出的，如果同樣的錢付給他們去僱用其他的校園安全人員，你覺得私立學校會不會接受？

吳部長思華：現在大學已經是這樣了。

鍾委員佳濱：對嘛！大學已經是這樣了。

吳部長思華：他們如果不用教官，我們會補貼一些校安人員的經費，就讓大學可以逐漸……

鍾委員佳濱：如果高中也這樣做，你們也會同意嘛？

吳部長思華：高中的部分因為牽涉到整個縣市的安全系統，需要尊重每個縣市的……

鍾委員佳濱：各縣市校外會的召集人是誰？

吳部長思華：是縣長。

鍾委員佳濱：副召集人是誰？

吳部長思華：是局處長。

鍾委員佳濱：我說的是縣市，不是直轄市。我跟你說就是副縣長，我當過副縣長，所以我對校外會非常瞭解，校外會對於整個國民義務教育階段到底扮演何種角色，我都很清楚，對於校外會從事這些工作的人員，我也非常肯定他們的付出，但是這不等於必須由職業軍人來擔任。部長對於這部分可能比較陌生，我現在告訴你，其實目前派教官到高中的法令依據，就是因為有一個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這裡面規定要實施全民防衛動員，所以要結合學校教育，增進國防知識，教育部應訂定各級學校軍訓課程之相關辦法。軍訓課程的內容並沒有要求由軍人來執行，教育部要不要同意以後由其他有適當專業的人來教授軍訓課程？

吳部長思華：如果能夠有一個好的替代方案，當然可以嘗試發展。

鍾委員佳濱：你願不願意執行這樣的替代方案。

吳部長思華：其實我們一直有在研擬。

鍾委員佳濱：你們研擬的結果如何？

吳部長思華：但是我剛才跟委員報告過，現階段其實各縣市的條件都還不成熟。

鍾委員佳濱：我知道。我要請問你，你們做了多少準備？我來告訴你，這個條文不是教育部管的而

是國防部管的，所以你要改還改不了，但是這個條文，國防部很久沒有改了，這個條文是 103 年修正通過，但是同一個條文第十四條在規定軍訓教官的部分還放了新聞局，現在新聞局還存在嗎？新聞局已經不存在了。

吳部長思華：是，已經不存在了。

鍾委員佳濱：所以第十四條如何執行？第十四條有關新聞局的部分沒有辦法執行。所以教育部等於是執行一個國防部已經不管的法令、條文，你們所謂軍訓教官的工作是這些，現在沒有辦法做了。另外一個是教育部主管的高級中等教育法，其中規定高級中等學校置軍訓主任教官、軍訓教官，這是在第三十一條。教育部未來願不願意推動修改高級中等教育法，把軍訓教官改成校園安全人員，在既有的經費、規模以及人員的編制下，由教育部去支持他們做這件事。

吳部長思華：我們可以朝這個方向來研議。

鍾委員佳濱：又是研議！你認不認同？

吳部長思華：我認同大方向。

鍾委員佳濱：很好，那我跟你講，這個部分請教育部趕快提出來，我也會提出來，但是我要請教育部做好配套，目前大學裡有校安人員，是由教育部補助的，你知道嗎？

吳部長思華：是。

鍾委員佳濱：教育部有沒有名單？我告訴你，有名單！這些人都是校級軍官以上退休之後回聘的，不能領超過 3 萬元，請教育部準備好這份名單來告訴我們。為什麼有這種情況？其實我就是要看教育部有沒有做好準備，目前以校級軍官來說，少校服役年限是 20 年，20 年之後他領有終身俸，所以如果教官不在校園執行工作的話，這些人員的去化是沒有問題的，他們可以領終身俸，但是比較麻煩的是尉官，上尉的服役年限是 15 年，15 年領不到終身俸，所以教育部要趕快清查，在高中裡面這些尉級軍官，如果我們修改了高級中等教育法，學校不再有軍訓教官時，這些人要怎麼辦？

吳部長思華：謝謝委員的提醒，我們會儘快來清查相關的資訊，我們把資料整理之後再跟委員說明。

鍾委員佳濱：我再請問你，如果要回聘為校安人員，你認為這些尉官人員可不可以優先回聘？

吳部長思華：這牽涉到比較多制度的設計，我們得再進一步瞭解。

鍾委員佳濱：我剛才才講了，如果軍訓教官不能在學校擔任了，他們必須結束軍旅生涯，尉官的部分是沒有終身俸的，如果要回聘他們擔任校園的校安人員，這些尉官跟其它有終身俸的人，你覺得應該要優先保障誰？

吳部長思華：當然應該是保障沒有終身俸的人。

鍾委員佳濱：現在大學聘任這些領有終身俸的校安人員，你認為適當嗎？

吳部長思華：這部分牽涉到制度，沒有終身俸的人員未來回聘之後，他們的薪水可以怎麼領，這部分可能得進一步釐清。

鍾委員佳濱：好，請你們把相關的資料再提供給我。最後我再做個結論，既然立法院有做決議了，希望教育部就要有配套，不要像政大發生事情了，大家又重提教官要退出校園，你們才發現在

校園裡一堆你們認為有貢獻的教官，當立法院修改法令之後，他們會覺得失去工作權的保障。我們還是肯定軍人，但是軍人服務的地方不是校園，軍人的工作應該是要保衛國家。謝謝。

吳部長思華：謝謝委員。

主席：請柯委員志恩質詢。

柯委員志恩：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今天會從技職教育系統來切入，因為目前產業界缺人缺工，但是我們的畢業學生卻找不到工作，顯然我們過去很強調的學用合一發生了非常大的問題，可能是現在大家都被教育給搞怕了，連準總統蔡英文主席也特別提到，將來尋找教育部長時，希望能找到熟悉產業界、能與產業溝通、傾聽產業聲音，最好還能夠跳脫教育界的框框架架的人，部長認同這個觀點嗎？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教育會涉及社會的每個面向，產業當然是其中一個重要面向，教育與產業密切配合確實是重要的一件事情……

柯委員志恩：所以你認同？你是不是應該為過去教育部花了這麼多心力提出的技職翻轉措施做出一些辯護？

吳部長思華：你剛才講的是人選，如果從教育部的觀點來看，其實技職教育一直都是過去幾年持續重點推動的項目。

柯委員志恩：但是做得好不好呢？如果做得很好，為何蔡總統表示應該不要再選學有專精的大學校長，而是要從產業界找人呢？我今天之所以提出這個問題，其實是要凸顯一個問題，我認同你所說的，產業界非常重要，但教育還是有其核心價值，不是只有傾聽產業界的聲音，可能還要跟勞動部、財政單位及廣大的教師團體進行溝通，這才是事實，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是。

柯委員志恩：如果我們一天到晚為了符合產業的，為了配合產業的需求，永遠把產業放在前面的話，這才是我比較擔心的，所以我要提出呼籲，未來教育部長的人選，應該要以 12 年國教、大學退場機制、提高幼兒園公有化等進行全方位考量，否則到底是為誰來做教育培養？這一點部長應該可以同意吧？

吳部長思華：是，我同意。

柯委員志恩：本席今天的質詢重點還是要回到技職部分，對此，教育部還是難辭其咎，舉例來說，我們應該是從 2000 年開始，也就是民進黨執政的時候，幾乎是大舉引用所謂的大學評鑑，從 2000 年開始，我們對於論文的指數非常的強調，不管是 SCI、SSCI 或 EI，只要是 I 的都會是教授升等的最大方向，現在連很多技職學校老師的升等還是以這個學術論文為標準。本席之所以提出這個問題，是因為現在引進了大部分博士，但他們卻很難給學生有關實務經驗的幫助，你同不同意這樣的說法？

吳部長思華：確實，目前技職教育的師資欠缺實務經驗是我們必須要處理的問題，所以在技職教育法修正時，我們就已經把這個部分入法了，我們去年……

柯委員志恩：但部長可以實地去看看，因為我側面聽到很多技職院校的老師表示，他們即使用技術

升等最高也只能升到副教授，因為教授很不屑他們用技術報告的，你知道在法令開通之後，有多少老師是用技職的，也就是專利或技術報告來升等的？你手上有沒有這樣的數據？

吳部長思華：我手邊沒有這個數據，不過比例確實不高，這是事實。

柯委員志恩：非常低！即使是多元化，教師用教學來升等的比例也是非常低的。所以對於我們提出的這個策略，我比較擔心的是技職老師這一塊，當你們大力開放由博士進來，我沒有說博士不好，我們本身都是，但重點是當他們的實務經驗與產業界的確有很大的落差時，我們現在所做的這些措施是完完全全不夠的，這是師資部分的問題。

接下來我們來談談學生的部分，教育部是怎麼樣對待我們的高職學生呢？從 88 年開始就給高中生一些想法，讓他們可以用一些管道進入技專院校或科技大學，但是很多科技大學為了大學自主原則，是禁止高職生申請的，這樣不是把高職生的升學管道壓縮了嗎？

吳部長思華：科大應該不會禁止高職生……

柯委員志恩：我說的是一般大學。

吳部長思華：一般大學……

柯委員志恩：高中生能進入技職系統，但是高職生卻沒有辦法進入一般大學，一般大學可能考量到學生程度或其他種種理由，我的意思是，這對於高職生是非常不公平的。

吳部長思華：目前已經開放了，如果有去參加學測，也可以去申請一般大學……

柯委員志恩：部長，我知道你是承接過去的部分，但是從民國 90 年開始，國立高職有連續五年的資本門是零，也就是說，他們沒有辦法跟產業所要求的人才做個整合，對此，你們有沒有辦法改善？

吳部長思華：其實技職再造的一期、二期方案就是大幅度的投資了現在高職與技職院校的設備，所以有很大的翻轉，如果最近再去的話，大家應該會發現他們已經有很大的改變了。

柯委員志恩：部長，我記得你在去年 11 月曾提過要讓八大省立高工能夠風華再現，你現在可以列舉出這八大省工中有哪幾所學校目前沒有設立綜合高中，純粹就是高工？

吳部長思華：他們應該都是高工吧！

柯委員志恩：這八大省工中，有哪幾所沒有跟綜合高中合併？

吳部長思華：目前傳統的高工都還是高工啊，例如台中高工、台南高工。

柯委員志恩：事實上，只有台中高工與台南高工目前沒有辦理綜合高中，我的意思是……

吳部長思華：都沒有吧，八大高工應該都沒有吧！

柯委員志恩：部長，過去我們為了要讓技職轉型，祭出了非常優惠的方案，我隨便唸一些給部長聽，90 年 12 月 15 日李遠哲教授曾說「整合高中職學制，幾年內高職成為歷史名詞」，90 年 12 月 17 日李遠哲在立院建議政府以更便宜的價錢買下高職改設綜合高中，92 年 10 月 8 日游錫堃院長主持科技會議時曾說，90 年底以前完成高職教育轉型。我今天要強調的一個非常大的重點就是，我們把技職教育改得有點四不像了，很多很有特色的水產學校、農業學校為了要成為綜合高中，其特色沒有了，所以一般學生根本不會想去就讀，他們直接去讀省立高中就好了，這就是我們過去這段時間以來的技職轉型所要承擔的，我們對這些學生是完全不公平的，你同意

嗎？師資部分已經不行了，又讓學生減少了非常多空間，但是卻說技職學校很重要，這不是前後矛盾嗎？

吳部長思華：謝謝委員把政策背景說的非常清楚，其實這件事情我們早就發現了，這也是為什麼這幾年來，我們對於技職教育是重點投資……

柯委員志恩：沒有錯！部長，最重要的是，從 90 年開始，辦理綜合高中最高峰是 155 所，到 105 學年度只剩下 75 所，減少了 1,000 個班級，減少這 1,000 個班級減少了多少學生？現在政權即將要轉接了，我提出這個問題只是要凸顯從 2000 年到現在 16 年的時間，藍綠各擔待了 8 年的時間，這對我們的技職學校造成了多大的傷害，部長有完全、澈底理解這件事情嗎？

吳部長思華：是，我瞭解委員剛才所指教的整個政策脈絡，不過我一再強調，我們最近 8 年對於技職教育是大幅度在投資，我們也希望能把技職教育完整的重新建立起來，這是大家共同的期待。

柯委員志恩：但是我們希望這能化約為實際的作法，現在連蔡總統都提出來 18 歲的年輕人可以先去工作，之後再進入大學，部長認同這個觀點嗎？

吳部長思華：對於有工作經驗者在申請科大時應該可以加分這件事情，我們本來就在研議，但是實務上……

柯委員志恩：部長，現在連大學生都只能找到非常低門檻的工作，你認為對於 18 歲的孩子，業界會給予什麼樣的機會？如果是想要存錢，目前有非常多的就學貸款可以解決，所以基本上你不認同這樣的方式？

吳部長思華：我覺得我們目前所推動的 3 加 4 產學攜手才能真正幫助到學生。

柯委員志恩：所以你對於蔡總統提出 18 歲年輕人可以先工作再進入大學的策略，基本上是不需要的，是不是？

吳部長思華：不是，因為現在高職畢業生有太多的就學機會，如果沒有很好的工作卻強迫他們去工作是不可能的，我們覺得給學生更好的安排，就是做成 3 加 4，也就是從高職到科大都是半工半讀，我覺得這樣對產業界比較好……

柯委員志恩：所以你的政策最好是能夠完全、一併的延續下去。

因為時間的關係，本席最後還是要提出一點，部長知道國家培養一般大學生與技職大學生所投注的經費差距是多少嗎？我知道在帳面上，公立大學應該是 1 比 0.6，但實際上，如果不採用 5 年 500 億的話，一般大學與技職院校是 68 比 32，如果把這個採計進來是 72 比 28，這是有很大的落差。我再舉例來說，公立與私立相比，私立學生是公立學生的三分之二，技職又是一般大學的三分之二，換算下來，私立技職學校學生只是一般公立大學的九分之四，更不要說私立大學的學費是公立大學的很多倍，我們對這些人只有投資九分之四的經費，所以我們對他們是多麼的對不起！

吳部長思華：是，謝謝委員提出這個問題，其實我們在新的高教藍圖中，已經把高技衡平當成重要的工作項目，我們希望未來也能持續落實。

柯委員志恩：我認為我們在強調技職翻轉的時候，必須從過去的歷史回應到未來的部分，整個去做

通盤的檢討，我們要還給技職學校學生一個非常大的公道，這是本席今天質詢的最大重點。謝謝。

吳部長思華：是，謝謝委員，我們會來努力。

主席（鍾委員佳濱代）：請黃委員國書質詢。

黃委員國書：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部長，520 之後你的人生規劃是什麼？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我是從學校借調來的，我就回學校任教。

黃委員國書：回哪一所學校？

吳部長思華：政治大學。

黃委員國書：政治大學？很好。但我擔心你 520 之後要回去政治大學時，貴校的名字已經不見了，名字可能變成「科政大學」了，因為今年 2 月份，也就是上個月，突然又冒出政治大學要與台灣科技大學合併。現在併校問題一籬筐，教育部應該要好好的重新思考這個問題。請問部長，目前到底有多少學校在教育部的主導下在進行學校合併？

吳部長思華：目前在教育部有經過審議的案子應該有 6 件，其中有 2 件……

黃委員國書：6 件？

吳部長思華：5 件還 6 件……

黃委員國書：部長，你連幾件都不曉得！我手中的資料就有 7 件。去年 11 月教育部曾針對有關大專院校整併的情形回文給本席，其中說明提到 4 個合併案，第一個是高雄第一科大與高雄海洋科大合併，這個案子也是有爭議的，第二個是台灣大學與國北教合併，這個你知道吧？

吳部長思華：是，我知道。

黃委員國書：第三個是清華大學與新竹教育大學合併，這個有吧？

吳部長思華：這個有，這個我知道。

黃委員國書：再來是台東大學與台東專科學校合併，去年 11 月就這 4 個合併案，但是到今年 1 月突然又增加成大與台南藝術大學合併、交通大學與陽明大學合併，又多了這二個合併案，等到 2 月又冒出政大與台科大合併案。

部長，南藝大今天要去教育部抗議，希望部長能瞭解他們抗議的理由是什麼，南藝大在 2013 年 3 月 18 日就非常明確回文給教育部，表明「本校經審慎評估及考量諸多主客觀因素下，決定繼續朝向藝術專業大學發展」，也就是說，南藝大在 2013 年就已經向教育部回應不打算合併，但是到了今年 1 月 12 日，教育部突然一紙公文，要求南藝大與成大在 1 月 15 日，也就是在 3 天以內提供聯繫窗口，天啊，教育部什麼時候這麼有效率了！部長，你這個媒人未免也太好當了，現在大學要整併、合併，就聽教育部「媒妁之言」就能合併了嗎，不需要讓這二所學校先交往看看嗎，不用瞭解彼此是否合適嗎？這二所學校的目標、方向、體質完全不同，成大是以醫、理工為主，南藝大是以藝術創作為主，未來這兩所學校合併之後，評量與教師的標準在哪裡？南藝大是以創作學習為主，要怎麼與以理工為主的成大合併？光是評量的標準就很難統一了！

再來，二者在追求國際學術地位所用的方法都不一樣，難怪南藝大的教授與老師都認為期期以為不可，此舉將把南藝大追求藝術創作的主旨與精神完全併掉了！部長對此可否做個回應？

吳部長思華：高教司請南藝大與成大提供窗口，本來就是希望彼此之間能有對話的開始，因為沒有窗口根本就沒有辦法開始對話，所以才會希望他們能提供聯繫窗口。

教育部對於合併案有審慎的做過總體性評估，南藝大的基本條件確實是在未來少子化過程間會面臨到非常嚴酷的挑戰，這是一個不爭的事實。其實我們是希望南藝大或教育部可以更務實的來可以幫助南藝大做長期正面的發展，這是我們大家的期待，至於委員剛才所指教的……

黃委員國書：部長，從 2013 年到今年 1 月你們想要執行合併程序，請問在這段時間中，教育部什麼人有與南藝大就南藝大與成大合併的相關細節問題做磋商、尋求共識嗎？你們做了哪些事情？沒有！

吳部長思華：其實我們要求他們提出窗口就是希望開始對話嘛，如果沒有窗口的話，兩所學校根本就沒有連結的機會，我們本來就只是希望……

黃委員國書：這個窗口就已經要談聘金多少錢，什麼時候要結婚了，都已經在講這個了啊！

吳部長思華：沒有吧，我想他們兩個……

黃委員國書：什麼沒有，就是這樣！部長，有關大學整併的部分，我不反對你們從事整併的方向，但是這涉及到非常多的問題，沒有整併的合理程序、沒有尊重個別學校的主觀願望、沒有評估併校後各校的主體性是否存在等，如果這些相關問題都還沒有評估，你們片面決定某所學校與某所學校要合併，就只是因為這兩所學校位處同一縣市、學生人數沒有超過 1 萬人，若只以這個為標準，我是非常不認同的。如果是因為這樣，你們不跟學校討論，也沒有召開任何公聽會，就打算進行合併，這就是黑箱，部長，你們做了很多黑箱的事情，不要連這個事情都要黑箱！

吳部長思華：委員，我還是要再強調，我們希望他們提供聯繫窗口就是希望兩所學校之間或是教育部與這兩所學校能有一個正式開始溝通討論的管道，你剛才所提出的問題我們都非常理解，兩所學校的很多屬性不同，這就需要對話，而對話需要有窗口，沒有窗口要如何開始對話呢？這是我們在行政上必須要去做的事情，所以我們希望他們能提供窗口，純粹只是讓大家能有一個聯繫的機會。

黃委員國書：這是已經定案的事情，只是就合併的技術、細節去討論，你們 1 月 12 日才發文，1 月 15 日就要求人家要提供窗口，哪個學校這麼厲害啊！何況人家南藝大根本就不想合併，你們卻要求他們提供窗口，部長，不要這樣啦！

吳部長思華：提供窗口不是要合併，我一再講……

黃委員國書：這中間其實還有很多奧妙的地方，以台科大與政大的合併案來說，就我所知是政大一廂情願想要跟台科大合併……

吳部長思華：這好像也不是事實啦！

黃委員國書：合併以後的校名要改為什麼？

吳部長思華：他們在討論，這個事情我也沒有去過問，他們是由下而上的討論過程。

黃委員國書：為了要競逐 5 年 500 億，未來高教藍圖的 5 年 1,000 億，政大想要跟台科大合併，但是合併之後呢？一個是技職體系，一個是高教體系，兩所學校合併之後是歸李彥儀的高教司管還是技職體系管？

吳部長思華：這些事情都會在他們未來討論的過程中去做務實的檢討，我對外也一再強調，如果他們要合併，一定要對技職有加分我們才會同意合併案，目前我們並沒有任何既定的立場來做這個……

黃委員國書：部長，不要講的這麼好聽，台科大是臺灣技職教育的龍頭……

吳部長思華：這個我們當然瞭解。

黃委員國書：你要很清楚知道這件事情，他們有非常多校友都反對、反彈，對此你們要怎麼處理？包括高雄海洋科大的很多校友也反對合併，台科大是技職體系的龍頭，合併之後就不會再屬於技職體系了，這個事情的影響是非常的嚴重！

吳部長思華：該校一定還會是技職體系，這個我覺得所有的政策應該可以落實……

黃委員國書：你剛才不是說要兩所學校去商量到底是技職體系還是高教體系！

吳部長思華：我剛才有一再講他們的合併對技職體系一定是有加分，教育部才有可能同意，如果合併對技職體系沒有加分，我們當然不會同意。

黃委員國書：由於箇中問題還是很多，所以，我們希望部長在處理上不要那麼倉促、那麼草率！

吳部長思華：我們並沒有急著要在什麼時間完成這件事情，目前他們還在自己談的階段，根本還未把案子提到教育部來。

黃委員國書：我建議教育部應該很明確地宣示：暫緩近半年來所推動的大學合併計畫，對欲合併的院校應再做充分溝通，並對合併是否給予補助進行脫鉤。因為從兩個學校的合併，讓我們很清楚地看見他們就是要爭教育部的補助款，所以，我覺得在推動學校合併的事上，必須清楚與教育部的補助脫鉤，請問部長，此議是否可行？

吳部長思華：教育部對學校合併的補助，我們都是按照個案實際的需要與發展來給予補助的。

黃委員國書：其次，本席還要要求你們重新檢討國立大學合併推動辦法，希望你們在合併的過程中不要只是跟校長談，聽取學校老師及校友的意見也都應該納入合併的流程中，至少你們要在學校裡面舉辦公聽會，同學的意見也要充分表達的機會。

吳部長思華：委員所說的建議，我相信每個學校都會這樣做，也就是說，至少整個學校的成員都必須有共識後才能推動合併。

黃委員國書：本席第三個要求是，你們必須尊重藝術教育與技職體系的特色，不能讓未來大學的整併變成競逐教育部經費大餅的途徑，否則，教育部就會變成打擊特色教育的兇手。

吳部長思華：我們可以在此承諾，任何學校的整併都一定要確保學校原有的特色不會消失。

黃委員國書：你們不僅要做這樣的承諾，而且，在做法上也一定要再做調整；畢竟學校經過整併之後，對學生或其他層面都會產生很大的影響，所以，在此請部長一定要三思，建議在 520 之前教育部宜暫緩大學院校合併的業務。

吳部長思華：是。

主席：請吳委員思瑤質詢。

吳委員思瑤：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跟本席的名字只有一字之差……

主席（黃委員國書）：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是，非常榮幸。

吳委員思瑤：所以常有人問我：教育部長吳思華跟你有什麼關係？其實，我們之間沒有任何遠親近鄰的關係，本席也不會因為我們同為「吳思」輩而對部長的質詢手下留情，現在我們就事論事。首先本席要接續黃國書委員質詢時所提的意見，針對南藝大被教育部強迫併入成大的政策作為，我還是要在此跟部長作一釐清，你們在政策上先發文決定兩校的合併、再要求學校提供窗口，我認為這在操作手法上是一種明顯的錯置，根據高教司的說法，依據大學法第七條的授權，教育部確實可以衡酌整個教育資源的分配，主導大學的合併，而且是由上而下來進行操作。請問部長，現今是一個什麼樣的時代？這是一個公民參與的時代，這是一個草根運動的時代，面對台灣新政治生態，我們在政治思維上凡事都講求由下往上，請問部長，你認不認為教育部在解讀現行大學法授權條文動輒由上而下來主導、來操作、來引領學校的合併，結果往往遭到各校基層不管是來自老師或學生的反對與反彈，對這樣的操作模式，請問部長，是不是該做檢討？

吳部長思華：在去年預算審查時，委員都期待我們在高教合併的速度上能再加快腳步，這是要跟委員說明的第一點……

吳委員思瑤：你現在又把球丟給立法院了，固然立法院有要求你們要加快步伐，因為這件事情已經拖了十幾年，但我們並沒要求你們去強暴別人的意見……

吳部長思華：我們並沒有強暴別人的意見，而是由委員會從整體的觀點來做評估，評估結果若覺得兩個學校有談合作或合併的機會……

吳委員思瑤：但你們為什麼是先發給學校一紙公文要求合併，再請兩個學校去談？本席以為，這種操作方法完全錯置！

吳部長思華：我們並沒有要求學校合併，而是提供他們一個窗口而已！

吳委員思瑤：沒關係，這個話題我們現在就打住；另外，本席要請教部長的是，如果把每個學校的規模、學生數當作合併的首要指標，甚至是唯一指標，那麼，對一個以藝術教學為主的大學而言，其獨立存在的必要，我想你們的理解一定是非常欠缺，對吧？

吳部長思華：我們並沒有以人數作為唯一的指標。

吳委員思瑤：你剛才在回答委員質詢時動輒說到，某些學校未來發展可能面臨困境，事實上就是學生數不多，所以，你們不要睜眼說瞎話，學生數確實是你們作為學校整併的一個重要的量化依據，當然，我也同意這項指標不完全是錯誤，惟對於藝術教育獨立存在的必要性，不知道教育部有沒有考慮在內？過去立法院在審議文化部組織法的時候，曾作成附帶決議：應研議將台灣僅存的三所專業藝術大學（北藝大、台藝大與南藝大）及台灣戲曲學院改隸文化部；請問部長，你知道這件事嗎？之所以作成這樣的附帶決議，乃是因為立法院肯認獨立的藝術教育，跟一般教育所教導傳統性的思考是不同的；在此本席要請教部長，教育部在決定南藝大併入成大的

政策作為當中，有沒有審酌前述立法院所作的附帶決議？又，你們有沒有跟文化部商議台灣的藝術教育將何去何從？以及南藝大的存在對於台灣藝術人才的產出其重要性何在？請問部長，這些問題你到底有沒有跟文化部談過？

吳部長思華：讓藝術學校歸屬於文化部這件事情，我們是知道的，但文化部並沒有意願來做這件事情。

吳委員思瑤：請問你們跟文化部是在什麼時候溝通過這件事？因為本席長期關注教育文化這一塊，所以，請部長在此要講清楚：文化部究竟是在什麼時候說過他們沒有意願來接管藝術學校或是納入他們主導的體系？

吳部長思華：我們回去查證具體的時間之後再跟委員回報。

吳委員思瑤：請你在這裡不要用錯誤的資訊來引導，希望你在會後補送正確的資料給本席，對部長所說，文化部沒有意願接手藝術學校，我也會向文化部查證。本席要在此強調的是，畢竟這是立法院所作出的附帶決議，兩個部會還是要給予尊重。

吳部長思華：是。

吳委員思瑤：我現在的問題是，在這兩所學校被你們試圖強行合併的過程當中，你們有沒有跟文化部諮詢他們對於藝術教育的專業意見？

吳部長思華：其實，我們高教審議會有邀請藝術教育專業的先進們開過座談會。

吳委員思瑤：部長所謂藝術教育專業的先進們究竟是指哪些人？

吳部長思華：這方面具體的名單，會後我們會提供委員參考。

吳委員思瑤：文化部也是你們內閣團隊的成員，就橫向的連繫來說，部長可以直接跟洪部長商議，聽聽他的專業意見，不是就很楚了？但事實上，你並沒有做這件事，從這一點，對於台灣藝術教育未來究竟要朝哪個方向去走，我們實無從知道。未來它的主管機關要不要改隸於文化部，也許我們還有商榷的餘地；惟值此同時，你們決定將南藝大併入成大之後，它的藝術教學功能很可能因此而式微了！畢竟在一個以理工教育為主導、話語權比較大的教育資源分配下，藝術教育所能產生的功能當然是岌岌可危了！

吳部長思華：我想這個前提也不一定存在，未來這兩個學校如果要合併……

吳委員思瑤：它有可能是存在的，這就是南藝大目前所感受到的最大危機，也是現今台灣文化藝術界非常擔憂的一個問題。

吳部長思華：所以，大家可以藉這個機會進行更多的對話來對這些問題作一釐清。

吳委員思瑤：請問部長，你們有針對這項政策跟我們的社會進行對話嗎？

吳部長思華：這也是我們希望他們能提供窗口的原因，因為這樣才有跟外界進行對話的可能，否則，在沒有窗口的情況下，如何跟外界對話？

吳委員思瑤：你們要求他們提供窗口，一如剛才黃國書所說，就是要求他們針對具體的合併細節開始進行討論，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我們沒有這樣做。

吳委員思瑤：所以，我才會說這是你們政策操作上的一種錯置！

吳部長思華：我覺得委員不應該這樣講。

吳委員思瑤：首先，我覺得你們由上而下的政策作為，就是操作上的一種錯置，你們應該思考現在新時代政策形成的趨勢，就是由下而上的討論發動，然後再凝聚共識形成政策。

吳部長思華：我想委員會是藉由宏觀的資訊來提出建議……

吳委員思瑤：第二個錯置就是你們先給學校公文要求合併，再請他們提供窗口來談。

吳部長思華：我們從來沒有給學校公文要求合併。

吳委員思瑤：第三個錯置是，部長對於國家級的藝術教育顯然欠缺正向的理解。

吳部長思華：不會，我對於專業藝術的支持一向非常積極。

吳委員思瑤：談到藝術教育，大家都在提美國的茱莉亞學院、法國高等美院的經驗，我們也來看看美國芝加哥藝術大學、德國柏林藝術大學，它們之所以獨立存在，是因為它們對於該國文化人才的培育、產出是何等的重要。

吳部長思華：這個我們都非常認同。

吳委員思瑤：可是我們在台灣看到的是，你們以其規模不大、發展可能有瓶頸，就要將它強行併入理工科主導的成功大學。

吳部長思華：我們務實地評估過國內三個藝術大學，它們的條件、背景，確實都有很大的不同，我們也會提醒南藝大要去面對它未來的發展，因為未來在少子女化的過程中……

吳委員思瑤：可以提醒它去面對未來的發展，這本來就是你的職責；問題是這個學校才成立幾年？請問部長，南藝大何時成立的？

吳部長思華：85 年成立的……

吳委員思瑤：它在 2004 年升格為大學，還不到 12 年的時間。令人遺憾的是，台灣的藝術教育還在摸索的階段，尤其是藝術資源明顯不足的南台灣，你要求這個新生的學校，即刻與別人結婚，結成連理。

吳部長思華：我跟委員報告一件事，在一個綜合型大學裡面，藝術學院不一定會消失，有時候它也可能會有更好的發展……

吳委員思瑤：您的不一定是藝術界很大的擔憂……

吳部長思華：細節部分，大家可以進一步來對話、討論。

吳委員思瑤：立法院已經有審議文化部組織法的相關決議，對於南藝大未來的隸屬，還可以好好討論的同時，本席要求暫緩此事。其次是內閣團隊橫向連繫非常輕鬆，請您跟洪部長好好商量南藝大的問題，聽聽他的專業意見；當然我也會詢問文化部長，對於南藝大被教育部主導併入成大，作為一個文化主管機關，他的看法是什麼？兩個部會不應該各行其是，對如此重要的藝術文化教育，是缺乏對話的！當你與內閣橫向部會都缺乏對話的時候，你向社會訴求：「我們願意與南藝大的師生討論，願意與社會對話，對藝術界的擔憂，我們願意來談。」我想大家都不會相信！本席很遺憾你與文化部都沒有討論過這個議題，但至少請你們聽一下文化部對於藝術教育發展的相關看法。針對這個部分，請提供報告給本席，好嗎？

吳部長思華：好的，我們會請教文化部他們的想法。

吳委員思瑤：謝謝部長。

主席：請蔣委員乃辛質詢。

蔣委員乃辛：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剛剛有委員提到政大與台科大合併案，部長過去是政大校長？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是。

蔣委員乃辛：對於政大與台科大的合併，部長擔任過政大校長，以您的角度來看，您是贊成還是有不同的看法？

吳部長思華：過去十多年來，政大一直都在談各種的合併計畫，包括跟北藝大或是陽明大學，有關台科大的部分，在很多年前，也有類似的思維，大家都持續在對話。我們並沒有既定的立場，說一定要……

蔣委員乃辛：我知道，我的意思是就你個人的立場來看，你是贊成合併還是有不同的意見？

吳部長思華：這次的計畫是由學校主動提出來的，個人不方便表達特別的意見，我們尊重他們兩個學校的對話，也希望他們能找到好的方案。從教育部的立場來看，積極發展技職教育是我們堅持的政策，未來他們任何的方案都必須在這個前提之下來推動。

蔣委員乃辛：這正是我們現在很擔憂的事情。台科大是技職體系學生的第一志願，台科大若是被併掉，將來絕對不是用科大的名字，而是一般大學。如果北科大、雲科大也被併掉的話，將會變成什麼樣子？據我了解，這些都在進行；如果都在進行，台科大沒有了，北科大、雲科大也都沒有了，我們的技職教育是不是就整個崩潰？這個部分，部長要特別注意。

吳部長思華：是，我們會特別留意這個部分。

蔣委員乃辛：有學生說技職體系的第一志願是台科大、第二志願是北科大、第三志願是雲科大，如果這些科大都被併掉，變成一般大學，那他們為何還要留在技職體系？這就好比沒有了台、清、交，對一般大學會有什麼樣的影響？同樣的，在技職體系裡面，如果這三個科技大學被併掉，變成一般大學時，誰還想進技職體系教育？台灣技職體系的人才培育要怎麼辦？

過去技職體系的學校為了 5 年 500 億的預算，大家都偏向學術寫 paper 開博士班，後來我們在立法院提案，將大學法和技術及職業教育法分開。過去技職體系是依大學法，現在改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部長任內，也提出 5 年 200 億的預算，從事技職改造，它對技職體系是有幫助的。如果統統併掉的話，對技職體系會有幫助嗎？

吳部長思華：委員的提醒也是我們所關心的，未來在所有政策的推動上，我們一定會堅持這個前提。

蔣委員乃辛：你們要怎麼注意？2000 年的時候，嘉義技職院校與嘉義師範學校合併為嘉義大學，到現在為止，嘉義大學還有沒有在收技職體系的學生？

吳部長思華：應該是有，我們本來的……

蔣委員乃辛：據本席了解，沒有了！就算有，也是很少很少。屏東教育大學與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前年變成屏東大學之後到現在，技職體系的學生是不是與當時收的一樣呢？還一樣嗎？

吳部長思華：是。

蔣委員乃辛：2010 年金門技術學院變成金門大學，現在還收了幾名技職體系的學生？1998 年宜蘭技術學院升格時，還有五專、二專、四技，2003 年改制為宜蘭大學之後，這些技職體系的學校還收了多少個技職體系的學生？部長可以去查查看。你們口口聲聲說，絕對會維護技職體系學生進入學習，一般會進入科技大學，大都是高職學生，雖然現在也可以收高中生，但是要外加名額；一旦併入大學之後，還收不收高職體系的學生？如果不收高職體系學生，而讓一般高中生占這個名額，請問還有誰要走技職體系？高職怎麼辦？現在技職體系的學生，占所有大學生一半以上，教育部給大學和技職體系學校的經費，表現上是 1 比 0.6，事實上是 68 比 32，不到三分之一。在此情況下，技職體系若與一般大學合併，收的都是一般高中的學生，而非高職生，誰還會去唸高職？高職畢業生的出路在哪裡？台科大、北科大、雲科大都被併掉了，就等於一般大學的台、清、交都沒有了！請問部長，這要怎麼辦？我們將來的產業人才要從哪裡來？

吳部長思華：我剛才也一再跟委員說明，未來如果有學校合併，對於技職學生升學管道的確保及對技職教育的積極支持，都還是我們的基本政策，我們會務實地評估各校所提出來的方案。

蔣委員乃辛：部長，看不到，因為我們現在只看到報紙上面寫的，某某科大和某某大學要合併，可是我們看不到教育部對這個問題的配套方式，所以大家會心急，大家會擔心，我們的產業如果沒有人才的話，將來臺灣的經濟該怎麼辦？

如果朝過去科技大學變大學，科技大學和一般大學合併變成大學以後，不再招考技職體系的學生，變成都是一般的學生，合併以後經費可以提高，就學校來說，為什麼我們不合併呢？當然要合併啊！因為只要合併為大學以後，學校分配到的資源馬上提高一倍以上，可是如果還待在技職體系的話，資源在哪裡呢？我們沒有資源啊！所以反過來說，部長……

吳部長思華：這個部分我剛剛也向委員報告過，提高對技職學校的補助金額，這也是我們目前在努力的一個工作重點。

蔣委員乃辛：對，可是還是不夠嘛！這不夠嘛！

吳部長思華：對，我們會積極做這件事情。

蔣委員乃辛：在這個情況下，技職體系的未來在哪裡？這是我們擔心的問題，就像剛才前面的委員說的，藝術大學的未來在哪裡？未來藝術人才的培育在哪裡？技職體系的人才培育在哪裡？這是教育部一定要特別小心的事。

大學整併、大學退場是趨勢，因為少子化，所以一定要這樣做，否則每一所大學都沒有辦法達到經濟規模，可是整併是大學和大學整併？還是大學和科技大學整併？是要消滅科技大學、消滅技職體系，還是要怎麼樣？針對這些問題，教育部應該要拿出方案，然後才能談到退場、才能談到整併。

否則的話，我們是不是要修改教育部的組織法，先把高教司和技職司合併，對不對？因為政大和臺科大合併以後，到底適用大學法還是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絕對是適用大學法嘛！如果適用大學法，技職體系還會存在嗎？不會存在了，部長，這是最根本的問題，將來一定是適用大學法，不是適用技術及職業教育法，如果不適用技術及職業教育法，那技職體系怎麼存在？

吳部長思華：好，謝謝委員的提醒，這個部分我們會務實的檢討。

蔣委員乃辛：所以針對這個部分，本席希望部長一定要好好考量一下。

吳部長思華：是。

蔣委員乃辛：有關臺灣未來技職體系、技職教育的發展和方向、政策，本席覺得部長應該要趕快確定。所以部長，你們是不是可以儘快研究一下臺灣技職體系、技職教育的政策，以及未來該如何發展、如何強化、培養產業人才的需要。

吳部長思華：我們會把過去幾年來的工作重點稍做一點整理啦！

蔣委員乃辛：否則的話，雖然有時候是這樣子，可是如果是朝目前的方向，讓科技大學和一般研究型大學合併的話，那科技大學技職體系的學生將來都會不存在，這樣是不是要毀滅技職體系的學生？是不是要毀滅技職教育？

吳部長思華：不會，我們在那個……

蔣委員乃辛：我們不希望看到這樣。應該是研究型的走研究型的路，普通型大學走普通型大學的路，技職體系走技職體系的路，因為我們社會上有不同的經濟層面、不同的產業，所以需要不同的人才，這樣做才會有各種人才啊！如果沒有技職體系的話，怎麼辦？以後要怎麼辦？

吳部長思華：我們在週四報告的高教藍圖裡面，其實已經針對這件事情做了一些指引，我們週四可以再向委員報告，也請大家指教。

蔣委員乃辛：可是部長，本席剛剛舉了那麼多學校為例，例如屏東大學、宜蘭大學、金門大學，包括現在的臺北科技大學，以前是臺北工專，以前還有五專、二技，現在呢？也沒有了，對不對？所以不同階層、不同產業所需要的人才，現在都是空虛的，如果未來繼續朝這個方向走，把臺科大、北科大、雲科大等學校都併入其他學校的話，技職體系會整個崩潰、沒有了，所以本席希望部長正視這個問題，你們在多少時間之內可以確定我們技職教育未來的政策和方向，以及該怎麼做？

吳部長思華：我們會把過去這幾年來所做的事情先做一些整理，也可以提供給未來的部長做參考。

蔣委員乃辛：主席，本席希望我們在解凍高教司和技職司的預算之前，請部長先向委員報告技職教育未來的政策方向，然後我們再來審查高教司和技職司的預算，否則的話，如果政大真的要與臺科大合併，那高教司和技職司就要先合併。主席，好不好？謝謝。

主席：好，很好，沒有問題，非常感謝蔣乃辛委員。

請張廖委員萬堅質詢。

張廖委員萬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吳部長，今天大家都非常關心大學合併的問題，本席也非常關心，因為今天南藝大就要來教育部抗議。從我們最近看到的事件，不管是政大、臺科大合併的風波，一直到今天南藝大要來臺北抗議這件事，本席想要請問部長，針對你們推動國立大學合併，因而引起這些所謂的合併亂象，你個人有什麼看法？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合併確實是一件很複雜的事情，目前我們討論的很多合併案，其實都進行了相當長的時間。

張廖委員萬堅：我們當然知道，從我們要求你們提供的報告來看，你們說過去幾年合併的成效不彰，是不是？你們有做過這樣的檢討？

吳部長思華：是，確實進度很緩慢。

張廖委員萬堅：進度很緩慢，成效不彰。你覺得最大的原因是什麼？

吳部長思華：因為那需要和各方面進行意見溝通，需要花很多時間，我們也有耐心去做這件事情，但是我們也覺得要讓他們持續溝通，這是有必要的。

張廖委員萬堅：你們溝通了那麼久，總應該知道最大的阻力到底在哪裡吧？

吳部長思華：我想每一個不同的利益關係人都有不同的立場，也有不同的期待。

張廖委員萬堅：本席剛才在這邊聽，其實很多委員都注意到了，包括技職教育體系，包括這種比較特殊的藝術文化類大學，如果按照現在的情況，也就是從大學法在 101 年授權你們開始推動或主導公立大學合併開始，到後來訂定了國立大學合併推動辦法，然後成立審議會，你們推動了將近四年。但是目前大家都很擔心技職體系大學的未來，不論是這些科大被併，或是藝術大學被併，難道推動國立大學合併的方向就是朝向這種所謂的綜合性大學嗎？都是朝向大型的學校嗎？都是用量化的嗎？

吳部長思華：我們並沒有這樣做，說要去……

張廖委員萬堅：但是你們現在引起比較大的爭議就是這樣，像政大併臺科大，但是臺科大不願意啊！或是成大要併南藝大，但是南藝大也不願意，現在就產生了這種現象，難道你們在這三年多，將近四年推動整併的過程裡面，沒有把這個部分當做一項重要的工作，重視這個需要去溝通、解決的問題嗎？

吳部長思華：有啊！就是因為我們覺得需要溝通，所以我們才希望兩個學校能夠有一個窗口做更多的對話，這本來就是我們現在的用意嘛！我們也知道合併不會在三天、兩天之內就完成。

張廖委員萬堅：部長，本席要給你一個忠告，真的不要病急亂投醫。

吳部長思華：我們並沒有急著要在什麼時候完成這件事情。

張廖委員萬堅：因為我們都是新上任的委員，我們看到所謂的五年千億元新世代高教藍圖，外界很多說法都認為現在因為推動合併非常緩慢或者困難，所以為了要讓合併順利進行，這五年千億元補助款就變成鉅額聘金或禮金，是不是有這樣的現象？才會讓你們現在那麼急。

吳部長思華：合併的事情一直都持續在討論。

張廖委員萬堅：剛才黃委員提過，主席也提過，你們是不是把這些預算當成一個籌碼，或者把補助和合併併在一起思考和討論？造成現在很多學校有這樣的想法，因為你們明年要實施，所以很多學校就考慮是不是要合併，以往政大拿到的補助款都是排在第十一、十二名，臺科大也是，每年能夠拿到高教補助款的學校，大概都是臺大，不然就是清華大學，是不是有這樣的現象？

吳部長思華：我想各個學校的合併動機都有很大的不同，我們也沒有去特別理解或追究他們的動機，不過教育部都是從宏觀的教育發展觀點來評估，看這樣的合併到底是合理還是不合理，這是我們一直要向委員說明的。

張廖委員萬堅：部長，你們在 101 年成立審議會，到底現在這個審議會擬訂了多少國立大學的合併

計畫？並且通知他們要開始對口討論，你們替幾所學校作媒了？

吳部長思華：經過這一年多來的開會，由這個審議會主動建議應該要推動合併的有兩個案子，一個就是臺東大學和臺東專科學校的合併案，另外一個就是南藝大和成大的合併案，我們建議他們討論這件事情。不過審議委員會也都是從善意的觀點建議，我們希望他們開始對話，我們樂觀其成。

張廖委員萬堅：你們 101 年 11 月開始召開的第一屆審議會訂定了一些合併標準，根據本席看到的資料，你們大概是希望以單一縣市超過兩所大學，以及學生低於一萬人做為條件來推動，但是還有一點很重要，就是要依學校意願推動合併的相關事宜。

吳部長思華：是，當然。

張廖委員萬堅：可是到現在，從 101 年 11 月到現在已經過了三年多，你剛才也提到有主動建議兩個案子，可是從今年開始又傳出政大要併臺科大，然後根據我們看到你們提供的很多資料，一萬人以下的學校幾乎都是當年專科學校升格為科大的技職體系大學，對不對？這些學校的人數都不多。

所以很多人就擔心了，如果我們推動國立大學合併的方向還是按照你們現在這樣的方向，那過去我們擔心的技職體系升學，或者技職體系的教育，是不是很容易就會被併入綜合大學裡面？就像剛才也有委員提到，這到底是由技職司管理？還是由高教司管理？這部分要怎麼整併？你們在整併的時候也沒有相關的法令配套，難道你們的政策方向就是本席說的這樣嗎？

吳部長思華：其實過去幾年也有一些整併案在進行，例如屏東大學，好像是前年開始上路，他們進行得很順利，對屏東地區的發展其實是有直接的幫助，過去的整併案也有很多好的例子逐漸在進行。

張廖委員萬堅：部長，其實在 520 之前，這種爭議性比較大的案子，本席覺得你們還是要放慢腳步。

吳部長思華：是，我們對於整併並沒有時間表，這一點可以特別向委員報告。

張廖委員萬堅：本席記得去年 9 月的時候，你們本來也要推動高等教育創新轉型條例，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是。

張廖委員萬堅：當時有擬訂草案，大概也是希望協助包括公立、私立大學都能夠進行整併，因為現在少子化，如果你們放任這件事情，將來就會變成高教一個很大的危機，但是這個條例去年並沒有送出來吧？

吳部長思華：是，目前正在行政院協調，我們預期這個會期應該會送來。

張廖委員萬堅：這個會期要送出來？

吳部長思華：是。

張廖委員萬堅：部長，剛才很多委員提到，現在倉促推動或是由教育部下令學校趕快加速整併的腳步，然後開始交叉使用棒子和蘿蔔，還有五年千億元的聘金準備用來補助學校，以此來推動、引誘讓大校併小校，也不管小校是否有特色，例如本來是發展技職教育或是發展藝術的，就像南藝大這類型的學校，本席覺得這樣的整併方式是病急亂投醫，也是亂點鴛鴦譜。

吳部長思華：我已經再三向委員報告，我們對於合併並沒有時間表，並沒有說一定要在哪一年的什麼時候完成，我們只是建議他們可以開始對話。

張廖委員萬堅：顯然你們的溝通出現很大的問題嘛！不然為什麼今天南藝大有兩百多位師生要衝到教育部？

吳部長思華：我們的同仁有特別到學校向他們說明，我們希望他們開始對話，但是我們對任何整併並沒有任何時間表，這些我們也對學校的老師和同學說明過了。

張廖委員萬堅：很顯然你們的認知和這些將要整併的學校有落差嘛！部長，從你們提供的資料來看，我們看到從大學法第七條修正授權你們主導這件事情開始，一直到你們提出所謂的國立大學合併推動辦法、組成審議會，本席覺得我們看到的主導方式真的都是由上而下的模式。

吳部長思華：沒有，其他案子都不是由上而下，我剛才特別報告過，只有這兩個案子我們確實有經過評估。

張廖委員萬堅：主動提出要合併的有哪些學校？

吳部長思華：就是剛才說過的，例如清華大學和新竹教大，還有目前還在討論的臺大和國北教，還有交大和陽明大學，這些都是他們自己主動提出來的。

張廖委員萬堅：如果是他們主動提出的，本席認為這些案子就優先處理，至於其他比較有特色的、小型的藝術大學等等，因為他們還在發展、摸索當中，也是未來臺灣很重要的大學教育特色，針對這方面，我們在整併的速度上、在溝通上，本席覺得必須要特別小心。

本席看了你們的資料之後，給本席的感覺就是以後都要整併成超大型的綜合大學，好像這樣就比較有競爭力，好像人數多，只要有一萬人以上就有競爭力。本席請問部長，你覺得以大學整併來說，是異質性的大學比較需要整併？還是同質性的？

吳部長思華：看目的啦！

張廖委員萬堅：看目的？

吳部長思華：對，然後看彼此之間現在存在的條件，其實各種整合都有它的立論。

張廖委員萬堅：本席覺得你們好像比較傾向把異質性的合併成綜合大學，因為這樣不會有行政人員衝突的問題，本席覺得你們就是要閃避這些問題。

吳部長思華：其實我們也鼓勵專業特色大學單獨存在。

張廖委員萬堅：我們會再監督這件事情，我們也希望在 520 之前，這些造成合併亂象的問題先暫緩處理，好不好？

主席：先徵求大家的同意，我們是不是可以在鄭麗君委員發言之後休息 5 分鐘，好不好？（好）

請高委員金素梅質詢。

高委員金素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吳部長，你知道為什麼本席今天特別穿這件衣服上台質詢嗎？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我想您是要表達對原住民教育的重視。

高委員金素梅：還有呢？你知道前一段時間有一則很大的新聞嗎？你知道哪一所大學把原住民叫成

野人嗎？

吳部長思華：在媒體上有看到。

高委員金素梅：哪一所大學？

吳部長思華：好像是實踐大學。

高委員金素梅：你覺得這句話應該嗎？

吳部長思華：那個學校有立刻澄清、道歉了。

高委員金素梅：這是不是正凸顯了臺灣並沒有真正的多元族群教育？這種事居然發生在我們的大學部門，他們把日據時代對原住民最歧視的名稱說出來，說這是野人的房子，部長，你知道當時為什麼會有「野人」這個名稱嗎？

吳部長思華：我不了解，請委員指教。

高委員金素梅：堂堂中華民國的教育部部長居然不知道這段歷史。本席很心痛，所以今天特別穿了我們泰雅族的衣服來這邊告訴部長，這是何其嚴重、重要的事情，第一，臺灣中華民國的教育部部長不知道野人名稱的由來。第二，雖然我們一直在推動所謂的民族教育、多元文化，但是這在我們教育部部長的身上完全沒有發揮功能。

本席一直殷切盼望，請我們的教育部部長重視原住民族教育，尤其是民族教育，可是從上一回的總質詢到現在，本席似乎看不到、也聽不到教育部對民族教育有什麼樣的看法。部長，野人這個稱呼出自日據時代，當時日本人把原住民的族人帶到日本，然後放在一個圈圈裡面，他們告訴大家這是從臺灣來的人，但是他們不叫做人，而是叫番人、野人，現在部長知道這段歷史了吧？

吳部長思華：是，我有看過這則報導。

高委員金素梅：好，謝謝你，希望你把這一段對原住民的恥辱深深記在你的心裡，深深記在你的腦裡。以下本席要針對原住民的民族教育和部長溝通。

吳部長思華：是，請委員指教。

高委員金素梅：從本席穿的這件衣服，包括本席剛才對您的質詢，可以發現你對原住民的民族教育幾乎是不明白的，所以本席希望你多花點心思，雖然你的任期只到 520，但是你下面的團隊應該都還在。本席想了解一下，教育部裡面是誰在負責原住民族的民族教育？本席當然知道原民會負責原民教育，但是我們已經通過實驗三法了，誰負責這個部分？

吳部長思華：實驗三法是指高中職以下，所以是由我們國教署負責。

高委員金素梅：請教國教署，本席不是不重視您，部長，因為本席知道有很多政策都要先請你在這邊確定，然後再交代他們去做。

吳部長思華：是。

高委員金素梅：我們現在是不是有幾所重點學校？原住民的重點高中是不是有 30 所，對不對？只要該校原住民人數達到三分之一以上，或非原住民族地區，原住民學生人數達 100 人以上，都叫做重點學校，對嗎？

吳部長思華：是。

高委員金素梅：你看看，本席真的很想請媒體朋友和我們的族人看看，雖然我們原住民已經有原教法，雖然部長一個、一個換，但是你們的團隊是怎麼回事？你現在可不可以告訴本席，原住民學生有 100 人以上的是哪一所高中？

吳部長思華：屏北高中。

高委員金素梅：在原住民地區，百分之百都是我們原住民孩子的是哪一所高中？

吳部長思華：蘭嶼。

高委員金素梅：好，再來有 89% 原住民學生的高中是哪一所？來義高中。

請主席將時間暫停一下，本席覺得太離譜了！部長，本席上一屆的時候在這邊苦苦、殷切的盼望，希望原教法落實以後內閣團隊可以繃緊神經，本席也曾經邀請你們到辦公室，針對原教法一一釐清是由你們哪個單位負責。本席也給你們時間，讓你們回去研究了三個月，現在都已經換屆了，你們還在洗腦啊！你們還在昏睡啊！本席現在告訴你們幾個數字，第一，百分之百的當然就是蘭嶼，蘭嶼是什麼族？達悟族。再來，來義高中是哪一族？

吳部長思華：排灣。

高委員金素梅：請問，本席該發怒還是哀傷的哭泣？部長，這是你的團隊。南澳高中是哪一族？本席問不下去了，本席想哭泣，這就是我們中華民國的教育部部長和他的團隊，原教法實施了這麼長一段時間，你們居然全部都在狀況外。本席不是沒有給你們機會，本席曾經給過你們機會，就在這個委員會。現在本席該怎麼問下去呢？部長，你是不是應該向我們道歉？

吳部長思華：我們對於原住民的教育一直都非常關心，您剛才提到的……

高委員金素梅：到底有沒有關心啊！

吳部長思華：您剛才提到的蘭嶼高中，我還特別去看過。

高委員金素梅：你們所有人連這些事情都不知道，這叫關心啊？

吳部長思華：我有向委員報告，其實像蘭嶼高中，我還特別去看過他們，我了解他們的困難，我們也希望能夠務實解決他們的困難，這是過去大家一直在努力的事情。

高委員金素梅：你不要在這邊耍嘴皮子。部長，本席問不下去了，對一個完全不了解，也不重視原住民的部長和團隊，我沒有辦法在這邊質詢您了。本席希望今天過後，您能親自帶著您的團隊到本席辦公室，謝謝。

主席：請鄭委員麗君質詢。

鄭委員麗君：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吳部長，你知道南藝大學生今天要北上抗議南藝大和成大的公公併嘛！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是。

鄭委員麗君：請教部長，這兩所學校的合併發動是根據大學法第七條的哪一項？我們都知道大學法第七條第一項是由學校來發動，校務會議通過之後報教育部核定，第二項是由教育部衡酌高教情況來發動。請問它是根據哪一項？

吳部長思華：這個案子確實是在高教審議會討論過以後……

鄭委員麗君：請直接回答本席是根據哪一項。

吳部長思華：就是第二項。

鄭委員麗君：是根據第二項？

吳部長思華：是。

鄭委員麗君：那你剛剛為什麼一再回答我們委員，關於大學合併，你會尊重校方的溝通、校內的討論，然後再進行，部長，你的回答不是事實嘛！

吳部長思華：不是啊！我……

鄭委員麗君：所以難怪，部長，你們在選前三天以最速件發文南藝大，命令該校於三天內成立聯繫窗口，選前三天急著要學校成立窗口，連學校合併和選舉也有關係啊？這讓我們感到非常訝異。部長，第七條第二項賦予教育部這個權力，是要求你們衡酌高教整體發展，而不是可以無限上綱，讓你們用一紙行政命令就到學校發動進行。部長，你們逾越了第七條第二項的解釋。

吳部長思華：向委員報告……

鄭委員麗君：再來本席要請教部長，你知不知道現在有個反對的連署案，總共有幾個團體、多少人連署？

吳部長思華：我不知道具體的數字。

鄭委員麗君：你都不知道？這表示你不了解，也不想去注意民間有什麼樣的意見。部長，你認為藝術學校的合併可以納入公公併做整體處理嗎？現在高教因為少子女化，所以要合併、要推公公併，這麼做的目的很簡單，就是因為學校過多、少子女化，所以要 Downsize，你認為藝術大學適合用這樣的思維、邏輯來處理嗎？

吳部長思華：藝術大學當然應該特別考慮，但是我們得務實看這個學校未來的發展。

鄭委員麗君：什麼叫「但要務實」？所以你完全沒有特別考慮嘛！部長，剛剛……

吳部長思華：我們有特別考慮啊！

鄭委員麗君：什麼樣的特別考慮？

吳部長思華：就是因為特別考慮，所以才希望他們檢討未來在發展過程中可能碰到的困難嘛！

鄭委員麗君：部長，你自己是人文背景出身，你也知道現在高教本來就是重理科、輕人文，如果你再把一所藝術大學併入一個過去以理工為導向的大學，雖然成功大學現在有人文科系，但是我們也知道他們現在的人文科系其實已經處於邊緣狀態，如果你再把它併入，本席真的很遺憾你竟然是人文背景出身的。剛剛也有委員提到國際趨勢，你知不知道美國的茱莉亞學院有多少人？

吳部長思華：它的人數很少，不過因為它是一所私立學校，所以收費可以很高。

鄭委員麗君：他們只有 900 人，對不對？你說它是私立學校，那本席請教你，法國的 Ecole Nationale Supérieure des Beaux-Arts 是私立學校嗎？它不是啊！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大學院。

鄭委員麗君：你不要胡亂回答。還有德國的柏林藝術大學、美國芝加哥藝術學院，這是國際上長期以來的趨勢，藝術學校有它獨立性之必要。

吳部長思華：這個部分我們完全尊重。

鄭委員麗君：另外，即使是一般大學裡面的藝術學系，例如巴黎大學的藝術相關學系，它也為了追求獨立性和 Lumière 的電影學院聯盟，以便維持它的獨立性。部長，本席今天必須告訴你，你的高教政策缺乏文化視野。

吳部長思華：不會，我們很認真的討論過這件事情，所以我們才會提出專業、特色等等原則。

鄭委員麗君：那今天可不可以請你在這邊承諾我們，藝術大學應該另論，不應該用公公併、單一的指標就立刻決定，可以嗎？

吳部長思華：對於每一個專業型的學校，我們都是單獨討論，所以我們在高教藍圖裡面才把它當作一個獨立的項目思考。

鄭委員麗君：但是從你們的做法卻看不出來。

吳部長思華：不會啊！我們對……

鄭委員麗君：本席現在請教你，520 之前會不會核定？

吳部長思華：當然不會核定，因為他們現在才開始對話，他們還要好多年才有可能……

鄭委員麗君：所以對於高教所謂的合併，現在是不是能夠暫緩整個步調？

吳部長思華：我們並沒有刻意要在什麼時候完成什麼事情。

鄭委員麗君：部長，之前我們希望你們暫緩五年千億計畫，因為過去這種資源分配的模式就是在扭曲高教的發展，包括最近又爆出來的陳震武教授被國際期刊撤了三篇論文，這就是因為你們的資源分配扭曲了高教的發展，國家給胡蘿蔔，結果把所有的高教都變成兔子，不該當兔子，應該成為其他特色學校的，因為你們整個資源的引導，結果全部變成單一化、均一化，我們認為這不是一個有利的發展。

所以我們在這邊具體要求，這麼多委員都要求了，我們希望教育部放緩合併的腳步，好好的整體思考國家特殊人才的培育，這部分應該要有特別的考量。

吳部長思華：這個部分我們非常認同。

鄭委員麗君：尤其是藝術大學，現在北有故宮，有北藝、南藝，而且南部也有故宮南院了，憑什麼南部不能有一所藝術大學？我們認為這樣的作法忽略了南北均衡。接下來第二個議題，本席想請教部長，你知道現在大學兼任教師有多少人嗎？

吳部長思華：應該有四萬多人。

鄭委員麗君：部長，你不知道？已經快到 520，快卸任了，你還不知道。

吳部長思華：五萬多人。

鄭委員麗君：五萬人。請問你，這裡面 45 歲以下的占多少？你也不知道？75%。請問你，這當中有多少人全是時數兼任老師？也就是說，他是專任的兼任，他到處兼課，已經全部兼滿時數了，他人生的全職就是兼任老師，這部分總共多少人？部長也不知道？

吳部長思華：我不知道具體的數字。

鄭委員麗君：本席也沒有具體的數字，因為教育部未曾統計過，但是本席遇到的大部分教師，有很多比例都是這樣的老師。請教你，對這些老師的權益保障是用什麼法？適用勞基法嗎？

吳部長思華：目前不適用。

鄭委員麗君：不適用勞基法，適用教師法嗎？

吳部長思華：也……

鄭委員麗君：也不適用教師法，適用性平法嗎？

吳部長思華：適用性平法。

鄭委員麗君：是嗎？全部嗎？

吳部長思華：是，應該是。

鄭委員麗君：請教你，兼任教師有關產假的部分是否適用性平法？

吳部長思華：應該適用。

鄭委員麗君：請問適用性平法的哪一條？你不知道？沒去關心過？

吳部長思華：我們了……

鄭委員麗君：適用性平法第十五條，結果第十五條規定產假期間薪資計算依相關法令規定，所謂相關法令就是勞基法或是教師法嘛！所以又轉回來了，那他適用勞基法嗎？

吳部長思華：有關適用性平法的部分，我們非常認同啦！我們現在有請學校一起來討論。

鄭委員麗君：認同什麼？

吳部長思華：就是同意應該要比照性平法的相關權益保障。

鄭委員麗君：部長，你連法都搞不清楚。雖然適用性平法，但是當它回歸勞基法的時候，例如第十五條及第二十條的家庭照顧假又回歸到既有的事假規定，所以當它回歸基本法的時候，就會產生這些兼任教師不適用勞基法，也不適用教師法的狀況。那個差別是什麼？也就是說，勞基法規範的精神是不管是全職或部分工時，對於假的權益是一樣的，也就是有薪的，就是產假八個禮拜。

但是我們的老師呢？如果是專任老師，他的假受到了保障，學校因為他請假就要花錢另聘代理老師。但是兼任老師只要一請假，學校就請他把自己的代理鐘點費直接交給代課老師，或直接把錢另外發給代課老師，這樣他就變成無薪了，也就是說他沒有辦法享有有薪假的權益保障。部長，你知道這件事情嗎？

吳部長思華：是，我知道。

鄭委員麗君：那你要怎麼處理？

吳部長思華：目前我們已經找學校和相關團體過來溝通，我們會修正兼任教師的聘任辦法。

鄭委員麗君：什麼時候修？520 之前能不能完成？至少為臺灣的教育做一點事，為老師做一點事，可以嗎？

吳部長思華：我們會儘快進行。

鄭委員麗君：能不能答應我們 520 之前完成？你不願意？要留給新政府？

吳部長思華：應該是可以啦！沒問題。

鄭委員麗君：該做的不做，不該做的你們卻逾越新政府的權益，本席希望部長慎思，這個權益不能一天偏廢。請教部長，在這樣的情形下，如果你們不趕快處理，我們的兼任老師不敢生小孩，

包括陪產假、育嬰假，雖然依照性平法是可以請，沒有錯，但是他也不敢去主張，這件事情造成的現狀就是即使有法源基礎也不敢主張，更何況還有很多權益沒有法源基礎。所以我們未來希望，我們的高教公會主張要適用勞基法，本席要請部長儘快邀請學校、老師、相關團體、勞動部會商，可以嗎？

吳部長思華：可以。

鄭委員麗君：儘速辦理。最後一點時間，請教部長，這兩天發生憲兵隊進入民宅搜索，你是否贊成？你認為這有沒有侵害人權？

吳部長思華：我想憲兵只管軍人嘛！這是基本原則。

鄭委員麗君：所以侵入民宅是侵害人權。部長，這是一個很大的課題，這不是一個個案，這代表我們沒有推動轉型正義，所以國家權力往往在人民不注意的時候，又回過頭來傷害人民。請問部長，我們的校園民主化了嗎？

吳部長思華：已經在朝民主化的方向努力。

鄭委員麗君：校園是不是也有威權遺緒？

吳部長思華：各個學校有自己的規範。

鄭委員麗君：情況不一？

吳部長思華：是啊！

鄭委員麗君：所以我們這幾年一直要求教育部要清查不當校規，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是。

鄭委員麗君：教育部是不是都完成了？

吳部長思華：目前沒有聽到有學生提出，或者有任何特別的反映。

鄭委員麗君：部長，你完全不了解近況，本席一直在追查這件事，你們告訴本席，104 年等臺北市和高雄市的高中都完成之後，就會全部完成，對不對？你們是不是這樣告訴我們？是不是？

吳部長思華：是。

鄭委員麗君：都完成了，104 年 4 月全面完成，是不是？是不是全部完成了？

吳部長思華：還有少數的學校在修，我們有要求他們修正。

鄭委員麗君：哪些學校還要請他們修正？

吳部長思華：名單會後可以提供給委員參考。

鄭委員麗君：本席現在請教部長，本席的母校，非常遺憾，北一女的校規你有沒有看過？

吳部長思華：沒有看過。

鄭委員麗君：根據你們教育部給本席的資料，這是最新的，104 年 8 月，你們說 4 月全面檢視完成了，但是北一女校規裡面規定記大過的情形，包括故意毀損國旗或惡意攻訐國家元首經勸導無效。部長，我們追了四年，而且現在雖然已經實施十二年國教，但大家還是擠破頭的北一女，竟然還有這樣的校規，你認為是否合時宜？

吳部長思華：各個學校的規定都會送所屬機關，因為北一女是直轄市的學校……

鄭委員麗君：你不是事務官，不要只會告訴我們程序。教育部在蔣偉寧時代就承諾我們全面清查大

專和高中，大專的部分，本席一個、一個追查，大部分都清查了，至於高中的部分，你們告訴本席 104 年 4 月全面完成了，但是現在還有這樣的校規。身為部長，你認為是否適合？

吳部長思華：直轄市的部分我們會再向直轄市政府確認，我們希望他們能夠儘快修正。

鄭委員麗君：部長，過去法國前任總統薩科齊曾經辱罵人民，人民用同樣的語言，拿標語向他抗議，結果那個民眾被判刑了，他被判侮辱國家元首，但是當年歐洲議會判定法國違反言論自由，後來法國廢除了這項法令。所以我們應該要考慮進一步檢視所有的法規，我們要求不當校規應該要全面清查，部長，最後的幾個學校是不是在你任內能夠完成清查？

吳部長思華：國立學校的部分我們會督導，至於直轄市的部分，我們也會請他們儘快處理。

鄭委員麗君：不要在沒有進行了解的時候就回復我們一個隨隨便便的答案，說已經全面完成清查了，請教育部在 520 之前做完這件事情，謝謝。

主席：接下來休息 5 分鐘。5 分鐘以後，由何欣純委員第一位發言，謝謝。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請何委員欣純質詢。

何委員欣純：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吳部長，剛剛好幾位委員都在關心成大和南藝大的併校問題，本席還是要提醒教育部，你們真的不要為了整併而整併，真的要去關心、注重各個大學的主體性發展，談的攏、談得來的，讓他們慢慢談，等談到兩方都合意再送做堆。

其實北藝大有一位邱教授說的很好，教育部不要扮演媒人婆的角色亂點鴛鴦譜，不要為了賺媒人錢，硬要把兩個學校送做堆。你剛剛一直強調，這一紙公文只是要提醒他們，要求他們要有一個對口，可是這凸顯了什麼？凸顯了教育部的老大心態，常常用上對下的一紙公文就要人家怎樣、怎樣，完全不尊重學校，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這也凸顯了什麼？我們教育部和臺灣政府長久以來對於這樣具有特色、具有主體性、藝術性的藝術大學的心態問題，你們到底夠不夠尊重？本席覺得教育部，尤其你身為部長，應該要說清楚、講明白。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這個部分我剛才已經一再說明，第一個，我們看到未來少子女化以後對每一個學校的衝擊，南藝大會是一個受衝擊比較大的學校。

何委員欣純：可是部長，這不應該是唯一的理由。

吳部長思華：當然，所以我們希望南藝大可以務實的來評估一下他們未來的發展。

何委員欣純：除了要務實的這個觀點，還有剛才很多位委員以及學者專家所提醒的，就是各特色大學的發展方向，如果今天他們當初成為藝術大學的這個特色及主體性不被尊重，硬要被整併，那就是被吃掉了，以大吃小。

吳部長思華：當然，在未來有機會對話的過程中……

何委員欣純：這根本違反公平合理，也不尊重所有的教師、學生，也不尊重當初設立這個藝術大學的原則跟理想，不是嗎？

吳部長思華：我想，未來如果有機會對話的話，大家所關心的這個問題一定會在對話的過程中被重視。

何委員欣純：我還是要呼籲部長，要慎重，不要倉促決定，不要亂點鴛鴦譜。

吳部長思華：我們沒有時間表。

何委員欣純：要談讓 2 個學校慢慢談，而且要在平等互惠的基礎上、互相尊重的基礎上，在互相尊重彼此的發展跟主體性的位置上來談。

吳部長思華：是，當然。

何委員欣純：教育部不要以上對下的常常只發一只公文就要人家怎樣怎樣，我想今天大家反彈最大的就是教育部的那只公文，教育部長久以來都是用這種以上對下的指導性思維，部長，能不能改掉這樣子的思維？

吳部長思華：我們已經一再說明，我們只是希望 2 個學校可以有機會對話、討論。

何委員欣純：改掉上對下的行政官僚式的思維就對了，部長，能不能承諾？

吳部長思華：我不知道你所指的是哪一件事情？

何委員欣純：下午 2 點他們要來抗議，你還有時間可以表態清楚，講清楚、說明白。要改掉上對下行政官僚式的思維，這是我送給教育部，尤其是部長你應該要做的，雖然你現在是看守內閣，但是行政院張院長也說過，即使在看守期還是要為所當為，該自我革除、自我革新的就先改吧！

第二個我要請教部長，我上個禮拜有問過張院長，從九二一地震後到台南地震之後，我們對於校園的危險建築物及校舍的問題，到現在都還懸而未決，還沒有改善、興建的還有很多。

吳部長思華：是，這個我們了解。

何委員欣純：你了解，速度能不能夠快一點？

吳部長思華：是，我們已經有呈報一個專案了。

何委員欣純：我們有很多位委員都聯合起來要求行政部門，尤其是教育部，要針對這樣的老舊校舍做結構補強，需要興建的、會影響到及關係到學童安全的建築物改善工程經費應該要專款專用，而且還要增加，這個你能不能夠承諾？

吳部長思華：是，謝謝委員的關心，這個案子我們已經評估過，而且正式公文上禮拜已經報到行政院，我們估計全部的補強跟重建需要 180 億元，我們希望能夠用公共建設經費額外撥給教育部，否則會排擠到教育部的經費，我們希望未來、最晚在 3 年之內可以全部處理完畢。

何委員欣純：部長，你講 3 年之內，但我們希望能夠加快，除了需要補強、興建、改建的以外，我知道現在教育部還通令各級學校，在所有的災防作法裡面，要求各級學校要針對自身校園災害潛勢環境、防災等要建置資訊管理系統，有沒有這件事？

吳部長思華：這個應該是營建署統一在做的事。

何委員欣純：你還不知道，有這件事啦！從九二一地震後到台南地震，我們有要求各級學校要針對他們自己的校園環境做災防，要做災防就要做地圖，做了地圖之後還要了解自己的校園裡面有可能會發生災害的環境基本資料，你們還建立了一個資訊管理系統，可是剛才我問部長，部長

還不曉得，可憐！現在我要告訴部長，這個資訊管理系統裡面所有的 **database**、所有的基本資料確不確實你知道嗎？你知道嗎？你知道嗎？

吳部長思華：我們每年都有更新。

何委員欣純：你們每年更新的資料來自哪裡？請你告訴我。

吳部長思華：來自於營建署跟國震中心。

何委員欣純：來自於國震中心，還有呢？來自於學校啦！連你的幕僚都還搞不清楚，我調了很多資料，但是學校提供的資料到底精不精準？專不專業？你們根本沒有查核的能力，你自己上你們的資訊系統去看，很多學校是怎麼報的？很多學校都是自己的老師去看過地形後把敘述性的文字放上去而已，你們有沒有請專家來做鑑定，來校園看過環境？有沒有？

吳部長思華：目前我們有成立一個專家輔導團到各個學校去協助他們來做評估。

何委員欣純：這個專家輔導團一年看幾所學校？

吳部長思華：我們會後會把資料送給委員。

何委員欣純：你回答不出來啦！

吳部長思華：是。

何委員欣純：因為這個專家輔導團不是每個學校都去看、都去幫忙學校建置這樣一個資訊。這個專家輔導團是如果有哪一個學校真的發生一點小問題，就由學校去申請，由下往上報，然後這個專家輔導團才會來。如果沒有任何事情發生，地方政府也沒有經費可以來聘請專家，可以有一個專家輔導團來做鑑定、協助學校建立災防資料的話，很抱歉！學校統統都要自己來，由學校自己呈報到教育局、教育部的資訊系統，至於這裡面所有的資料，我敢跟你保證，99%都不是專業的資訊，因為這些都是學校老師自己做的，部長，那你現在做這個災防資訊管理系統有什麼用？有用嗎？部長。

吳部長思華：資料正確性的部分我們會來努力，我們會讓更多的專家……

何委員欣純：部長，你根本沒有掌握，你現在告訴我說，你要掌握資料的正確性，表示到目前為止你根本一點都沒有掌握，因為你根本不知道學校是怎麼呈報出他們的學校、校園裡面有可能會發生災害的環境基本資料。

吳部長思華：不是，校園的基本資料是要由專業來做的。

何委員欣純：行政院院長告訴我，政府要在 3 月公告土壤液化地區，有 8 個縣市要公告，但公告也沒有用，因為七百多所國中小的校園環境，你完全沒有辦法掌握。

吳部長思華：不是，行政院公告的不是學校通報的資料。

何委員欣純：我現在是跟你講，第一個、學校所通報的資料不專業、不精準。第二個、未來政府由上而下所公布的土壤液化資料，你們雙方沒有辦法套疊起來，我一直要求政府要有一個複合式的套疊、整合機制，所有的災害絕對不是單一發生的，所有的災害會發生都是受到環境的影響，這些災害不是單一部門可以去因應的，政府各部門不能只做自己的事情。我問你，教育部現在的這個資訊管理系統，如果未來行政院說要公布土壤液化區，那你們會不會套彙、套疊？

吳部長思華：我們會把它納入。

何委員欣純：系統要不要改？

吳部長思華：是，系統當然就要修正。

何委員欣純：修正系統的同時可不可以把我剛才所講的，既然你們要求每個學校都要做災防、要做防災地圖、要做校園環境的自我檢測，可不可以請專家學者，就是你剛剛講的專家輔導團，到每個學校定期定時輔導？可不可以？

吳部長思華：可以啦！我們會增加輔導團的……

何委員欣純：這是學生安全的問題，今天不是只有建築物結構的問題，是整個校園環境災防的問題，要不要做？

吳部長思華：我們會增加輔導團的數量跟訪問的次數。

何委員欣純：不是，部長，不是增加輔導團的數量，是教育部要有系統跟地方教育行政單位結合，從國小、國中到高中職、技專院校，所有各級學校都要做一個直向、橫向的聯繫，要有計畫性的把每一個學校的災防，所有的措施、所有的資料都要精準的做出來，這樣子這個資訊管理系統才有作用，不然一切統統都是空，一切統統都是不精準、不專業的資訊，要是未來真的發生什麼天災地變，政府空有這些資料卻完全沒有用處，那你花這些錢來建置這個資訊系統要幹什麼？

吳部長思華：好，系統的部分我們會來檢討。

何委員欣純：你給我一個計畫，我要一個詳盡的計畫，還有你要怎麼樣去輔導每一個學校、各級學校的時程。

吳部長思華：好，會後我們會提供給委員。

主席：請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質詢。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讀完教育部的業務概況報告，我非常樂見教育部把擴大原住民族高等教育人才培育當作重大的方針，這表示教育部非常重視原住民族的教育，但是請問部長，你對於大專院校「原住民專班」的開設情形了解多少？請問一下，目前台灣設有多少個「原住民專班」？招收多少個學生？有多少位專任師資？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具體的數字我不清楚。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部長，這不是你們非常重視的一個重大施政方針嗎？

吳部長思華：是，我們目前總共有 17 校 24 班。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一共有多少個招生名額？

吳部長思華：招生名額應該有 671 名。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這邊有 104 年的數據，104 學年度全國開設原住民學士專班的大專院校高達 21 所，班級數為 32 班，招生名額一共有 1,210 名，這表示有非常多的原住民大學生來就讀「原住民專班」，這樣的數字看起來非常的漂亮，表示教育部推行

「原住民專班」的成效非常好，非常多「原住民專班」是在 102 年之後如雨後春筍出現，可是你知道現在「原住民專班」遇到哪些問題？

吳部長思華：「原住民專班」所碰到的具體問題？抱歉！這個我不是很清楚。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好，在我的部落有一個學生，他考上南部的一所學校，他的志願選填的是國貿系，但是他進入學校之後，學校就直接把他納入「原住民專班」的學生，一年後我問這個孩子學到什麼東西，他說他不知道。第二個就是有關於「原住民專班」開設的審查計畫，審查委員看到那個計畫後發現一件事情，就是跟原住民相關的課程只是用既有的課程再加上「原住民」3 個字，請問部長你知道這件事嗎？

吳部長思華：抱歉！我不知道這個個案。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很好，我現在非常質疑，你有把「原住民專班」這個政策當作你們的重大施政方針嗎？我在這裡想要強調一件事情，因為「原住民專班」這個議題，所以現在許多學校已經無所不用其極的開設「原住民專班」，可是像剛剛我所提到的兩個例子，已經影響到學生的受教權，請問部長，你認不認同這樣的說法？

吳部長思華：如果確實有這樣的情況，我們會去查核，我們會請學校來改正，請委員具體告訴我們那個個案。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的意思是說，「原住民專班」這個政策不是要衝數字，而是要實質考量這個政策對於原住民學生的受教權是不是有幫助。

吳部長思華：是，我了解。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在這裡我有幾個現在存在的原住民問題想要提醒部長，第一個，開設「原住民專班」的教育理念、目標跟整體規劃都是含糊不清的，他們就是隨便抓幾個「原住民」的關鍵字，就自己轉變一些說法跟一些計畫。第二個，多數的「原住民專班」在這 4 年當中，並沒有系統性的、有計畫的安排、規劃有關原住民的課程，更不要說我剛剛提到的那個學生，他選的是國貿系，可是請問一下，「原住民專班」所開設的課程跟他所選填的系所有什麼關聯？第三個，缺乏師資跟教育的教學人才，大部分的「原住民專班」都缺乏有關原住民文化跟其他相關的專業知識，一般都是在系所裡面開設「原住民專班」，它反而是增加現有師資的負擔。第二個，在院所裡面開設「原住民專班」，但裡面的師資不見得想要去支援「原住民專班」的教學業務。所以我要提醒教育部長，有關以上的這些問題，我們為了避免這些錯誤不斷擴大，請你在 2 週內把各學校「原住民專班」的執行情況，包括申請計畫書的落差以及人力經費跟校方承諾的事項進行盤點跟彙總作為參考。再來，請在 3 個月內針對目前「原住民專班」的問題舉辦公聽會，並提出具體的改善計畫，然後在下一個年度來實行，這樣子可以做到嗎？

吳部長思華：可以，我們會儘快的來檢討，謝謝委員的提醒。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接下來是有關都市原住民兒童受教跟照顧的權利問題，我想請問部長，你知道不住在部落的原住民人口數有多少嗎？

吳部長思華：應該有超過一半。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好，數字上的確有 25 萬人，這個還沒有包含戶籍在部落，但是到都會去工作的原住民。請問一下，有這麼多的原住民流向都會區，幼兒有多少位？

吳部長思華：具體的數字？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很顯然教育部對於原住民的議題不太了解。

吳部長思華：1 萬 9,000 人。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想請問一下部長，有關於都會區的原住民幼兒，你認為他們有學習族語、學習本身母體文化歷史的需要嗎？

吳部長思華：是，當然有。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好，那我想請問一下，都會區的幼兒園能夠提供這樣的需求嗎？

吳部長思華：委員所關心的是幼兒園可不可以有類似這樣的課程或是獲得語言的教學？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有關幼兒的受教以及受照顧的相關權利問題，我們現在的幼兒園能不能夠提供相關的資源？

吳部長思華：目前我們確實只有對經濟弱勢給予協助，您所關心的語言或是文化教學，過去我們並沒有特別的去做。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既然你認為我們的幼兒有學習族語、歷史以及文化的需要，那為什麼沒有相關的措施？

吳部長思華：這部分我們會來檢討。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憲法已經有明文規定，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第九項：「國家肯定多元文化，並積極維護發展原住民族語言及文化。」對不對？再來，其實法律也已經有要求，有關「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十條，不知道教育部長知不知道這第十條的規定是什麼？

吳部長思華：對不起！條文的內容我不是很確定。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十條就是：「離島、偏鄉於幼兒園普及前，及原住民族幼兒基於學習其族語、歷史及文化機會與發揮部落照顧精神，得採社區互助式或部落互助式方式對幼兒提供教保服務。」我想請問一下，在都市的幼兒為什麼無法受惠這樣的法？

吳部長思華：謝謝委員，我們會來研究這個可行性，不過因為他們的居住點非常分散，所以要怎麼去執行，可能要再具體研議一下。

高潞·以用·巴鱺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其實我在這裡也有看到，就是有關你們的施政方向，「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十條，其實在你們的業務概況裡也有提出，就是有關於地理條件或是資源不足或是其他的這些限制可以成立社區或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去滿足幼兒的就學需求。既然你這邊已經有提到要去滿足幼兒就學的需求，可是為什麼我沒有看到詳細的規劃，也沒有關於原住民幼兒相關受教權利跟受照顧權利的計畫呢？

吳部長思華：在偏鄉、在部落確實有，但是在都會區因為他們居住的地區非常分散，所以沒有具體的辦法，在屏東我們有 5 個點是有具體的辦法來協助他們。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在 102 年的時候有修法過，教育部長知道嗎？

吳部長思華：就是可以優先進入公幼。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修法理由就是，原住民孩子的教育不應該排除原住民族地區，在其他地區也應該擁有同樣的受教權利。

吳部長思華：這我們瞭解，但我也要跟委員報告，就實務上而言，因為居住地點非常分散，我們會研究如何可以落實條文。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好，那就請部長在 1 個月內針對都市地區的幼保問題提出具體方案和計畫好嗎？謝謝。

吳部長思華：好，我們會努力，謝謝。

主席：本席在此補充，可否待林為洲委員發言結束後休息 15 分鐘讓大家用餐，用餐完畢繼續進行詢答？（可）因為要發言的委員還非常多。

請陳委員學聖質詢。

陳委員學聖：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恭喜部長 520 之後就會卸下重擔。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是，謝謝。

陳委員學聖：請教部長一句話，不知道部長是否認同？「教育部長這個位置是優秀教授與學者的墳場」，我再重複一次，「教育部長這個位置是優秀教授與學者的墳場」，你贊同嗎？

吳部長思華：我想我們不願意用「墳場」來描述與表達，這是一個非常難得的歷練過程。

陳委員學聖：然後滿身是傷的回到學界，是嗎？

吳部長思華：我想人生會有不同的歷練機會，我們珍惜這個機會。

陳委員學聖：部長，我講這句話的用意是有感觸的，大概在 20 年前國民黨內有流派鬥爭的時候，每次聚會一桌坐了幾十年的好朋友，只要一談到政治就會翻桌走人，最後就是回歸談論孩子的教育問題，大家可以放棄政治上的歧見坐下來討論，因為教育是大家的共識。20 年後的政治是海闊天空，大家都可以談，但只要談到教育就翻桌走人，部長，這就是我為什麼要談這個，臺灣的環境已經讓很多真正想投身教育、為教育付出的人視為怯途。民進黨政府說在 520 之後要找的教育部長是要懂產業界的人，部長，他們忘記您可是第一屆科技管理學會的院士，也是科技管理獎個人獎得主，您也擔任過國立大學校協會理事長，您的專長是產業競爭、知識經濟、創新與創造力，如果您現在是民進黨或無黨，而不是教育部長，搞不好你會是 520 之後的教育部長，你知道嗎？因為你完全符合民進黨要的条件，可是我替你難過的原因是，在您沒有坐在教育部長的位置之前，你在學界的風評非常好，經過這一陣子磨練之後，雖然您講得很含蓄，但是您的女兒說：這是一個政治鬥爭選戰操弄的犧牲品，我爸爸不是你們講的那樣一個人，你們罵的根本不是他。

部長，我很感慨的原因是，經過這樣的洗禮，一個在學術界風評非常好的學者，突然變成面目全非，不只有你如此，在 2000 年到 2008 年，我認識的黃榮村部長，以前在學界、在教改，大家對他的風評也是很好，但是，最後他當教育部長的時候，連老師都罵他腦袋缺氧、骨頭缺鈣，是內閣排行榜倒數第一；杜正勝是研究歷史非常有績效獲得好評的院士，當故宮院長時還好，但做到教育部長也是面目全非；吳清基在國民黨時代當部長，下臺時自我嘲諷，他說他下臺可能是因為禁止師生戀及抽菸不能當校長，他必須這樣自我解嘲才能解釋為什麼離開教育部長這個職位；更不要講蔣偉寧以前風評有多好了，一個 12 年國教，就把他玩慘了，連在學術界都很難再站起來。部長，你要回學界，會不會很懊悔來教育部坐過這個位置？

吳部長思華：我剛剛已經說了，人生都有不同歷練和經驗，我們把它當做是一個學習的過程。

陳委員學聖：部長還是講得很含蓄，但是我要替你講幾句話，照理教育是沒有黨派問題，是大家要同心協力來做的，這次你提到高教藍圖，但見新人笑，一群委員就到教育部去，部長 520 就要離開，當然宣布高教藍圖停下來，但是你花了那麼多時間、開過那麼多場會議訂的高教藍圖，難道沒有一點可取之處嗎？

吳部長思華：如果誠懇的說，我是覺得我們的高教藍圖有勇敢面對現在高教的問題，我們也提出了我們的想法，我們也相信在那個藍圖之下，對未來的高教發展會有正面引導作用。

陳委員學聖：部長，我不知道民進黨未來如何真正找一個懂產業界的人來當部長，而且還要敢於上戰場不怕死，不怕被蹂躪，更重要的是他對教育到底瞭解多少，民進黨不能全盤否認現在教育部長或教育部同仁做過的事情。您當然不見得做得那麼好，如果有做得那麼好，剛剛那麼多委員的質詢難道都是假的？但是也不能全盤否認，比如高教藍圖。其中我最關心的一項就是弱勢翻轉，不管是城鄉、貧富、南北，我很重視這個問題，高教藍圖裡有一個學生就學貸款延長緩繳，希望學生在薪資所得未達一定標準前得申請延後還款年限，這個事情越早實施不是對孩子更好嗎？難道民進黨以後的教育部長要推翻這一點嗎？其次，上一屆我們談到大學裡研究生做學習助理一事，我們希望能夠給他們多一些保障，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是。

陳委員學聖：所以你們做了助理危險加給及其他保障，難道這在高教藍圖裡不可取嗎？部長，我覺得當天民進黨大軍壓境，當然人家勝利了，可是我覺得你要有腰桿，你要跟民進黨講，未來的高教藍圖不見得都要否定我，如果全盤否定，我不認為你可以變出什麼把戲。部長，你要捍衛，這是一個聲譽，不然大家都覺得教育部尸位素餐，你們開了那麼多會訂出的高教藍圖是假的嗎？但是最起碼我看到這兩個對弱勢學生、對大學學習助理所做的事情應該是要被採納的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我們強調整個藍圖是校校有特色、生生有希望，我們覺得它應該輔應了目前高教發展的核心價值。大學校長會議有 160 人在場，大家都能夠非常理性溝通了 2 天，而且有相當高的共識，我覺得這是一個可以很清楚說明，這個藍圖的提出並不是個人意見，或者只是少數人的意見。

陳委員學聖：部長，這個預算的編列會在 520 之前嗎？不可能嘛！

吳部長思華：這也是我們多次跟委員們報告的，這次匡列預算以後要讓學校有提計畫的機會，學校要在 9 月底提出計畫，然後 11 月才會核定給每一個學校。

陳委員學聖：現在延後到 520 之後找到部長，重新再研擬高教藍圖，所有學校會因為這樣延後多久時間？

吳部長思華：那要看新藍圖什麼時候提出。

陳委員學聖：如果在 9 月提出新藍圖，為了審慎把你全盤否定，就算有半年的時間再提出，這些高教學校會落後多少的時間無法接上？

吳部長思華：我想委員比我更清楚，任何一個大筆預算都有其編列的行政必要程序，需要提出計畫，經過行政院審查，然後才能編入預算，如果 9 月提出方案，那要等到明年才有機會編進預算。

陳委員學聖：所以有可能會是延後一年半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我實在不敢預估未來的狀況會如何。

陳委員學聖：所以我為什麼說教育真的不要分黨派，好的事情提早對話，不要讓這 3 個月好像就讓部長晾在那裡，有些事情真的不能停下來，如果高教藍圖是可以對話的，部長，那就應該好好的把這些內容詳實地講好。包括今天談到南藝大和成大合併，或是台科大和政大合併的問題，部長，北科大和桃園農工的合併談了多少年？直到今年 2 月 1 日才掛牌，中壢高中為了不要廢名，和中央大學也是談了最少 4 年以上才成，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是。

陳委員學聖：所以，我覺得部長應該和民進黨要接手的人說教育不要分，及早接手是全民之福，是孩子的福氣，這是我要特別跟部長講的。未來這幾個月，部長就儘量對話，如果不對話，責任在他們，但你一定要去對話。

吳部長思華：當然。

陳委員學聖：但有些事是你可以做的，你也要認真做。最後我要陳情，今天很多委員談到技職體系被忽略的事情，過去統測都被忽略，這次統測考試時間是 4 月 30 日到 5 月 1 日，5 月 23 日放榜，甄試是 5 月 18 日到 5 月 26 日，等於孩子在 5 月 23 日放榜之後，只有 3 天可以填自己的方案，但是一般孩子的學測是在 2 月 18 日公布成績，到 3 月 11 日才申請，所以一般的孩子有一個月時間可以好好考慮，但技職體系的孩子卻只有 3 天時間，部長，要重視技職，是不是從這個時候就開始？讓技職體系的孩子覺得教育部也很重視他們好不好？

吳部長思華：好，關於這部分，我們會儘快跟統測中心協調，會讓學生準備的時間更充裕一點，我們會努力。

陳委員學聖：部長，對於大的事情、大的方向，要跟新政府及早展開對話，但在現實面遇到的問題，包括統測的問題，以及離島高中以下教師，很多人因為離島建設條例沒有緩衝時間被迫多留 3 年，對這些人要怎麼補救？部長還有很多事情可以做，請部長再加油，以留下一個好的身影，謝謝部長。

吳部長思華：是，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為洲質詢。

林委員為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這一波流感疫情滿嚴重的，教育部統計全國有 838 所學校通報流感案例，總共有 1,055 名學生感染流感，對於這一波流感造成這麼大影響，在學生停課標準或強迫自主管理方面，教育部有沒有一致政策？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關於這個問題，我們和衛福部召開過專案會議，會議中專家建議可以不要訂停課標準，主要有幾個理由，首先，目前疫情已經逐漸降溫，個人自主管理可能更重要，如果整個班級停課，有些學生本來沒有感染，可能因為停課，回到家在其他地方接觸的機會更多，反而造成受感染的機會可能更大，所以，就讓感染流感的學生不要到校上課，這樣對學生的照顧，整體來說可能是一個比較好的做法，我們尊重委員的意見，於是做了這樣的決議。

林委員為洲：但現在是各縣市都有自己的標準，臺北市、高雄市、新竹市、宜蘭縣都有班級染病人數達到一定標準就必須強制停課及要求強制自主管理等規定，有的縣市有，但有的縣市沒有，如果從專業角度由教育部和衛福部橫向聯絡之後得出專業意見，就不應該每個縣市不一樣。針對這部分，部長剛剛提到，衛福部的意見如果認為強制停課並不是一個好的政策，但各縣市還是有強制停課的個別標準，這是非常矛盾的，所以我認為你有責任加強和衛福部連繫，得出一個標準。針對不同縣市有不同標準，且是違反衛福部提出不應該強制停課的規定，部長有什麼意見？

吳部長思華：謝謝委員提醒，我們會再和衛福部連繫，針對訂有強制停課的兩個縣市，我們也會邀請他們一起來。

林委員為洲：不止兩個縣市，有六個縣市有強制停課的規定。

吳部長思華：我們會邀請他們和衛福部的專家們直接討論，這樣可能可以更快得到一個結論，我們會儘快進行此事。

林委員為洲：我剛剛也瞭解了衛福部的意見，也聽到部長講的意見，其實有一點我聽不太懂，剛剛部長提到小孩子如果因為強制停課回到家裡，可能會接觸到其他環境，反而更容易感染或傳染，對於這部分，我實在不太瞭解，據我們所知道，以往腸病毒或其他傳染性強的病毒感染，我們都認為在學校因為群聚效應會比在家裡還嚴重，所以才會有強制停課的規定，但是對於流感，你提出來的理由滿奇怪的，學校不是一個會產生群聚效應，互相感染的地方嗎？怎麼說是回到家裡比較可能產生那樣的狀況，我不瞭解，你瞭解嗎？

吳部長思華：跟委員報告，這是衛福部提供給我們的資訊，這次流感疫情比較嚴重的是在成人，不是在學童，換句話說，流行族群是以成人居多，跟過去其他疾病不一樣，又因為停課對家長會造成另外的困擾，如果孩子沒有留在家裡，而是在社區到處活動、遊玩，反而會接觸到其他患病的成人，受感染的機會反而更大，所以，經過評估後覺得已經感染流感的孩子自主管理就好，不要來到學校上課，可能是目前最好的處理方式。

林委員為洲：我還是聽不太懂，如果強制停課，就是狀況更嚴重了，但另外還有強制自主管理，回

家當然是要讓他休息，而不是可以到處走來走去。所以我覺得要和衛福部再橫向連繫溝通，得出一個專業意見，並訂出一個專業意見。

吳部長思華：是，我們會再來討論。

林委員為洲：如果他們認為不需要強制管理，那就應該協調各縣市政府，他們訂定的規則要重新檢討。

吳部長思華：是。

林委員為洲：不可能是衛福部的專業意見認為不需要，但各地方還是各行其是，那就是違反了專業意見，你們也接受各縣市不同標準，且是違反衛福部專業意見的規定，這是完全無法讓人理解，請你再跟衛福部確認所謂的專業意見，要針對流感訂出一個標準，並且要能夠一致，也會讓家長比較安心。

吳部長思華：好，這個部分我們會儘快進行，我們會和衛福部，也邀請這六個縣市，大家一起討論一下，做出最合適的安排，我們會儘快進行。

林委員為洲：好，謝謝部長。

吳部長思華：謝謝。

主席：接下來休息 15 分鐘，15 分鐘之後第一位發言的是蕭美琴委員，謝謝。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繼續開會，請蕭委員美琴質詢。

蕭委員美琴：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首先本席想針對業務報告中提到的積極推動對外華語教學產業部分來就教部長，我記得上會期也曾經詢問過部長此事，當時你也答復說非常重視此一領域與產業，我也相信其未來是有很多面向的多元價值及跨域加值在，確實是值得大力推廣。但目前看來，其成效是比較有限，我想請教部長，是否有什麼機制，除了在現有各大學裡面設置華語中心外，可以讓民間多發揮創意及各式各樣的跨域結合？要在民間設置此一新興產業吸引更多外國人來台做長、短期的學習，可以結合深度旅遊、文化體驗及偏鄉的教育志工，因為他們很多人願意到偏鄉去當志工，甚至像是打工度假，我們現在有很多年輕人到國外打工度假，但來台打工度假的外國人比率上卻相對地少，但這個部分是可以強化國際青年交流的，有很多跨域的加值，尤其是在農村與偏鄉裡。但經本席多方的查詢與瞭解，無論是中央與地方，對於設置相關機制的立案法規是非常不健全的，甚至在某些地方是不存在的，畢竟這樣的一個產業與傳統所認知的補教業是很不同的，需要一些多元的空間，像現在只在公私立大學設置，也是值得推廣的好事，但在高等教育體制內，能夠接觸的範圍及結合各式各樣民間多元產業的彈性畢竟還是會受到比較大的約制。因此本席認為應該走的方向是除了在各校內推廣之外，包括民間各式各樣的社會企業，都可結合前面提到的深度旅遊、偏鄉志工、文化體驗等，並且結合旅行業、其他志工、NGO 等領域，以發揮一個社會企業可以做得到的功能，使其有彈性，同時也具備社會公益的性質。但目前因為法規幾乎是欠缺的，有些縣市甚至是沒有法規的。希望你們能夠針對這方面做更積極的規劃。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委員的意見，您剛才提到部分方案，我們目前已經在推動了，至於如何開放法規讓更多縣市或地方、民間社團參與，我們可以進一步研析，再向委員報告。

蕭委員美琴：希望在這部分我們能夠像其他國家一樣，在語言教學方面可以發揮它的產業效應，就像本席之前也跟部長分享過的經驗，我曾經在瓜地馬拉學習西班牙文，整個 town 都是去學語言的外國人，它對地方新工作機會的創造、深度旅遊、在地文化的深度體驗有非常重要的意義在，因此如何讓民間也可以參與這一塊，尤其是民間社會企業，我希望政府能有更多的鼓勵措施，其實政府不鼓勵也就算了，現在因為完全缺乏立案的規範，連建置都相當地困難，已經成為很多有心做這方面的人在發揮上的阻礙，因此我希望你們能用更積極的態度來處理這一塊。

吳部長思華：是。

蕭委員美琴：此外，關於本席長期在本委員會所關注的城鄉教育資源落差的部分，首先是體育資源分配的問題，在你們的計畫裡面，我先從國家級的體育相關訓練來談，你們提到規劃在北、中、南、東設置運動園區，當然我是樂見這樣的方向，我相信國家級的運動人才培訓應該不是只有在左營這一塊，我們可以有更多的空間，尤其東部更適合做整個體育人才的培訓基地。你們目前的規劃是如何？

吳部長思華：我請體育署署長來說明。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答復。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東部部分是以臺東體中為主，那裡有滿大的一個基地，而且政府投注於當地的經費是三十多億，我們青少年的訓練、潛力選手培訓的部分會以東部訓練基地為主。

蕭委員美琴：東部畢竟南北狹長、交通也不便，但像花師大、東華大學的美侖校區就有很完整的空間，我們不希望它淪為蚊子館，包括游泳池及相關的運動設施其實都可以加以活化，而且也不用花太多錢就可以藉由這些設施建立起對東部體育有特殊需求的環境，希望以上這些也能納入規劃，你對此有何看法？

何署長卓飛：我們之前也跟東華大學有聯繫，本來預備在該地點做一個足球場，就現有的游泳池、體育館以規劃出一個類似國民運動中心的方式來推動。當然東華大學目前在其場地使用上對於作為一個體育發展基地的部分也有一些意願和想法，我們還在跟他們聯繫。

蕭委員美琴：我希望你們能夠更積極地促成此事，像國家級的部分，我們東部也培育了很多跆拳道國手，就全民運動的角度而言，資源是可以共用的，希望你們能夠用更積極的態度與東華大學做出好的規劃，畢竟一個地方政府的資源有限，還是需要中央的挹注，能夠健全目前臺灣各地運動設施在城鄉之間比較不均衡的問題。此外，還有一個與體育運動有關的就是基層體育的問題，你們應該很清楚，很多偏鄉、部落的學校是國內體育人才培訓的搖籃，這些孩子從小就很有體育的天分，一些偏鄉學校的球隊更扮演了一個重要的功能，他不只是一個運動的焦點，對球員而言，很多的教練其實是亦師亦父亦友，在這些小孩的成長過程中，他們一起生活，對其品格教育、團體生活、生活紀律都有影響，甚至每日可以有三餐，在很多偏鄉地區，尤其是隔

代教養的孩子，這些群體生活扮演了特別的角色，這跟都會區的球團、球隊是不一樣的。因此，本席希望這部分獲得教育部及體育署更特別的關注，因為對於這些孩子人格的養成，這不只是他學習運動技能的機會，也許在這數百人中能夠進到最高體育殿堂的孩子沒有幾個，可是，對於他們人格養成及生活學習的過程卻扮演了非常重要的角色，因此，無論是在教練的資源配置、生活、甚至是三餐，因為在很多地方，有些家庭根本照顧不好他或者家庭功能已經面臨瓦解的狀態，很多家長不得已必須到都市打零工而把小孩送到這些地方去生活，我們其實應該給予更多的關注。本席認為這是一個學校、家庭、社區三方面需要隨時去互補之處，也希望你們在資源上能給予更多的助益。而在這些球員在小孩階段經常參與各種比賽，也都會有一些球衣，因此，如果他屬於原住民族，我希望你們也能夠鼓勵他使用自己的族名，因為這涉及到尊嚴及自我認同，如果從小習慣於自己的族名代表了一種榮耀，而且是大家都習慣了，我們社會也就都能接受且予以祝福與尊重。我希望能夠用鼓勵的方式來搭配這些學校目前很辛苦地在經營的這些小孩的體育及活動。再者，很多資源比較匱乏的地方，希望你們在整體資源配置上也能多注意這些偏鄉地區的體育運動發展，尤其對小孩在學校內運動需求的重視。

吳部長思華：是，謝謝委員的意見，我們會特別來處理。

蕭委員美琴：謝謝。

主席：請賴委員瑞隆質詢。

賴委員瑞隆：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來自高雄市小港區，我的選區內有一所很重要的大學—高雄餐旅大學，請教部長對該校的看法。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它是一所非常傑出的學校，我曾經去參訪過該校，非常有特色。

賴委員瑞隆：您覺得這所大學最大的特色與優勢為何？

吳部長思華：其最大的特色就是其專業性，且受到大家的肯認，同時其辦學不僅專業也非常國際化。

賴委員瑞隆：哪方面的專業性？

吳部長思華：就是餐飲領域的專業性。

賴委員瑞隆：部長認為這個是不是臺灣未來重要的一個方向與走向？

吳部長思華：在臺灣發展服務業與觀光業的過程中，它必然會扮演一個非常重要的角色。

賴委員瑞隆：所以，希望部長更加支持與重視高雄餐旅大學，這是未來臺灣很重要的一個走向，就像吳寶春師父，他在全世界與臺灣都有很好的發展。所以，像這樣一個很有特色、專業性的、且是全台獨有的一所大學，未來在資源上是應該給予更多的支持。順帶一提，部長對法國藍帶廚藝學院有何看法？

吳部長思華：它也是一所國際知名的專業學院。

賴委員瑞隆：您認為它在全世界的整體表現是如何？

吳部長思華：至少從媒體上所知道的，它是受到全世界一般人所肯定。

賴委員瑞隆：如果有機會，它能夠與臺灣合作或在提升臺灣的餐飲、觀光水準有所助益的話，您是

否樂見？

吳部長思華：當然，我們希望能夠跟它有好的合作。

賴委員瑞隆：您應該知道高餐大與藍帶學院的合作之前曾發生一些問題吧？

吳部長思華：是。

賴委員瑞隆：您的看法是如何？

吳部長思華：現在確實有很多法規限制了所謂外籍人士來台工作，我們也希望這部分會有更多的放寬，尤其是有專業人士的部分。

賴委員瑞隆：您認為是否應該做更多的鬆綁或政策上的放寬，讓更多優秀的國際人才來臺、帶動更好的教育工作？

吳部長思華：我們贊成，也希望朝這樣的方向努力，但這不全然是我們的權責。

賴委員瑞隆：請問部長，這件事到目前為止處理的進度為何？高餐大這件事解決了嗎？

吳部長思華：2 月 19 日勞動部已經開完會，解決目前的事情，他們會再進行令釋，但令釋在行政程序……

賴委員瑞隆：部長，我問的是事情解決了嗎？

吳部長思華：解決了。

賴委員瑞隆：我所瞭解的是還沒有解決。

吳部長思華：所謂還沒有解決是指文還沒有正式發布。

賴委員瑞隆：文何時才會正式發布？

吳部長思華：這是勞動部的權責，他們在週四應該會來，我們會再跟他們確認。

賴委員瑞隆：我認為這件事應該要積極去處理，雖然這是勞動部的權責，不過，教育部在這件事應該用更積極的態度去協調，現在行政部門之間也出現了一些問題，即在橫向溝通上確實是比較慢而沒有效率，很多事情就在拖延之中喪失了先機。就這件事而言，臺灣是有機會走在前端，但現在也慢了，勞動部長來這裡的話，我也會質詢此事，部長，能否向大家承諾在三月底之前完成此事，即讓藍帶與高餐大合作，沒有問題的話就可以招生，可以嗎？

吳部長思華：只要勞動部公布其令釋，我們就一定可以立刻……

賴委員瑞隆：部長，可否不要「只要」如何如何？

吳部長思華：但是令釋不在我的權責範圍……

賴委員瑞隆：可否請部長積極去溝通協調？

吳部長思華：是，我會跟勞動部積極溝通。

賴委員瑞隆：本席也會跟勞動部溝通此事，希望三月底之前相關的程序能夠全部完成，以利此事的進行。

吳部長思華：是。

賴委員瑞隆：其次，臺灣是一個海洋國家，請教部長對我們海洋產業與海洋教育有何看法？

吳部長思華：臺灣是一個海島型的國家，我們對海洋教育非常重視，也應該積極推動。

賴委員瑞隆：你們是用什麼樣的方式來重視與推動？

吳部長思華：海洋教育的面向很廣，從基礎的海事人才培養到我們對海洋科學的認識以及對各方面的部署，從國中、高中直到大學都有各方面的方案在積極推動中。

賴委員瑞隆：例如什麼方案？

吳部長思華：例如我們在國中、高中階段把與海洋有關的知識融入教科書內，也持續辦理海洋教師的進修與研習，也鼓勵海洋類科技職的學生到企業去實習；而在大學階段，在頂大計畫之中，中山大學有一個以海洋為主的學術型計畫在進行。因此，從學術到實務到基礎教育，我們都已經全面性地在關照。

賴委員瑞隆：臺灣是一個海洋國家，特別是南部有很多海洋的資源，包括其研究、海洋產業，未來都有很大的空間，這也是未來臺灣一些新的機會，希望部裡面能夠更加支持。

吳部長思華：是。

賴委員瑞隆：對於海洋產業、海洋的研發、海洋教育等工作，希望你們能夠與科技部、未來的海洋委員會等有更多的合作，讓我們更重視海洋的發展。海洋方面涉及的層面也很廣，這個禮拜在高雄有一個臺灣國際遊艇展，部長知道嗎？

吳部長思華：抱歉，我不知道。

賴委員瑞隆：我們的遊艇產業在全世界是前五大，當時產品都是輸出到國外發展，但我認為未來臺灣其實不應該只是輸出而已，臺灣既然是一個海洋國家，就應該有更多的教育或親水的相關文化產生，包括我們出海部分的限制都應該放寬，就像開車可以讓我們便利地到達縮短各城市之間的距離，其實應該給予海洋更多發展上的環境與空間。針對這部分，希望部長及教育部能花更多時間與力氣去瞭解，也希望海洋產業、教育能成為你們未來發展上的一個重點。觀光餐飲是重點之一，海洋也是。我認為有各種不同的教育方向才能帶動將來整個的產業面與人才培育。至於遊艇展部分，今年是臺灣第二次舉辦，第一屆是兩年前辦的，當時也是我在高雄市政府的海洋局長任內舉辦的。一次的舉辦會有六十幾億的經濟產值，因此未來我也希望在教育過程中無論是從國小、國中到高中，甚至是到大學，能夠有更多的機會及親近海洋的政策。遊艇不見得都是昂貴的部分，我認為還有很多是人民可以去親近海洋的部分，甚至於有一些外國人會到台灣來從事海釣及海洋資源研究。所以，教育部未來能否將海洋這部分列為你們在政策上更著重的一個重點？

吳部長思華：當然可以，我們此次的大學藍圖中，海洋其實是專業特色的一個重點，我們未來也會持續投資與支持。

賴委員瑞隆：好，謝謝。最後，近來 PM2.5 的污染很嚴重，本席在總質詢時已和院長提過，部長應該也有聽到。

吳部長思華：是。

賴委員瑞隆：PM2.5 的污染在南部更加嚴重，雖然有些是境外的影響，可是這已在全台造成相當大的問題，希望部裡能評估、思考相關事情，這可能是長期性的工作。若是食安的問題，我們還可以選擇吃或不吃，然而空氣的問題，大家便沒得選擇。希望未來部裡在 PM2.5 污染方面能有更積極的思考和作為，一方面確保學生在環境上的安全，不管是上課過程或運動過程的安全

；另一方面，也在環境政策的污染防制能有更多積極作為，使根深蒂固的觀念能改變，這必須從小扎根，譬如非核家園、再生能源等觀念，這些必須從小扎根，才有辦法讓環境得到更好的改善，希望未來部裡在這個方面能有更多努力。

吳部長思華：好，在國民教育方面，我們會同步加強，讓人民對海洋的認識及專業部分，都可以全面進行。

賴委員瑞隆：好，謝謝部長。

主席：謝謝賴委員的質詢。接下來登記質詢的賴委員士葆及盧委員秀燕均不在場。

請陳委員歐珀質詢。

陳委員歐珀：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今日要和部長提及一件滿緊急又很重要的事情，即國立陽明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在宜蘭一事，不曉得部長去過那裡嗎？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我沒有去過。

陳委員歐珀：其舊院區為新院區，新院區為蘭陽院區，即將於 6 月底完成搬遷。

吳部長思華：是。

陳委員歐珀：本席要訴說一個重點，過去政府長期以來重北輕南，重西輕東，重本島輕離島。據本席手中的地圖，請問部長認為宜蘭屬於東或北？

吳部長思華：過去我們都認為它是東。

陳委員歐珀：它應該是東嘛！

吳部長思華：是。

陳委員歐珀：可是它實際似乎是不東不北，像花東地區有花東發展條例，約有 400 億元的預算在協助其發展，離島則有離島建設條例，有 300 億元的預算在處理，宜蘭卻沒有，所以該地區是滿有狀況的，如醫療需求有些嚴重失衡。

宜蘭人口將近 45 萬 8,000 人，以人口結構而言，全國老人人口的比例是 12.28%，宜蘭則是 14.05%，可見這有嚴重落差；而身心障礙人口的比例更是特別嚴重，全國平均是 3.26%，宜蘭則是 7.39%，這具體呈現出宜蘭的醫療需求嚴重，且急重症方面欠缺資源。現在宜蘭縣有三家區域醫院，其中陽大附醫更是每天人滿為患，每日就診等候病床者大概有 30 個，那麼急重症者要怎麼辦？因為宜蘭的醫療資源不足，所以每年有 9,840 位鄉親要送到大台北地區醫療，在這個方面，全國屬宜蘭縣最嚴重。

前陣子新聞爆發洪慈庸委員關說病床一事，其實本席最會關說這個部分，這是沒辦法的！他們無法受到醫療，不送來台北的話，這要怎麼辦？他們就算到台北掛號就診，也無法因狀況危急而優先處理，所以鄉親們很困擾。如今我們好不容易盼到陽明大學願意到宜蘭設立附設醫院，它還是國立大學，台灣所有國立、私立大學設立的附設醫院都是醫學中心等級的醫院，唯獨國立陽明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不是，這真是漏氣！不但漏氣，而且實在羞恥！我為何要如此說？因為這個預算規模從 49 億元 5,500 萬元被砍到剩下 20 億元。本席以圖表讓部長瞭解這個結果，這個預算本來是藍色區塊有 49 億元，現在只剩粉紅色區塊的 20 億元，單單醫療設備而言，原本預算規劃 11.06 億元，卻被砍到剩下 1.79 億元。現在這棟大樓已興建完成，原來規劃地上 10

層，地下 3 層，這麼漂亮完整！現在興建為地上 8 層、地下 2 層；原來規劃有醫學教學大樓，現在則沒有；再者，新民院區的急性病床有 520 床，規劃後的新院區床數卻變少，只 502 床，哪有新的卻愈蓋愈小！可見當時規劃設計就有很大問題。

以上是過去的事情，接下來的事情請部長注意聽，經過很多次開會，我們希望宜蘭縣陽大附設醫院能有急重症、腫瘤醫學的發展。關於這個部分，雖然新院區已興建完成，但是仍無法滿足宜蘭的醫療需求，所以過去的問題依然存在。現在馬上又要進行搬遷，這也有很多問題。三星期前，本席曾到陽明大學附設醫院看過，也邀校委會、宜蘭縣政府的局長及宜蘭的相關意見領袖一起瞭解，雖然你們目前是看守政府的最後階段，但是仍希望你們能完成這件事情，因為這件事情對宜蘭縣太重要！醫院的搬遷很複雜，何況弄不好會影響病人的健康、安全，所以希望 6 月搬遷時，相關預算能到位。這有很多問題，如病床不足、造價問題等等，還有本來要有的設施和相關急救設備不足，為讓營運順利，105 年到 109 年每年資金大致要 1.5 億元。再者，希望政府專案補助蘭陽院區不足的工程和醫療設備，總經費大概需 2.2 億元。至於新民院區，我們好不容易將其保留，因為病床數確實不夠，如果關閉該院區，有些病人根本無法搬入，所以我們現在將新民院區做其他規劃使用，總金額約需 7.5 億元。請教部長，對於這麼嚴重的問題，教育部要怎麼辦？

吳部長思華：這個醫院涉及教育部和衛福部的合作，俟具體計畫送來後，我們會邀請衛福部一起審查、共同協助學校遇到的問題。

陳委員歐珀：本席知道其主要責任還是在陽明醫學大學，但是因為它是國立醫學大學，所以希望部長在最後階段能和高教司相關同仁注意這些問題，否則，6 月搬遷時，儀器無法到位，經費無法到位，或是相關設施運轉不夠順利，這樣會影響到病患的生命安全。

吳部長思華：好，我會來瞭解情況。

陳委員歐珀：你們是否能成立專案小組協助這件事情，因為現在剛好在新舊政府交替期間，而這是人命關天。未來我們當然也要做其他準備，但是現階段至少要能完成這個銜接的搬遷工作，部長能不能找個時間來看看？你沒去看過嘛！

吳部長思華：好。

陳委員歐珀：您來瞭解瞭解，希望您在任內好好完成這件事情，因為這在 6 月之前要搬遷。

最後，懇託部長和教育部所有同仁幫忙這件事情。此外，國立陽明醫學大學是國內考試排行榜第二名的醫學大學，要有企圖心讓這個醫院成為醫學中心，部長同不同意這樣的說法？

吳部長思華：陽明大學是這麼好的學校，他們一定會努力做這件事情。

陳委員歐珀：請教育部所有同仁幫忙這件事情。長期以來，宜蘭不只在教育方面，在醫療方面也不足，剛好這又是教育和醫療合在一起，宜蘭是全台到外縣市就醫人口最多的縣市。

吳部長思華：瞭解。

陳委員歐珀：如此情況非常需要中央政府來進行平均。以上，謝謝。

主席：謝謝陳委員歐珀。請洪委員慈庸質詢。（不在場）洪委員不在場。請陳委員宜民質詢。

陳委員宜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要接續陳委員歐珀的質詢，針對陽明大學附設

醫院的事情，請部長能稍微瞭解。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是。

陳委員宜民：在教育部過去十年來進行五年五百億的計畫中，有一個很重要的部分是否就是要提升大學的排名？

吳部長思華：這應該說在提升大學在高教的教學品質和其研究能量……

陳委員宜民：不只吧！當初提出這個計畫時，一開始講的 **mission** 就是希望未來五年或十年有一個大學能進入世界百大。

吳部長思華：最早時是有這樣的說辭。

陳委員宜民：一開始是有這樣的說法。

吳部長思華：是。

陳委員宜民：所以不管是上海交大、QS 或 TIMES 等不同 **ranking system** 每次在 **announce** 時，我們都會提到台灣大學到底進入百大沒有，這對於台大一直是壓力，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是。

陳委員宜民：剛剛陳委員有提到陽明大學在世界百大或五百大的排名都是名列前茅，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是。

陳委員宜民：陽明大學又是國立大學，教育部當然不希望他們倒掉，也不希望其排名後退。

吳部長思華：當然。

陳委員宜民：如此看來，現在有個 **crisis**，即陽明大學附設醫院即將在蘭陽地區開幕，可是面臨的狀況卻有點青黃不接；再者，剛剛陳委員也提到，該預算被上屆國民黨立委砍一半，這是很不應該的，我們不要講那是誰，這都有紀錄可尋，其實這對宜蘭民眾的就醫權利造成很大的傷害。據當時時空背景，他們可能認為雪隧通車後，急重症者從宜蘭搭救護車只要 20 分鐘可以到台北，然而如今情況完全不是這樣。大家知道雪隧在週末是大塞車，如果宜蘭民眾得到急重症，要從宜蘭送到台北有很大的困難。本席在上星期五的國是論壇也談到宜蘭是否要有一個醫學中心，我們希望衛生福利部醫事司應該針對醫學中心的家數和地區分配方面重新檢討。

回頭來說，陽明大學過去有個 **mission**—希望提升宜蘭當地的醫療水平，這是前行政院游錫堃院長當時提出的看法。至於為何本席要說現在是個 **crisis**？因為大學尤其國立大學的預備金常常不足，如果附設醫院賺錢，像台大附設醫院很賺錢，這就比較沒問題，可是如果宜蘭的陽明大學附設醫院不賺錢，這便會造成很大的傷害，這個學校可能會無法繼續經營。基於上述，從大學排名、經營狀況來看，請部長能好好協助這個國立大學往前走，這可以嗎？

吳部長思華：我們會盡量支持這個部分，陽明大學是國內的一流大學，我們也希望他們繼續往好的方面發展。

陳委員宜民：繼續請教部長，您在任內一直在談大學合併一事，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這是其中一項工作。

陳委員宜民：公公併、私私併，甚至不排除公私併。

吳部長思華：我們目前並未考慮公私併。

陳委員宜民：如果要公公併，你們原則希望有何種標準必須併？

吳部長思華：從政策目標的觀點來看，我們希望公公併能達到政策目的，這有兩個。

陳委員宜民：請問該標準為何？

吳部長思華：這主要還是從政策目標來思考，有些學校希望能提高他們在國際上的競爭力，有些則希望區域資源能得到適度整合。

陳委員宜民：關於最近政大和台科大要合併一事，請問是何校併到何校？

吳部長思華：這個案件是他們兩個學校自己提出的想法。

陳委員宜民：對，我知道。

吳部長思華：這目前都還在討論，我們並沒有……

陳委員宜民：他們有到教育部說明嗎？

吳部長思華：他們都還沒有。

陳委員宜民：這將來會是新的學校，或是政大入贅到台科大？

吳部長思華：他們都還在討論中，我不曉得他們的……

陳委員宜民：請問教育部的 **recommendation** 為何？

吳部長思華：我們的基本原則是因為台科大乃國內一流的科技大學，所以這一定要能確保技職教育得到重視，且有加分效果，在此前提下，我們才討論其他事情。

陳委員宜民：你們有考慮到大學排名的問題嗎？

吳部長思華：這不一定會因為排名，有時是要回應產業發展的需要。

陳委員宜民：據 QS 的大學排名，政大現在的排名為何？

吳部長思華：政大是人文社會科學為主的學校，他們的排名應該在五百多或六百多……

陳委員宜民：那麼台科大的排名又為何？

吳部長思華：他們的排名大概在三百多名。

陳委員宜民：他們去年已進步到第 260 名，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是。

陳委員宜民：一個是第 260 名，另一個是 651 到 700 名，這兩個學校合併時，要誰併到誰才會促進該學校的大學 **ranking**，或成為一個新學校會對他們的排名較有幫助？

吳部長思華：關於他們未來如何合併，兩個學校有在討論，這都有可能。

陳委員宜民：本席知道，但是教育部可能應該提供 **recommendation** 吧！

吳部長思華：教育部的立場應該是這個合併對兩個學校的發展都有幫助才可以。

陳委員宜民：如果陽明大學和交通大學合併，最近……

吳部長思華：他們有在談這件事情。

陳委員宜民：他們有到部裡報告嗎？

吳部長思華：他們有到部裡說明過這件事情。

陳委員宜民：他們的報告有沒有談及誰併到誰？

吳部長思華：沒有，大家的共識為他們是兩個合併的學校，就像國外也有兩個學校直接合併，並沒

有說誰併到誰。

陳委員宜民：本席知道。不過，教育部在鼓勵這件事情時、從國家最大利益考量時和從五年五百億計畫已有 10 年的情況下，你們是不是應該提供 **recommendation**，以大學排名的角度而言，哪個學校併到哪個學校對他們的 **ranking** 會較有幫助，否則，若是成為一個新學校，他們是否又要 **take another five years**，才有辦法進入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

吳部長思華：學校在評估時，他們也很在乎這件事情。

陳委員宜民：本席建議教育部在 **recommendation** 上也要將這件事情列入考量（**take into consideration**），對不對？

吳部長思華：是。剛才我已和委員報告，提升國際競爭力是重要的政策目標，他們一定要說明為什麼這樣合併對那個目標是有幫助的。

陳委員宜民：如果變成一所新的學校，必須再等 5 年的時間才有可能被重新排名，這樣當然很可能在 5 年之間就失掉競爭力。像陽明大學 2015 年是第 338 名，交大是第 182 名，感覺起來應該是陽明併到交大比較好，可是對陽明的校友來講，可能就會有一點點怨言。所以我想教育部可能要考慮一下，從國家最大利益來講，你們的 **recommendation** 是什麼。

吳部長思華：好，他們送案子來的時候，我們會仔細評估。

陳委員宜民：好，謝謝。

主席：請吳委員秉叡質詢。（不在場）吳委員不在場。

請邱委員志偉質詢。

邱委員志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吳部長，雖然你們現在處於看守狀態，你們是看守閣員，但是教育部的業務還是要把它看好、守好。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是的。

邱委員志偉：今天列席的都是常任文官，各司處的首長也要戮力從公、全力以赴，把教育工作做好，不要因為政黨輪替而有任何懈怠或不用心的狀況。

剛剛提到高教合併的問題，請問合併的邏輯是什麼？

吳部長思華：我剛才已有報告，我們有兩個主要的政策思考，第一是合併以後能夠提高他們的國際……

邱委員志偉：這要怎麼量化？

吳部長思華：我想專業的評估比較重要。

邱委員志偉：專業評估由誰來主持？

吳部長思華：有一個委員會，他們會組成一個小組去……

邱委員志偉：都是部裡面的人？

吳部長思華：沒有，基本上都是專家學者，都不是部裡面的人。

邱委員志偉：所以基本的邏輯還是由上而下？

吳部長思華：沒有，有的案子是由下而上提出來以後……

邱委員志偉：如果是學生、地區人士或該區域的縣市首長，他們從注重教育資源分配和地方發展的角度出發，由下而上來推行高教合併，這樣不是會更全面、更周到嗎？

吳部長思華：是啊，多數的案子都是由下而上提出來的。

邱委員志偉：那我為什麼會聽到那麼多的反彈？到目前為止，好像每一件可能的合併案都有一定程度的阻力。為什麼會有阻力？根據我的分析，可能是因為決策過程不是那麼公開和透明，很多人被排除於決策之外，或者根本沒有被徵詢，導致他們的想法和思考沒有被納入考量。雖然這可能是一個勢在必行的教育政策和趨勢，但做法上應該可以更細膩才對。由上而下當然是一個方向，但是由下而上、參與式的做法應該可以使相關決策更能順利完成。

我覺得現在缺乏的就是由下而上的參與，包括和學生、當地地方首長及教育團體，甚至是與國會做一些溝通。你們和國會的溝通根本就付諸闕如，學校要進行合併，起碼要和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的委員以及該選區的委員做一些討論，因為他們畢竟代表民意在監督教育部，這部分我覺得部長做得還不夠。

吳部長思華：這部分我們會努力加強。

邱委員志偉：不過基本的大方向我覺得還是可以獎勵的。

另外，針對國際學生來台灣求學的問題，我覺得目前的機制誘因不夠，動能也不足，以致於來台灣求學的外國學生以中國籍為最多。

吳部長思華：應該是馬來西亞最多。

邱委員志偉：如果把陸生納入外籍生計算的話呢？

吳部長思華：陸生以研修生為多，他們多半是短期的，來一學期或一年的比較多，真正的學位生並不是太多。

邱委員志偉：修學位的呢？

吳部長思華：修學位的有 4,000 多人。

邱委員志偉：修學位的是哪個國家比較多？

吳部長思華：馬來西亞。

邱委員志偉：為什麼馬來西亞會最多？

吳部長思華：因為僑生……

邱委員志偉：因為他們從僑校開始銜接？

吳部長思華：對。

邱委員志偉：同樣有華人社會的國家譬如印尼，他們的華人人口也非常多，為什麼印尼來台灣就學的人數遠低於馬來西亞？

吳部長思華：因為印尼過去禁止設立華語學校。

邱委員志偉：那是過去啊！

吳部長思華：我知道，這幾年人數有逐漸在增加。

邱委員志偉：不曉得教育部有沒有派人在駐印尼代表處擔任參事？

吳部長思華：有。

邱委員志偉：所以你們應該和駐外代表處聯繫，提出吸引具有華文基礎的印尼華人來台求學的辦法才對。

吳部長思華：我們這幾年有把印尼做為重點來努力。

邱委員志偉：人數呢？

吳部長思華：有 3,800 多。

邱委員志偉：這是指來唸學位的嗎？

吳部長思華：對，這是指學位生。

邱委員志偉：東南亞國協未來對台灣非常重要。無論從地緣政治或地緣經濟來看，東南亞國協未來都是台灣外交場域最重要、最關鍵的國家，不管是人才交流、經濟交流或外交上的往來都非常重要，特別是經貿和人才。因為我們不能把所有的經貿資源放在中國，那樣風險太大了，紅色供應鏈的危機就是由此而來的。東協有 6 億人口，而且他們和歐洲以及幾個重要的貿易夥伴都有簽訂 FTA，如果我們能在那邊積極培養更多的經貿人才，應該可以促進台灣和東協的合作及交流。

事實上我們也應該在大學設立東南亞研究所。目前東南亞研究所好像只有一所還是兩所，我記得暨南大學有一所，但那是學語文的，而不是針對他們的政治、經濟。即使是語文，我覺得我們也應該針對重點國家，比如泰語、馬來語、印尼語，這些都應該開設相關課程。不見得要規定國小學生必修，但是起碼應該要有選修的機會才對，因為我們有很多外籍配偶和新移民的子弟，他們總不能忘記自己媽媽的話，所以國小和國中應該可以有一些選修課程，讓他們學到自己媽媽的母語。到了大學和研究所，則可以針對東南亞各國的政經情勢和經貿、外交戰略做全盤的研究，所以必須設立相關的研究所和科系，延聘專業師資來訓練相關的人才。這些人才畢業之後可以進入外交部、國貿局去拓展台灣和東南亞國協的經貿關係。

本席認為教育可以做為外交的手段，針對東南亞國協這些國家，除了部長剛剛說的馬來西亞和印尼來台學生人數很多之外，泰國也應該加強，越南也是。現在有很多台商在越南，可是我們根本沒有越南語的人才。還有比較屬於低度開發，但是未來充滿潛力的柬埔寨（我們也有很多新移民來自那裡）和老撾（寮國），相關人才都應該有系統地去培養，並且從教育開始做起。

這幾年緬甸和台灣的關係也變得非常活絡，而且那邊也有很多華僑，請問我們有沒有針對緬甸學生的教育政策？

吳部長思華：過去是因為緬甸來的學生並不太多，不過我們今年 6 月份會特別到緬甸去辦一次招生……

邱委員志偉：他們也在實施改革開放，要和國際接軌，如果能透過前來台灣，讓他們知道台灣的狀況和中國不一樣，回到國內之後就可以幫我們宣傳，做為台灣在緬甸的生力軍，幫台灣說話。總之，要把外交當成戰略去思考，而不是頭痛醫頭、腳痛醫腳。

最後我要請教體育署何署長。體育政策一定要有戰略觀，這幾個會期以來，我覺得何署長提振體育不遺餘力，表現非常好，特別是足球運動。

請問部長知道全世界運動人口最多的是哪一種球類嗎？

吳部長思華：可能是足球。

邱委員志偉：應該是足球；這根本就不需要考慮。

接下來，奧運會和世足賽，哪一個的收視人口比較多？

吳部長思華：世足賽。

邱委員志偉：世足賽的收視人口比奧運會多好多、好多。

那你知道台灣男足的世界排名是第幾嗎？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何署長答復。

何署長卓飛：主席、各位委員。第一百八十幾名。

邱委員志偉：總數 202 個國家當中，我們排第一百八十幾位。大約 20 年前本席還在踢球的時候，我們跟日本的實力可以平起平坐，當我高掛球鞋之後，足球運動還是要有人繼續去關注。李惠堂時代，我們的成績非常輝煌，在東亞可說和韓國、日本不相上下，現在則和他們天差地別，為什麼？並不是我們的足球員表現不好，而是沒有環境和制度去培養他們，因為看不到未來，就覺得小時候玩一玩就好；上了國中，不僅以後沒有管道，既不能升學，也不能就業，覺得踢球沒用，所以就放棄足球去唸書了。

其實足球可以是體育外交一個重要的亮點，透過對足球的參與，可以凝聚全民共識和國人情感。以前只能靠棒球，有時也有籃球，但是不知道署長有沒有感受到，最近好幾場足球比賽，大家全場都非常激動？

何署長卓飛：有。

邱委員志偉：所以那是可以振奮人心的。

舉個例子，日本 311 大地震之後，他們的女足隊恰巧得到世界冠軍，因此讓他們受傷的心情得到一些平復。所以足球運動應該要當成一個戰略去推動。我覺得署長是一個有戰略觀的人，應該要從資源、制度和培訓去做全方位的考量，而且我希望部長也可以大力支持。

吳部長思華：是的，我們會儘量支持。

邱委員志偉：要全力支持啦！

吳部長思華：好。

邱委員志偉：謝謝。

主席：以下登記質詢的劉委員權豪、林委員俊憲、李委員昆澤均不在場。

請江委員啟臣質詢。

江委員啟臣：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再兩個多月就是 520 了，請教部長，在剩下的這段時間當中，你覺得在自己任內最急迫、最想完成、最想落實的教育工作是哪些？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教育工作要靠長期持續努力，對於已經在推動的案子，我們都希望能持續向前推動。因為這次地震，目前大家都非常關心老舊校舍的改建和補強，我們也把它當成優先的工作在推動。

江委員啟臣：我並沒有跟你套好，不過你剛好回答到我要問的重點。我在總質詢的時候也提過這個問題，請問現在經費找到了沒？

吳部長思華：這次地震以後，有的學校受損情況又稍微嚴重了一點，我們評估過總共要 182 億，現在已經把整個計畫研擬好，這一、兩天就會正式……

江委員啟臣：這 182 億是針對哪些部分？

吳部長思華：就是所有需要補強、重建的國中小……

江委員啟臣：不管有執照或沒執照的？

吳部長思華：對，全部包括在內。

江委員啟臣：全台統計起來總共有多少棟？

吳部長思華：要補強的是 1,702 棟，要拆除重建的是 246 棟，所以加起來要 182 億。

江委員啟臣：行政院打算用什麼經費來支應？

吳部長思華：行政院目前是準備用公共建設的預算來支應，……

江委員啟臣：今年可以執行完畢嗎？

吳部長思華：前後要 3 年。

我有特別跟院長報告，希望這部分最後不要納入教育經費，否則我們的教育經費又要被……

江委員啟臣：對，不要排擠到你們的公務預算；當初我是希望能用特別預算。當然，我尊重行政院的決定，但最重要的是這裡面有一些優先次序，希望教育部能予以釐清，尤其是那些違規使用的教室，你們一定要趕快去檢查，對於該補強的、該拆除重建的、該把學生移出來不要再在裡面上課的，你們都應該趕快跟地方政府的教育單位和建管單位去處理，因為沒有人敢保證地震什麼時候會再來。接下來就是你們要趕快把補強和拆除重建的分年執行計畫擬出來，屆時希望能給本席一份完整的資料。

吳部長思華：好。

江委員啟臣：其他委員應該也很關心這件事，教育部提供資料可以讓我們知道自己的選區裡面有哪些校園的教室是需要我們去關注的，同時也希望大家可以特別注意它的安全。

吳部長思華：好，我們會在一個月之內全部完成。

江委員啟臣：一個月內可以給我們？

吳部長思華：是的。

江委員啟臣：謝謝部長。

另外，最近流感問題滿嚴重的，我自己也中鏢了。雖然我可能沒那麼嚴重，但是我知道不少人都滿嚴重的，甚至我女兒就讀的學校也有班級停課。我想，你們發布停課的時間點是不是有點太慢？

吳部長思華：因為我們跟衛福部開會之後，專家建議不要訂定全國停課標準，而是以受感染的學生在家自主管理做為主要的處理方式。不過因為剛才委員們也一再關心這件事情，所以我們會在最短的時間之內，請衛福部和目前有訂定停課標準的 6 個縣市再一起研商一下，看看怎樣處理最恰當。

江委員啟臣：最近醫院、診所都人滿為患，可見它的傳染威力。現在雖然 A 型流感疫情已經趨緩，但是聽說 B 型流感有增加的趨勢，除了請衛生單位加強監控，孩子在學校裡面，如果沒有做好防範措施，非常容易擴大傳染，這點請教育部特別注意一下。

接下來，最近有些家長團體提到教師到底該不該站導護的問題，這除了涉及法規，也涉及傳統當中大家對老師職責的認定；教師團體對此也有他們的看法。這些看法是多元的。這個問題今天不解決，難保以後不會再發生。在民主法治時代，大家都會主張自己的權益，老師也是一項工作，可是家長對老師、校園和學校也都有自己的期待和要求，這要怎麼辦？因為各縣市最後還是要看中央，面對這個問題，請問部長有沒有什麼根本的解決之道？

吳部長思華：在教育的現場當中，老師確實付出很多，我們應該對他們的付出表示尊敬，但是大環境確實也在改變，要如何維繫校園的安全，又能兼顧老師的專業？我覺得應該要比較審慎地重新思考。

我們過去在局處長會議中，都是跟局處長說，現在老師、家長、學生和學校的關係需要全面重新檢討。其實除了站導護這件事情，相信委員還會常常聽到其他不同的意見。這次發生這件事情以後，台中市教育局已經決定要在這個禮拜邀請家長團體、學校和老師團體一起坐下來開會，如果大家可以取得一個好的協商結論，我覺得那會是最好的處理方式；如果他們協商之後有需要教育部協助的部分，不管是經費或法令需要配合，我們會來……

江委員啟臣：所以教育部的立場是由各地方政府自己來協商出一個該縣市可以接受的辦法，還是部裡面有一個什麼樣的原則性看法？

吳部長思華：我剛剛跟委員報告過，確實每一個縣市所面對的教學現場的環境有很大的差別，我想即使同樣在台中市，都會區與偏鄉的學校就有很大的不一樣。所以我們希望大家可以去協商，才能真正解決現場需要與老師權益保障的問題，我想這樣可能會比較務實，台中市教育局也接受我們的建議，所以他們在這個禮拜會開始協商這件事情。如果有需要教育部協助，我剛剛有報告過，不管是在法令的部分或經費的部分，我們可以再一起討論，看看怎麼處理。

江委員啟臣：所以在這個議題上，教育部目前的立場就是尊重地方政府來……

吳部長思華：我們鼓勵地方做協商。

江委員啟臣：鼓勵他們去做協商，不管協商出什麼樣的結果，教育部都沒有意見，是不是這樣？

吳部長思華：是，當然。

江委員啟臣：好。不過，日後可能還會衍生出其他的問題。

吳部長思華：如果不同的縣市所協商的結論有很大差異的話……

江委員啟臣：可能不同的縣市搞不好會有不同的結論出來。

吳部長思華：對，如果有需要，我們教育部會再出面。

江委員啟臣：到時候 A 縣市與 B 縣市的教師及家長可能會因為不同的結論又開始爭吵或爭議起來，所以我覺得這個問題可能還是要務實面對。今天您在部長這個位子上，兩個月或三個月後不曉得誰當部長，但是我想這個議題不會因此就馬上結束。今天提出抗議的是台中市，明天、後天可能是其他縣市也不一定。針對老師的權利義務要不要透過法制化或透過什麼方式，我覺得

可能可以召開幾場公聽會去徵詢一下各界的意見，尋求社會整體的看法，凝聚社會的共識，雖然每個縣市都有不一樣的環境，大家對於教師、老師的期待可能普遍都是存在的，但是我也必須講，老師也不是萬能的，不是什麼事情都是他的責任，因為畢竟有法律，就會有責任的問題。

吳部長思華：是的。

江委員啟臣：如果沒有法律，萬一責任無法釐清，也很麻煩。

吳部長思華：是的。

江委員啟臣：所以我覺得這些問題應該讓大家開誠布公地談清楚，做一個明確的決定，這樣會比較好一點。

最後我再問部長一個問題，根據你們所掌握的資料，現在全台灣吸毒的學生有多少？我找遍你們的報告，在第 66 頁也找不到，你們只提到「各地方政府警察局接獲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通報案件共……」等等。

吳部長思華：去年通報的是一千七百多人。

江委員啟臣：對，但是我覺得實際上不止於此，這是遠低於實際上存在的數字。

吳部長思華：因為有很多是在校外，所以不一定能夠有被通報，……

江委員啟臣：但是他是學生，這不是校內、校外的問題。部長，我要告訴你的是，吸毒這個問題太嚴重了！

吳部長思華：是，我們了解，我們真的非常重視。

江委員啟臣：真的太嚴重了！在你剩下的幾個月任期當中，我希望你對這件事情也要多重視一點，因為校園毒品的問題是不分哪一個時間點，也是不分朝野的。

吳部長思華：是，我了解，我們會去重視。

江委員啟臣：這個問題真的要好好重視一下，因為太嚴重了，好不好？

吳部長思華：是的。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質詢的孔委員文吉、黃委員偉哲、鄭委員天財、徐委員榛蔚、顏委員寬恒、簡委員東明、黃委員昭順、徐委員永明、陳委員雪生、周陳委員秀霞及羅委員明才均不在場。

請吳委員焜裕質詢。

吳委員焜裕：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吳部長辛苦了，站了一個早上。過去我在報上看到部長好像曾經說過：高學歷、高失業率，是嗎？有沒有這件事情？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我沒有說過這句話。

吳委員焜裕：你認為呢？現在社會上很多人在談高學歷、高失業率，您的看法怎麼樣？

吳部長思華：從數字中顯示，我們大學畢業生的失業率確實是高於其他的畢業生，這是事實。

吳委員焜裕：那教育部有沒有深度地了解一下，到底我們國內發生了什麼問題，尤其在高教這一塊，為什麼會發生這個問題呢？

吳部長思華：大學畢業生的就業數相對來講比較低，有很複雜的因素。

吳委員焜裕：我問的主要是高學歷，以博士來看好了，呈現出來的情況是譬如博士畢業生去賣雞排，很多企業主就說高學歷、高失業率，我也看到很多人在講。您對這件事情的看法怎麼樣？

吳部長思華：如果針對博士的話，我們有深入檢討過。目前我們博士培養的量過多，其實是一個很大的議題，……

吳委員焜裕：這到底是什麼問題？

吳部長思華：博士生畢業之後通常以教書為主要的努力方向，我們每一年所需要聘的老師大概只有七、八百人，可是我們現在每一年所畢業的博士生有四千人，所以彼此之間確實有很大的……

吳委員焜裕：對，沒有錯，如果以數字來看，看起來博士生的就業真的很不容易，但是……

吳部長思華：領域之間又不一樣。

吳委員焜裕：對，我們同時也看到社會上、尤其需要研發創新的產業，事實上缺乏好的研發人才。

吳部長思華：是，我們了解。

吳委員焜裕：未來您可能在 5 月 20 日以後會離開這個位子，您會建議社會或相關的單位未來應該怎麼做，尤其以教育部的立場？

吳部長思華：其實我們去年度就開始推動青年學者養成方案，對於學術菁英、尤其是產學菁英這件事情，我們覺得是非常必要的，就是如何在博士培養的過程當中，就讓學校與產業界共同培養博士，讓他們成為尖端的研發人才。這個方案已經在進行了，而且到目前為止成效還不錯，一般產業界也都願意積極進行，譬如半導體聯盟就希望擴大辦理半導體人才的培養。

吳委員焜裕：除了半導體以外，在其他的產業方面，譬如食品科技產業，很明確地，現在我們缺乏食品安全的人才、各種評估的人才，沒有一個學校單位有辦法訓練這樣的人才，我們應該怎麼做？

吳部長思華：關於這個問題，上次您質詢院長之後，我回去就有交代高教司，針對這方面人才的不足，我們已經開始檢討，下個禮拜就會開一次專家會議蒐集大家的意見，陸續我們會……

吳委員焜裕：國內有這方面的專家嗎？

吳部長思華：高教司應該有邀請這方面的……

吳委員焜裕：對！我們國內有這方面的專家嗎？高教司邀請哪一些人當作專家呢？

吳部長思華：會後我們再提供給委員，好不好？或者再跟委員請教一下，我知道委員是這方面的專家。

吳委員焜裕：我剛剛在衛環委員會詢問部長及署長，請他們定義食品安全，連他們都不知道食品安全的定義是什麼。你們要訓練食品安全的專家，但是連中央主管機關的首長們都不知道食品安全是什麼的時候，我很擔心高教司要到哪裡去聘請專家。

吳部長思華：我們再跟委員請教，我知道委員是專家。

吳委員焜裕：第二，有關發展技職學院、技職體系，除了以目前學校的體制去發展，或是未來要成立產學學院的機制以外，大家有沒有思考到這裡面到底發生了什麼問題？過去台灣在短時間裡面成立了很多新的科技大學，到底發生了什麼問題沒有？

吳部長思華：如果我們比較務實地檢討，會發現過去幾年，科技大學確實因為評鑑的關係，讓很多

老師較著重於學術的研究，而忽略了實務能力的增長，這個問題在去年檢討之後，我們就希望能努力扭轉回來。

吳委員焜裕：但您在未來施政計畫裡設定，找個新老師應該要有一年的工作經驗，甚至六年內要有半年的產業研習等，這樣真的有效嗎？

吳部長思華：我想這只是一個開始，更重要的是如何能夠在教學研究的過程中，讓科大能夠直接與產業界合作，我覺得這才能真正務實地去落實。

吳委員焜裕：但是在過去產業與學校的建教合作曾發生過什麼問題？您知道嗎？

吳部長思華：我當然了解，有時候我們太快去推動一個政策，通常都容易有弊病，很多學校為了看表面數字的業績，可能只是找一個合作的形式，或是他的合作並沒有真正達到雙方互惠的情況。

吳委員焜裕：其實很多高職體系學校的學生，變成廉價勞工，並且缺乏很多保障，尤其是勞保……

吳部長思華：這個部分我們有注意到。

吳委員焜裕：所以麻煩這方面要注意一下，不然最後只是建教生變成廉價勞工，對我們的社會非常不好。

吳部長思華：這我們了解。

吳委員焜裕：專業也都沒有辦法養成。

再者，就是技職體系內的教授，過往在很快的成長過程中，為了增加博士的師資讓他容易升級，但實際上這些老師是國內訓練出來一般大學的博士，完全沒有產業經驗，目前若要改變這個體系，若沒有從師資的改善著手，要求技職體系聘請具有產業專業經驗的人，那要如何做好技職體系的體質改變呢？如此訓練出來的學生可能都沒有辦法符合產業的需要。您可能不知道，在國內一所很有名的國立科技大學裡，一位老師擁有六項專利，卻沒有辦法升等，要等到發表 paper 才能升等，那您覺得現在正在改變的技職體系，有辦法轉換過來嗎？這樣的老師未來能夠符合技職體系發展的需求嗎？

吳部長思華：我想委員指出的問題，我們也都一直在努力希望能改變，多元升等一直是我們積極在進行的目標，我們也承認其速度不夠快，如委員剛剛所說，有專利或有發明的反而不能夠升等，我們希望這件事情也可以盡快改變，但還是需要整個學校跟社會達成共識。

吳委員焜裕：這是需要教育部建立制度來要求的，若只以發表文章作為評鑑的標準，則對整個體系的改變就非常慢。

第三、在你們所提的業務報告裡，我沒有看到一旦未來大專院校結束後，學校教職人員的就業問題，該怎麼辦，我不曉得教育部有沒有開始在規劃？

吳部長思華：我們有一個高教創新轉型方案，在去年三月份就公告了，其中啟動方案有部分項目就是人才的轉移、移置，會後可以把相關資料送給委員參考。

吳委員焜裕：好，再麻煩提供相關的資料，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陳委員明文、王委員惠美、管委員碧玲、陳委員亭妃、徐委員國勇、張委員麗善、呂委員玉玲及姚委員文智皆不在場。

現在在場還有吳委員志揚，因為吳委員方才沒有登記，現在請吳委員志揚質詢，質詢時間 5 分鐘。

吳委員志揚：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謝謝主席，本席剛下飛機，立即趕過來。本席這會期會特別注意運動產業的發展，首先請問部長，運動產業發展的主管機關是哪個單位？

主席：請教育部吳部長答復。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按照不同的業別，各有不同的主管機關。

吳委員志揚：運動產業發展條例第二條規定，本條例所稱主管機關為中央體育主管機關，當時設定的目標是體委會，條例通過施行之後，在 102 年時，體委會改制成為教育部體育署，請問現在的中央主管機關是教育部，還是教育部體育署？

吳部長思華：應該是教育部體育署。

吳委員志揚：教育部都沒事嗎？

吳部長思華：體育署是教育部之下的一個署，我們當然有事。

吳委員志揚：你的事情為何？

吳部長思華：我的事情是督導體育署長。

吳委員志揚：部長，我了解現在的實際運作，我現在是在幫體育署講話，當時的體委會現改隸屬教育部的一個署，其中有項重點是跟整個教育部合在一起的，所以我希望不要變成體育署之下的綜合規劃組，由幾個人就來決定我們台灣運動產業的發展，因此您辦公室應將本條例列為你們主管的條例，而不是只交由體育署負責執行而已。

其次，本席要提醒教育部，很多條例都提及產業發展條例，但一講到產業，你們很容易通通把它推給經濟部，因為大家都自認為他們不是產業的專家，因此提醒部長，此處所提及的是體育主管機關，而不是產業主管機關，所以教育部就是主管機關，必須大力推動。

另外，本席還特別查得一些資料，其實體育署那邊也有，事實上運動休閒產業應該是未來台灣，甚至全世界最具潛力的 3 種產業之一，運動休閒產業在美國已經超過其汽車產業，現在還是日本的第二大產業，我最近參加了非常多的活動，包括在南港展覽館辦的自行車及體育用品展，台灣的展覽應屬世界有名的。此外，我跟 Lamigo 一起去到 4 萬人不到的石垣島，他們把石垣島打扮成棒球的春訓基地，所以這些都可以看出台灣在發展運動產業方面是非常具有優勢的，包括我們的製造業、先天的氣候，以及可愛的民眾，還有環島的海域、自行車道，甚至非常壯麗的百嶽等，都是全世界人士夢寐以求的觀光運動產業聖地，所以我希望教育部能把這部分當作是你們非常重要的一步，當然我也知道教育部的事情很多，但是既然你們身為本條例的中央體育主管機關，我希望教育部、體育署能好好重視這件事。

再者，該條例在 101 年 3 月 1 日正式實施，裡面曾提及每 4 年檢討一次，而今天 3 月 1 日剛過，請問我們曾經做過什麼檢討？重大方向為何？

吳部長思華：上星期部裡面才剛開過一次會，我特別請體育署先說明所有這些條例目前執行的情況跟需要修法的重點，等整理完之後，再跟委員報告。

吳委員志揚：我希望這項報告不要淪於閉門造車，因為台灣這項產業非常大，且該條例每 4 年檢討

一次，所以不僅只方向，若條例部分有需要修正的，就著手去修，我想大家都會支持。我覺得運動休閒產業是一個能夠超越藍綠、超越南北、超越族群，且能讓全台灣的人都健康快樂的產業，希望你們一定要非常重視，遇有其他機會，本席會再向兩位垂詢。謝謝。

主席：在場登記質詢的委員均已質詢完畢。委員莊瑞雄、吳志揚、陳亭妃、徐榛蔚、賴瑞隆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

莊委員瑞雄書面質詢：

針對國家實驗研究院表示，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研發地震預警技術，可依震央遠近提早警報，震度 5 以上近震央區，可提早 4 至 17 秒獲得預警，其他地區也可在強震波來臨前，提早 4 至 50 秒預警，但此預警系統目前僅裝置全台灣中小學，普及率僅一成，全台約僅 236 所建置完成。惟有眾多學者指出，近十年來 GPS 和衛星觀測皆發現南部的地貌在變形、地殼在壓縮，變形量極大，未來仍有地震發生之虞。爰要求教育部應儘速協調相關單位，將屏東縣等南部地區國中小學之預警系統建置完備，以完成「地震早期損失評估」，並協助中央及地方政府加速震災應變。

吳委員志揚書面質詢：

本院吳委員志揚，針對青少年在過去 10 年中涉嫌吸食三級毒品（如 K 他命）案件成長超過 10 倍，卻不見政府與學校研擬出具體且有效之防範措施。目前涉毒青少年施用三級毒品中絕大部分以 K 他命為主，但依據目前現行法令施用三級毒品除罰鍰與強制參與毒品危害講習外，並無任何刑責。在 K 他命查獲量已越過安非他命成為各類毒品最大宗之際，政府與校方對於青少年反毒品宣導與毒品防制政策卻仍趨於保守，未能有效解決毒品危及校園與學子的問題，特向行政院相關單位提出質詢。

說明：

一、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公布之警察機關查緝毒品犯罪現況分析，93 年經警察機關查緝毒品嫌疑犯中，三級毒品類的少年（12 歲以上，未滿 18 歲）計有 50 人，青年（18 歲以上，未滿 24 歲）則有 146 人；到了 102 年被查緝的毒品嫌疑犯中歸類於三級毒品的少年就有 812 人，青年有 1,424 人，成長幅度超過十倍。

二、警察機關查緝毒品犯罪現況分析同時指出，三級毒品如 K 他命及 FM2 等，在 KTV 與夜店等青少年出沒場所大為流行。青少年查獲毒品案件中，也以此類新興毒品為主。然依據現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十一條之一：「…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應限期令其接受四小時以上八小時以下之毒品危害講習。…」，故此青少年間多流傳「抽菸違法、拉 K 無罪」。

三、警察機關查獲毒品的案件及數量，三級毒品中以 K 他命為主，且自 98 年起連續 5 年超過安非他命，成為各類毒品中之最大宗。在 K 他命呈現擴散趨勢，流竄校園危害學子時，法務部卻在 101 年召開的毒品審議委員會中，決議認為該毒品的心理成癮性大於生理成癮性，且未有明顯之戒斷症狀，故不宜將 K 他命改列第二級毒品管制。爰此，本席就政府相關單位對於漠視 K 他命氾濫校園危害青少年，對於其防制政策過於保守消極，特向行政院相關單位提出質詢。

陳委員亭妃書面質詢：

一、高雄美濃強震重創台南，地震造成多所學校伸縮縫破裂，牆面龜裂，圍牆、水塔倒塌，天花板輕鋼架掉落，水管斷裂，設備毀損。市府教育局截至目前統計，學校受損金額約新台幣 14 億 2,616 萬 5,144 元（詳如：表列），亟需進行校舍重建。根據台南市府教育局資料指出，台南市待補強的校舍有 100 棟至 200 棟，待拆除的有 60 棟，然地方經費困窘，實在需要教育部以專案經費支援。

二、另外，九二一地震經教育部詳評已經屬於危樓校舍要拆除重建與復原補強者，到目前為止都尚未進行拆除與補強工作，這讓學校無所適從，因此建請教育部盡速用專案做全額補助，協助重建工作。

三、基此，要求教育部於一週內妥處回復，並且全力配合，以期協助因應校園災後重建，俾讓學童在校上課之安全無後顧之憂。

0206地震臺南市政府提報災損彙整表（教育局0228補充）

類別	內容說明	金額統計（元）
搶險、搶修(災害準備金)	1、緊急修繕(開學前授權學校緊急處理者)，計11,315,133元 2、高震損風險校舍拆除(CDR<0.5,只折不建者,5校),計11,500,000元 3、小型修繕工程(10萬元以下),計16,579,743元	39,394,876
災後復建工程 (災後復建工程經費審議及執行資訊系統)	提報行政院申請災後復建工程共70案(校),計289,500,000元	289,500,000
校園復原補強	1、耐震係數CDR值小於等於1,尚待補強者:183棟,計1,089,390,000元 (註:已扣除崑山國小、永康國中、玉井國小、歸仁國中、大成國小等5校6棟已提報工程會補強者) 2、本次地震學校財物損壞(如電腦、投影機、櫥櫃、專科教室設備等),計7,880,268元	1,097,270,268
	合計	1,426,165,144

來源:台南市府教育

徐委員榛蔚書面質詢：

一、偏鄉教育，資源提供

本席看到，兒童福利聯盟針對「2013 台灣偏鄉弱勢學童學習貧窮分析報告」中指出，偏鄉弱勢學童家庭教育資源不足比例高達 7 成，跟優勢學童相比，竟然相差了 16 倍之多，教育資源的落差連帶地也將反映在孩子的學習能力及學習機會上。在這份調查發現，近 9 成 5 的偏鄉弱勢

學童沒有接觸任何英文雜誌，甚至有四分之一的學童無法寫完最基本的 26 個英文字母。

本席真的要說，改革偏鄉教育，是一個浩大的工程，不是能夠一蹴可幾的，需要政府、學校、甚至是體制外的資源共同努力，部長，請問目前教育部在偏鄉教育部分，推行了哪些東西？

教育部施行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用意是說，希望能促進教育機會的均等、均衡區域與城鄉教育的發展，但是，部長，超額比序的制度設計，比的是什麼，比的是才藝競賽、上台表演、比賽獲獎等等經驗的累積，這樣，本席請問部長，這樣對於弱勢孩子和優勢學童間的差距，會不會越來越大嗎？

教育應該是能提供弱勢孩子社會地位向上流動的機會，但這樣的教育制度，是不是減少了弱勢孩子透過教育翻身的機會嗎？

請問部長，教育部是不是委託了實踐大學音樂系承辦「樂器銀行—樂器媒合維修交換系統資源庫」，預計今年 4 月正式上線？樂器銀行對於各偏鄉學校的支援將會如何運作？

本席看到教育部的統計，目前全台一共有 3,610 所國民中小學，學生不足 50 人偏鄉學校占了 360 所，比例將近是 10 分之 1，請問部長，這些偏鄉小校，會不會在將來，被中央要求裁併？

每個小朋友的就學，都是依住家區域就學，本席相信，都會區、非都會區都應該是如此，但現在偏鄉小校，卻可能因為少子化的衝擊、或是政府為了節省行政資源的考量，可能面臨被併校，這些小朋友們未來如果轉學以後，通勤的時間、安全、新環境的適應，這些問題，教育部都有納入考慮、為他們提供任何的協助嗎？

而在偏鄉師資部分，104 年初教育部國教署推動了「改善偏鄉離島地區師資人才不足」政策，請問部長，目前偏鄉師資的狀況？

二、防災教育

今年初的強震，真的是讓一個警鐘，提醒我們防災的重要，校園是學童們一天會待上 8 個小時的地方，就本席瞭解，教育部自民國 98 年起，就已推動舊校舍整建補強計畫及編列經費，在強震之國教署表示，將特別對民國 88 年前興建的國中小校舍辦理耐震評估，並視評估結果，積極辦理校舍結構補強等工作，提升校舍耐震係數 CDR 值，請問部長，目前評估補強的情形？

就我們地質調查研究所 2013 的台灣活動斷層分布圖，可以看到，全台有 33 個的活動斷層，花東地區共有 8 個斷層，花蓮縣境內就有 5 個，在防震維護上，更是必須，希望我們教育部，能確實落實校園的房舍安全。

三、學童人身安全維護

不僅校園的房舍安全要我們教育部多注意，前一陣子，我們可以看到新聞報導，雲林的某所國小校園出現怪叔叔，後來經確認，才發現是當地的街頭藝人在與孩童玩耍，針對小朋友們的人身安全防護，我們教育部有沒有定期的要求學校進行宣導？教育部提供給學校的協助有哪些？

賴委員瑞隆書面質詢：

問題：

1. 雖然教育部針對高教 5 年千億計畫終於踩剎車，但教育部對於此計畫的解釋是，這是目前

執行中「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教學卓越計畫」及「典範科大計畫」三大高教計畫的延續，因為上述計畫都年底結束，教部因此提出「新世代高教藍圖計畫」接續。這是既有計畫延續，如沒有，大學運作將出問題。所謂少 5 年千億計畫，大學運作將出問題，請問問題在哪？

（即將卸任的教育部長不應去匡列如此龐大的教育預算！這是不負責任的思維與作法，也不符合政黨政治的運作。）

2. 試問，過去 5 年 5 百億計畫達成何種成效？

（5 年 5 百億計畫自 2006 年實施至今，十年共花掉千億元經費，企圖打造台灣的世界級「頂尖大學」。最初幾年，5 百億的大手筆確實發揮了一些拉抬名次作用；但最近五年，各大學的排名卻不升反降）

3. 教育部業務報告針對高教轉型、技職產業創新提出許多計畫與成效，強調教育部多在乎台灣的技職發展，但放在實務面卻根本還是受限法規，從日前的高餐大邀請藍帶學院來台事件，教育部應積極修法放寬設立分校的條件，勞動部也可以修法放寬外國人在補習班的教學科目，都能解套，政府機關卻等媒體批露後才有作為？顯示政府單位橫向聯繫嚴重不足？機關與機關之間仍然充滿各式各樣的本位主義！

4. 這麼多年來各界皆針對技職教育，就已經呼籲過教育部必須正視，必須有跨部會的規劃，結果隨便一件個案，又把教育部忽視技職的現象顯露無遺，試問多年來教育部如何翻轉技職在台灣社會既定的形象？具體計畫？成效？（高餐大這個案例，可以看出大學端努力想要突破，但我們缺乏彈性的法規，卻是綁手綁腳）

5. 請問國立大學校長的職位重要性如何？一般任期一任是幾年？高餐大校長遴選案，外界傳聞爭議眾多，包括遴選委員的組成、委員的代表性以及門檻等問題。請問：有必要在 520 之前就完成遴選嗎？是否等新任部長上台之後再來進行？

6. 過去教育部主導下的大學競爭趨勢，單科大學（如藝術大學、體育大學、餐飲大學）就算再有特色，在教育部高層眼中，皆不是爭取國際大學排行榜的「料」，請問過去教育部對於這些特色大學做了哪些努力？

7. 立院每個會期一開始都有業務報告，但讓本席感到遺憾的是，每次的業務報告，總是討論高教如何退場轉型？討論如何提升技職教育？不變的是高教退場一樣沒有進度，技職教育提升還是紙上談兵，舊問題都還沒有解決，新問題卻一個個冒出來，至今為止沒有一項是有解決的，試問，部長任期已剩不到三個月，教育部面對這些新舊問題具體的解決期程、方法、政策、方向何在？

主席：本次會議議程做如下決議：

一、對委員質詢時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於兩週內送交個別委員及本委員會，但委員另行指定期限者，從其指定。

二、本案報告及詢答結束。

現在處理臨時提案 11 案，我們逐案處理，進行第 1 案。

1、

鑒於《國立大學合併推動辦法》引發各界反彈，近來有多所大學因合併問題而讓師生處於不安狀況，教育重大決策攸關國家未來發展，相關施行計畫尚不完備，爰要求教育部應暫緩目前正在推動大學合併計畫，重新檢討《國立大學合併推動辦法》，將合併與未來教育部補助計畫區分，考慮各校特色與技職教育發展，召開公聽會，廣納師生與各界意見，並設置合併專責委員會，勿讓大學整併草率進行。

提案人：黃國書

連署人：張廖萬堅 鍾佳濱 吳思瑤 蘇巧慧 何欣純

主席：請問各位，對本案有無異議？請教育部吳部長說明。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請求同意第三行「爰要求教育部應暫緩目前……」，其中「暫緩」兩字改為「針對」，因為有的案子是由下而上……

主席：有的案子可行性很高，包括台大與國北教，所以「暫緩」改為「針對」？

吳部長思華：對。

主席：不行，修改之後意義不一樣，這部分一定要「暫緩」。

請鄭委員麗君發言。

鄭委員麗君：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召委提案的意思是要暫緩，如果教育部把「暫緩」2 個字拿掉，就變成這個提案還要鼓勵你要重新檢討，讓你們能繼續推動，兩者的意思差很多。

主席：這與本席提案的原意不一樣。

李司長彥儀：有些學校是由下而上，並已經在走了……

鄭委員麗君：由下而上的，最後是否也要教育部核定？第七條第一項是由下而上，也是要教育部核定，第二項是教育部能夠鼓勵嗎？我們提案是針對教育部，至於學校橫向要去談，提案也沒有規定不能談，但是我們還是希望能暫緩核定，他們仍可繼續談，但是在 520 前，我是主張教育部針對第七條第一項也不要核定了，讓學校去進行，因為它現在已經屬於看守期政府，除非有迫在眉睫，馬上需要核定的部分，再拿出來講。

其次，由上而下的話，就更不應該了，既然是看守期政府，還由上而下去發動合併，針對南藝大，早上部長的回答都不太一樣，回答我時說，南藝大與成大合併是走第二項，由上而下，但回答其他委員時卻說會尊重，因此就一直造成混淆，所以本席建議整個程序暫緩。

主席：那就暫緩，暫緩也沒有禁止你們去實施，只是要合併的那些計畫暫緩。

鄭委員麗君：第一項應該不要再核定，第二項由上而下，不要再發動，既然是看守期政府，為什麼還要發動由上而下的合併？

主席：好吧？這應該不會有窒礙難行的地方，就決定「暫緩」，好讓你們去檢討國立大學合併推動辦法。可以嗎？

吳部長思華：我們尊重委員。

主席：好，第 1 案通過。

進行第 2 案。

2、

鑒於流行性感冒疫情嚴重，因中央無訂定統一標準，以致各級學校停課無所適從，爰建請教育部應盡速邀請衛福部針對流感疫情制訂相關停課標準，教育部應隨時掌握疫情狀況，隨著疫情強度適性調整標準，提供給各級學校參考。

提案人：黃國書

連署人：張廖萬堅 鍾佳濱 吳思瑤 蘇巧慧 何欣純

主席：針對這次流感情況非常嚴峻，各級學校要不要停班、停課，大家無所適從，雖然各級地方政府可以自己權衡，但是還是有很多學校缺乏依據，所以希望我們能有一個全國性的標準，能否請教育部針對本次流感疫情，訂定停課標準，讓大家有所依據。

請教育部吳部長說明。

吳部長思華：主席、各位委員。這個我剛才已經說明過了，我們會盡快邀請衛福部、各縣市政府加以討論，就討論之後的結論，再跟各縣市說明。

主席：請問各位，對本案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 3 案。

3、

針對教育部推動之五年千億「新世代高教藍圖」，原計在 106 至 110 年實施，將大學分為「國際卓越特色」、「學習創新」、「科技創新」、「專業聚焦」及「區域創新整合」等五大類；然則上開計畫未能針對過去執行績效予以檢討，且未能因應我國高等教育問題及社會需求有所調整，僅整合現有計畫之頂尖大學、典範科大、教學卓越等計畫。然政府不應如此草率於過渡時期提出拼湊式跨年度預算與政策，爰要求教育部暫緩推動「高教新藍圖」計畫，並應於三週內提出高教政策之檢討、針對新的整合性「高教」計畫公開之說明會或公聽會辦理時程，向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報告。

提案人：何欣純 黃國書

連署人：鍾佳濱 吳思瑤 張廖萬堅 鄭麗君

主席：請問各位，對本案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 4 案。

4、

有鑑於國內技職教育發展已偏向學術化，尤其技職型大專校院重視學術研究更甚於技術教學情形明顯，嚴重影響技職人才培育，雖多次要求教育部檢討，但改善有限。為避免國內技職教育崩壞瓦解、技職人才消失，爰提案要求教育部立即檢討目前技職教育發展方向，包括技職政策、預算分配、評鑑機制、補助辦法等，並且具體提出技職教育發展新策略，避免技職教育走入歷史，影響國家未來競爭力。

提案人：蔣乃辛 黃國書

連署人：柯志恩 吳思瑤 鄭麗君 何欣純

主席：請問各位，對本案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吳委員志揚：（在席位上）本席可否加入連署？

主席：吳委員志揚及鍾委員佳濱加入連署。教育部對本案有無意見？

吳部長思華：我們遵照辦理。

主席：請問各位，對本案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 5 案。

5、

104 年 12 月 18 日立法院三讀、105 年 1 月 6 日公布施行「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第三條規定，將教育預算從不低於前三年度決算歲入淨額平均值的 22.5%，調高為不低於 23%，一年可增加 200 億元教育預算。考量原住民族各項教育仍亟須加強，以縮減原漢教育程度，爰請教育部會商原住民族委員會規劃籌措原住民族教育經費辦理下列事項：

- 一、優先辦理原住民 4 歲免費學前教育。
- 二、加強原住民大專生助學措施。
- 三、調高原住民大專學生獎助學金的金額及名額。
- 四、增加經費辦理民族教育。
- 五、增加經費辦理家庭教育及親職教育。
- 六、增加經費辦理學生課業輔導。
- 七、增加經費辦理族語及英聽學習。

提案人：蔣乃辛 高金素梅

連署人：鄭天財 鍾佳濱 張廖萬堅 何欣純

主席：這個案子的提案人應該是本委員會的委員才有辦法當提案人，本委員會的委員是蔣委員乃辛及高委員金素梅，所以鄭委員天財改為連署人，蔣委員乃辛及高委員金素梅為本案提案人。

吳委員志揚：本席想加入連署。

主席：好，吳委員志揚加入連署。各位委員還有沒有什麼意見？教育部有沒有意見？

吳部長思華：沒有，我們遵照辦理。

主席：好，謝謝。

進行第 6 案。

6、

教育部國教署於今年 2 月行文各地方教育局，要求「學校供餐不得使用含基改生鮮食材及初級加工品」，但非基因改造食材價格高、食材來源量缺乏、源頭產製查核困難及末端檢驗耗費不貲等多重問題，造成地方政府執行困難。建請教育部和相關政府單位研擬相關配套措施及具體作法並補助地方政府因「學校衛生法」修正後經費不足部分，於一個月內向教育委員會提書面報告。

提案人：鍾佳濱

連署人：張廖萬堅 鄭麗君 黃國書 吳思瑤 何欣純

高潞·以用·巴斃刺 Kawlo·Iyun·Pacidal

主席：請問各位委員，對本案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教育部？

吳部長思華：我們遵照辦理。

主席：好。進行第 7 案。

7.

依現行法令之規定，技藝教育課程無論是專辦或抽離式課程，均以國中 9 年級學生為主要對象，無法向下延伸至 7、8 年級。現行教育制度中除有特殊專長學生可選擇藝術才能及體育班外，許多學生因受限現有制度，往往只能接受原有國中單一課程架構，無法依循自己的興趣或專長選修相關課程，造成學生在往後升學選擇科系時仍處於探索階段，也造成人才培育斷層的問題。

建請教育部應在現行「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實施辦法」下，針對技藝教育課程向下延伸至 7、8 年級之規劃，於一個月內向教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鍾佳濱

連署人：張廖萬堅 鄭麗君 黃國書 何欣純 吳思瑤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主席：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

吳部長思華：剛才好像跟委員意見溝通過……

鍾委員佳濱：我調整一下內容，修正為「建請教育部針對技藝教育課程向下延伸至 7、8 年級之可行性進行規劃，於二個月內……」，刪除「應在現行『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實施辦法』下，」等文字。

主席：剛剛提案人鍾委員佳濱做了補充修正，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教育部有沒有意見？

吳部長思華：我們遵照辦理。

主席：好，謝謝，本案通過。

進行第 8 案。

8、

教育部體育署於教育課程中實施游泳與自救能力教學，因屬依課程綱要實施之課程，依「國民義務教育法」第 5 條免納學費之規定，不應再另向學生學收取費用，建請中央補助游泳教學所需經費，並在此之前同意以其他教學方式實施，而其經費計劃另以專案核定。

提案人：鍾佳濱

連署人：張廖萬堅 何欣純 鄭麗君 黃國書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吳思瑤

主席：針對本案，大家有沒有意見？

吳部長思華：我們建議改成「研議補助」，好不好？

主席：修正為「研議補助」，大家有沒有意見？好，本案修正通過。

進行第 9 案。

9、

教育部在推動公立大專院校之合併（公公併）政策，未能顧及特色大學及技職體系之獨特性，一味追求公立大專院校數量之減少，已對上述大專院校將來持續發展，造成嚴重威脅，其中尤以國立台南藝術大學與國立成功大學之合併案為最。藝術大學創設的目的，在以一個獨立的學習環境，因應藝術創作特殊訓練之需求，來培養藝術創作者。世界各國基於藝術創作教育之特殊性考量，設立許多小而美的獨立藝術學院，例如法國高等美院系統、美國的芝加哥藝術學院、茱莉亞學院等。而南藝大及成功大學的合併案，卻反其道而行，引起南藝大師生的強烈抗議，南藝大學生在網路上發起「反對藝術大學併入一般大學」連署行動，目前已超過 5000 人，一百個團體加入連署。為保障特色大學及技職院校之發展，爰要求教育部重新檢討目前推動之公立大專院校合併政策，對特色大學及技職體系的影響，在政策重新檢討並向立法院進行專案報告之前，應暫緩包括國立台南藝術大學及國立成功大學合併案在內的，一般大學與特色或技職大學合併之相關期程。

提案人：鄭麗君

連署人：鍾佳濱 張廖萬堅 黃國書 吳思瑤 何欣純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主席：第 9 案與第 1 案有同樣的精神，但是這個案子寫的比較好一點、比較詳細一點。這個案子…

吳部長思華：沒有問題。

主席：沒有問題，第 1 案通過了，第 9 案也通過。

吳委員志揚：主席，本席可以加入連署嗎？

主席：可以。

高委員金素梅：我也要加入連署。

主席：好，吳委員志揚、高委員金素梅加入連署。第 9 案通過。

進行第 10 案。

10、

據現行教師法及勞動基準法之規定，目前於大專校院授課之兼任教師，既不適用依教師法訂定之教師請假規則，亦不適用依勞基法訂定之勞工請假規則，致使渠等雖得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申請產假、產檢假及陪產假等，然卻無法主張有薪產假、喪假、病假、公假、家庭照顧假等假別，顯見現行法規對於兼任教師之勞動權益保障仍有所不足。

經查，勞動部業於 104 年 9 月 22 日邀請教育部及相關團體，就「私立各級學校編制外僅從事教學工作之教師適用勞動基準法」一事召開研商會議。會議結論指出，各與會單位對於私立各級學校編制外僅從事教學工作之教師權益應有基本法制保障具有高度共識。矧此，爰要求教育部於一個月內，就如何妥善維護編制外兼任教師勞動權益一事，邀集勞動部、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及相關教師團體進行會商，並就如何妥善維護兼任教師勞動權益一事提出妥善規畫方案。

提案人：鄭麗君

連署人：鍾佳濱 何欣純 張廖萬堅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黃國書 吳思瑤

主席：請提案人說明。

鄭委員麗君：我想做一點文字修改。從第 3 行開始，修正為「致使渠等難以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申請產假、產檢假及陪產假、家庭照顧假，……」。我在質詢的時候提到，性別工作平等法第十五條有關產假、第二十條有關家庭照顧假是回歸勞基法，所以他們就沒有依這個去申請。簡單話講就是這樣。下一段修正為「亦無法享有依勞基法及教師法保障之薪婚假、喪假、病假、公假等假別，……」這樣修改，教育部了解嗎？這個很複雜，因為他適用的法都不太一樣。

高委員金素梅：這個有沒有對我們原住民族個別的祭典……

吳部長思華：那是另外的法律，就是國定假日……

主席：好，我們來處理，……

高委員金素梅：有一些是兼任老師……

在場人員：這個提案也是有關兼任老師，但是是針對大專。

主席：我們來處理。剛剛提案人鄭委員麗君有做文字修正，教育部有看到修正的文字嗎？教育部有沒有要……

吳部長思華：這個確實是需要協調的，在時間上是不是可以稍微延長一點？因為可能要花一點時間，兩個月。

主席：好，請教育部在兩個月內提出妥善規畫方案，好不好？本案作以上文字修正後通過。
進行第 11 案。

11、

有鑑於 103 年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三十一條修訂附帶決議，要求教育部針對大學及中等學校校園安全業務，及早提出配套措施，以目前軍訓教官編制員額之預算規模，編列校園安全人員預算；並對現職軍訓教官依其進用之身分別，分別回歸國防體系或輔導轉任其他（含教育行政管理）工作，並於一個月內向教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鍾佳濱

連署人：鄭麗君 何欣純 黃國書 徐永明 張廖萬堅

吳思瑤

主席：提案人有沒有要補充說明的？

鍾委員佳濱：我要改一下。了解教育部在執行上的需要之後，我再把修正過的提案唸一遍：「有鑑於 103 年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三十一條修訂附帶決議，要求教育部針對中等學校校園安全業務，及早提出配套措施。並以目前軍訓教官編制員額之預算規模（含校園安全人員預算），研議回歸國防體系或輔導轉任其他（含教育行政管理）工作之可行性，並於三個月內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這樣大概就有考量到行政機關在時間上的作業。三個月會不會太久？我本來寫一個月。

吳部長思華：這是一個很複雜的問題，說實在話，我想大家要務實面對。大家都在地方待過。

主席：他寫的很緩和，只是要你們提出可行性而已，是不是這個樣子？可以啦。

鍾委員佳濱：吳部長要當吳教授，要支持。

主席：委員還有沒有意見？教育部，可以吧？只是提出可行性而已，沒有問題吧？

吳部長思華：是，沒有問題。

主席：而且還延長到三個月。好，本案修正通過。

進行第 12 案。

12、

原住民族教育法自 87 年立法至今已 18 年，原教法第 9 條規定「中央政府應寬列預算，專款辦理原住民族教育；其比率合計不得少於中央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預算總額百分之一點九。」然而原住民族教育體系卻遲遲無法建構，究其原因乃原住民族教育政策與預算編列無法徹底落實執行。請教育部針對原住民族教育法所規定之預算比例，自 106 年度起，預算書單獨列出該百分之一點九的相關預算科目與細部執行計畫，並說明何謂「專款辦理原住民族教育」。

提案人：高金素梅

連署人：鄭麗君 何欣純 鍾佳濱

主席：請問提案人高委員金素梅有沒有要補充？沒有。請問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

吳委員志揚：我要加入連署。

主席：吳委員要加入連署，太好了。

吳部長思華：「細部」執行計畫可不可以改成「具體」執行計畫？可以嗎？

主席：可以啦。

高委員金素梅：我覺得還是改成「具體細部」，好不好？

主席：不然就改成「細部之具體」執行計畫，都有了。

高委員金素梅：部長，好不好？

吳部長思華：我是沒有問題……

主席：不然這樣子，改成「具體之細部」執行計畫……

高委員金素梅：我們現在其實預算不少，可是為什麼還做得這麼差？你們真的要檢討一下。

吳部長思華：委員很關心這件事情，我們也非常了解，問題在於執行上怎麼做可以滿足你的需要，因為我們的預算科目是固定的，接下來會有具體的工作計畫。

高委員金素梅：不是，我剛剛的提案是指在 1.9%的預算裡面，其實有非常多是不用在原住民的民族教育方面，包括你們花二億多元用在硬體建設。我為什麼要你們寫具體細部的計畫，其實很清楚，就是希望你們把既有的 1.9%部分著實實地落實到原住民的教育上面，好嗎？麻煩一下，部長，不好意思。謝謝。

主席：好，「細部」兩個字不能拿掉，如果你們要加入「具體」，我也沒有意見。本案修正成「……與具體之細部執行計畫，……」，好不好？可以吧？

吳部長思華：好，可以。

主席：好，本案修正通過。非常感謝大家。

報告委員會，今天議程處理完畢，現在散會。

散會（14 時 5 分）